

中華郵務局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 東 北

No. 13

奉天教育廳內編譯處編輯發

中華民國十四年一月一日

## 目 錄

關於小學校兒童圖書館之商榷

造紙之研究

用電磁力投遞織梭之新發明

排水工學

歐美保安警察摘錄

我國古陶瓷考

家庭瓦斯和壘瀾焚化爐的新發明

社會之組織

幾何學上三角形之研究

關於星學之橢圓法

奉天昭陵植物之採集

吉林省東北部林業

船齡與海運事業

詩

孔子哲學

教育法令十八則

十三年中外大事紀

內缺。

卷

14期共

1期



# 奉天教育雜誌廣告

**宣言** 夫教育學說愈近而愈精，教育方法愈新而愈善。故近世教育家之主張，莫不大聲疾呼，革故而鼎新。倘不順此潮流，以求進取，則教育何以謀振興。即或力圖改革，而無所取法，亦安能得美滿之效果。是以介紹教育新學說，新方法，以輸入我奉省學界，為本誌刊行之標的一也。方今新文化之運動，瀾漫於全國而首當其衝者，厥惟教育。故邇年以來，教育之聲浪，洋洋乎盈耳矣。然以我國之教育較之他國。其進步之相差幾何？以我省之教育較之他省，其進步之遲速又如何？彼則蒸蒸日上，日新而月異；我亦當急起直追，有進而無退。求進之道，惟有鼓吹督促之一法。此力圖教育之進步，為本誌刊行之標的二也。至於促進義務教育，推廣中等教育，我省教育當局，期在必行。而其先決問題，端在培植師資。一查我奉歷年所造就之師資，實不足供推廣中小學校之需用。若曰學校教員，必限師範出身，則河清難俟。若曰任其濫竽充數，則債事堪虞。又況手執教鞭者，大都入則困於生計，出則忙於校務；棄職再學，勢所難能；博覽羣書，力有未逮。倘能得適宜之讀品，以供其課餘之披覽，或不難增進其學識，養成其實力。此補助中小學校教師之自修，為本誌刊行之標的三也。

**內容** 本誌根據本省教育實況，採用適當學說，藉供中小學校教員之研究，以促普通教育之改進為宗旨。內容門類分為：論著、譯述、調查、專件、會報、公牘、附錄、選錄、教育評壇、教育紀聞等十門，但得隨時增減之。執筆政者，均係研究教育學理，富於教育經驗之學者或教師。選材精當，立論切實，實東省教育界唯一之善本，學校職教員之良伴侶也。不獨東省學界中人，宜人手一編。即內地從事教育諸公，欲觀關外教育之真相，以期共同研究，一致進行者，亦不可不購置座右，藉資參考也。

**定價** 本誌每年出版十冊，寒暑假中停刊兩月。每冊在二百頁左右，約十萬餘言。虧本出售，取值奉小洋三角。(僅合現洋二角)預定半年五冊，一元二角。預定全年十冊，二元四角。郵費每冊二分半。實為中外雜誌界從來無比之廉價。當十年十一月創刊之初，僅銷二百份。自十二年一月放大篇幅，增加頁數，改良內容以後，荷蒙閱者諸君贊賞，其銷路之推廣，乃自二百份驟增至二千份，實為同人始料所不及。若非本誌材料豐富，定價低廉，曷克臻此。

**發行** 總發行所，在奉天大南門內省教育會庶務處。分售處為商務印書館，及中華書局。如蒙愛讀者，請將報費郵費，寄至以上各處，即當按期奉上。

奉天省教育會編輯處謹啓





MLP



主任幹事 祁彥樹

副主任幹事 孫國封

幹事 張恩明 于龍溪 于省吾

編譯員（次第以筆畫繁簡定之）

邵 伸 于世秀 周守一 李安人 孔傳一 王志果 張 旻

王聘之 黃秀升 王慶三 王新田 方永蒸 王文慶 董 衆

王卓然 王春陽 徐 箴 王華隆 王育黎 邢定雲 佟玉墀

陳日新 王鴻年 周從政 趙允剛 吳家象 張賢才 楊成能

張為政 馮兆異 汪兆璠 林冠華 董振名 沈毓貞 張迺曾

李儒林 趙明高 梅黃素 蔡多祥 陳士瀛 魏 綸 佟寶鈞

夏恩選 程延慶 臧啓芳 馬宗鄰 馮福林 邢靖黎 孫沛蒼

杜乾學 白銘璋 丁維翰 高仰霄 宋振寰 孫祝耆 耿熙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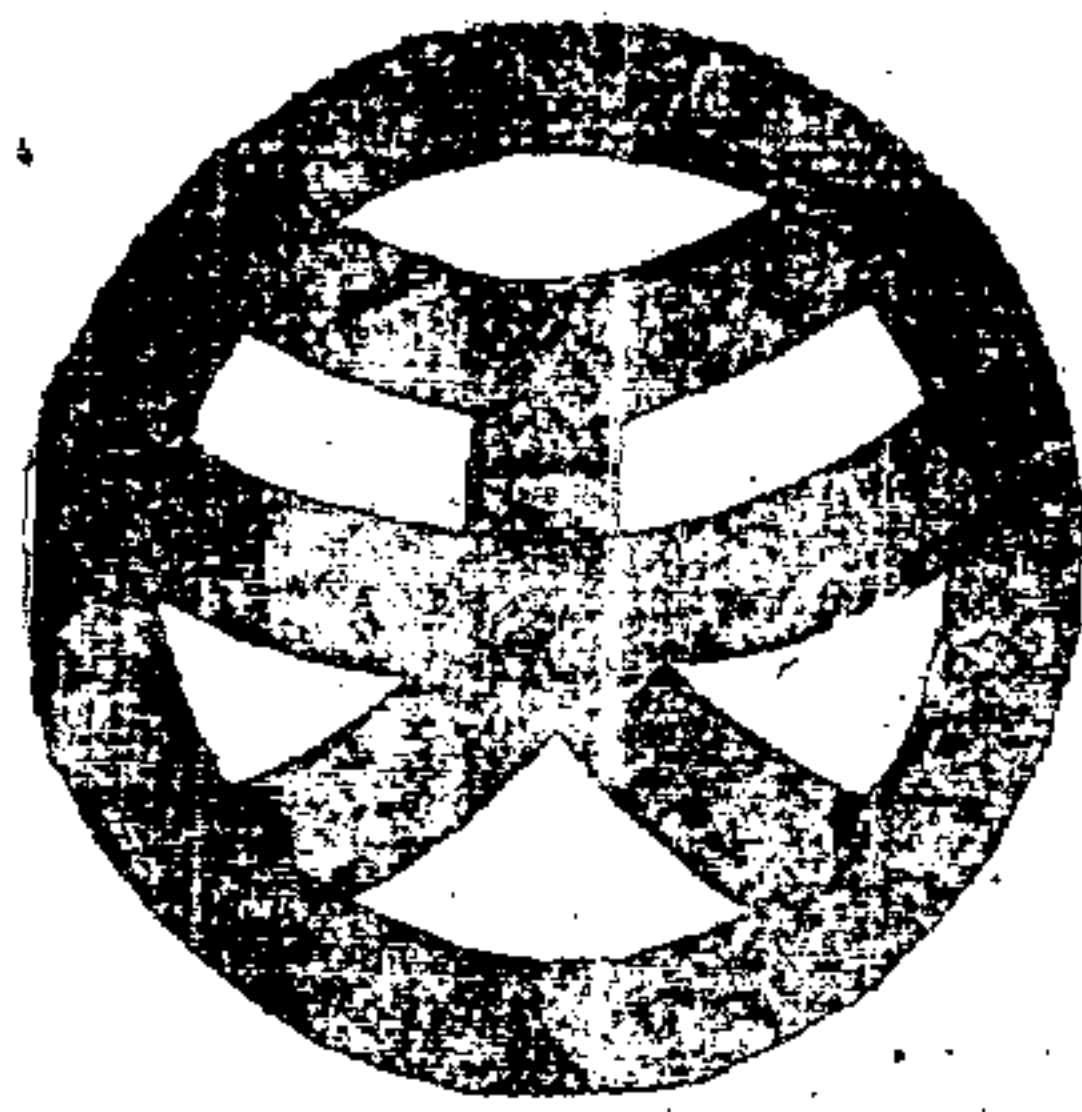
李德新 張聖恩 劉濬川 趙際昌 劉紹炎 張國賢 馬象圖

陳國慶 崔明颺 潘鍾文 楊煥瑄 翟潤田 袁嵩瑞 羅振邦

卞鴻儒 沙鍾銑 陳偉儒 張樹森 王夢麟 姬振鐸 謝和鎬

張樹聲 韓隆毅 耿熙麟 潘振麟

商



標

# 奉天華北機器廠廣告

本廠開業以來所售各貨價格克己品質精良招待顧客亦極殷勤名譽昭著遐邇歡迎如蒙賜顧請移玉本廠接洽一切外埠者預先示知定為奉命茲將營業課目列後

改良旅行箱床  
改良各種文明箱  
改良冰角陵機筒  
熟鐵製鋼口虎鉗  
修理各種軍械  
製造各種軍界用品

地址 奉天大南關小什字街

電話 中國電話三百零六號



## 學 術

### 關於小學校兒童圖書館之商榷

張秉彝

美人斯達林朋周氏有言曰：既投大宗金錢於小學教育，而吝惜小費於繼續小學教育所必需之圖書館，是猶爲山而功虧一簣也。余誦斯言，深覺小學校兒童圖書館之設立，誠爲不可緩之事。理至明顯。其要點不外下列數端：（1）能補助經濟困難者，而與以特殊之便利。（2）能爲自動之學習，并獲得比在家庭修養便利之好場所。（3）適應新教法之要求，與以參考之利器。（4）使得高尚清新之知識及娛樂，無形中抵制壞的動作。（5）自幼與以好讀書之習慣，得養成濃厚之興味，以造成一般國民智力平均發展之根基。

小學校兒童圖書館亟宜設立之理由，既如上述。茲再言其經營管理如下：（1）閱覽室之建築。吾奉中等學校，既缺乏圖書館教育，揆其原因，皆因其在小學教育時，未能養成其利用圖書館之習慣，以致只知學校有書本，教師有講義，演述而已。誦讀而已。欲求一參攷場所，可謂無有。但吾奉圖書館教育，既無一定經常費，建築亦非常之難。勢不得不因陋就簡。而公開小學校附屬圖書室爲兒童圖書館，稍加以點綴，卽以爲可矣。（2）閱覽室之設備。兒童圖書館設置宜簡單而有趣味，其方法如下：（A）用花卉插畫之寫真點綴。都會城鎮兒童之旨趣，異于鄉村兒童之旨趣。所見者都爲



大建築物。及一般奢侈點綴。易起兒童模仿性。至于鄉村之景况。不悉也。若於閱覽室內。備置各種風景畫。雖不得山野之花。能得關於博物之知識。同時復便于養成其審美心。使得有耕耘汗滴之畫。亦能想到粥飯來處不易。絲縷物力維艱。既養成其勤苦耐勞之性。復灌輸以一般常識。較之無教育與味點綴。獲益多多矣。(B)簡易格言之摘要。學校內訓育方面。或全體或全級或個人。總期訓育有效。養成高尚之人格。但兒童心地活動。每易流于忘却。漫不經心。故欲鏟除此種弊病。須于全體全級單人訓練外。擇一兒童常到地方。以淺易格言。用簡單語言揭出之。使其有教育的興味。其地點除走廊外。惟閱覽室為最相宜。(C)國恥地圖之標識。關於國恥地圖。用有趣味的繪畫而寫出之。譬如中國地圖繪如一桑葉。而日本國則繪如一蠶。蠶食桑葉。由外及內。朝鮮琉球台灣均被蠶食。不久將食盡矣。一方面提醒兒童之愛國心。又如繪一旅順大連圖。宜標以簡易明瞭之語言。如「這是日本到期未還之旅順大連」一方面又提醒兒童之愛鄉心。較之掛有西湖名勝及北京地圖之寫真。獲益多矣。(D)偉人像之懸掛。見賢思齊之念頭。小學生皆有之。由其有模仿性。即見之矣。此種性質非誘導不為功。譬如室內掛有林肯像。一幅上標以「解放黑奴的林肯」一語。對於兒童閱覽上。不能生一種濃厚之興味。緣以此種極深西洋史觀念與之。是乃對夏蟲語冰也。然則林肯肖像究以何種語言標識之乎。必如下列數語方可。一林肯是一個貧人。念書時。沒有錢去買書。離他住處二十英里。有一富人藏有許多的書籍。他就向那富人借來才讀。在那個時候也沒有圖書館。他還能想個



方法去看書。你們現在既有圖書館。供給你們看書。你們怎樣就不利用你們的圖書館呢。」（此處舉例以引中國古賢事蹟為最相宜。編者識）

大概必如此標識方法。方能引起其利用圖書之興味（E）各種統計表之調查。此種統計表之調查。為結果每月每級閱書人數之多寡。或每人閱書次數多寡。或每種書流通本數多寡之多寡。宜用精密之調查。一方面為提高其閱書興味。結果下一比較。一方面為購書之標準。結果有一統計。每統計表之旁宜附有簡易之語言如下。（看看誰看書次數最多。）何班看書人數最多。宜給以獎牌鼓勵之。何人看書最多。宜給以褒獎狀無形中即獲得好結果。此法在美國小學教育中常行之。其緣由如下。美人日常勉其兒童有言曰「汝好好的吾將于星期六日許汝赴圖書館。」其兒童則欣然以喜。於此可見彼國兒童好圖書館之習慣矣。此種緣由純由鼓勵而生者。（一）閱覽棹之排列。閱覽棹之排列。一方面須顧及兒童心理。一方面須顧及兒童生理。棹宜斜面。免有脊彎之疾。桌宜離牆二尺以外。免濕氣之逼近人體。有碍衛生。且用椅宜用單人式。以便距離之移動。至於出納檯尤須居高臨下也。（G）通告處之位置。圖書館通告處。宜接近閱覽室出入口。俾出入閱覽室者。有所注意。免新生到館。手足無措之虞。而室內之揭示言語宜簡單。宜明白。譬如兒童書報架之旁。宜如下列數語方合。（看完之後好好放置原處。亂置不好。）其他多因地制宜。（H）腳擦墊之設置。閱覽室出入口之旁。宜設置一擦鞋墊。兒童入室之先。即將鞋底擦擦。免污損屋地。亦宜附以小通告。



如「請擦鞋底」。此等通告。一因時制宜。天雨泥濘。宜限制之。一因地制宜。圖書館內最重要者為圖書。潔淨免污損圖書。是不可不注意者也。（一）詢問處之設置。兒童閱書如有困難之點。必須請問。請問而無場所終於不解。故宜設置詢問處於出納檯之旁。人少則當時即與以解決。人多或利用朝會。解決看書困難問題。

關於設備大概如上述。茲再言其管理要點如下。（1）關於揭示者。任何有利益且有趣味之事。應於必要時分段揭示之。一時不可示以夥多。使兒童注意力漫散。且使好奇心薄弱。（2）關於實行者。管理員須顧及兒童心理。應於適當時而提出之。方能牢固其觀念。若不因時制宜。恐不能見功效。反以增進其不良習慣。（3）關於訓練者。每當星期六下午。宜將閱書順序及規則宣講與兒童。使兒童有了解的遵守。不至犯規。

兒童用書之選擇。兒童用圖書以何種為最適宜。實一重要之問題。分述如左。

第一當適合兒童之心理。自兒童心理學上觀之。兒童全有一種順應本能。吾人生於世間。身體品性均不完善。欲為生存競爭。必賴書以益人神智。是則人生於世。不僅對於外界刺激生反動力。而反復其動作能尋求新知識。是即所謂順應本能之基礎也。順應本能種類甚多。如模仿遊戲。好奇等其最著者。牢固以上兒童二種本能。且能養成兒童之記憶力。推理力。故兒童圖書館購書以養成兒童記憶推理想象等力。如傳記地理人物探險小說等。



第二、當適合兒童之程度。自生理學上觀之，成人與兒童所具之形體，雖極相似，但精神之作用，差異極多。倘選書而不依照兒童心理，而依照成人心理，不僅教育功效減少，而教育上大可寶貴之兒童，將被戕賊。故按教育原則上立論，一方面須適應兒童身心之發達，一方面又須適合其程度。

第三、當備直接教學所無之書。現在盛行自學輔導及道爾頓教學，其主要目的，在於學生之自力研究，自力參攷。然兒童個人之經濟力有限，必有待於圖書館。圖書館若不備所教學程參攷書，兒童參攷雖有場所，而無資料，其所得者，仍限於書本。故兒童圖書館購書之選擇，又當顧及直接教學所無者，以便使兒童自力參攷。

兒童用書之指導法。管理若常欲使兒童利用圖書館內之圖書，不可不指導之。其法如左。

1、管理員宜以懇切之態度接觸兒童，再施以忠言暗示，最為有效。若澹漠從事，敷衍塞責，其何有濟。

2、兒童對於圖書使讀方法，多不明了。若不指示之，則兒童閱覽忙無頭緒，必不能滿足其需要。故管理員宜將圖書內容要點指示之，兒童能曉得該書之內容如何，方能借閱。

兒童用書之貸付法如左。

(甲)自由制。一名開架式。即排列兒童用書於閱覽棹上，或開放之書架上，任便使兒童閱覽之也。

由管理員派值日生經理之。其利弊之點如左。

開架式

利點……時間經濟。且能養成公德心。

弊點……犯濫讀弊。且秩序稍為紊亂。

(乙) 選擇制。一名卡片式。即排列兒童用書於一定之處所。閱覽室內置有目錄抽斗各應需要而選擇之。有一定手續方法方能貸付之也。其利弊之點如左。

卡片式

利點……秩序井然。不妨礙他人作業。

弊點……時間不經濟。易生厭倦情緒。

(丙) 折衷制。即半開架半卡片是也。貴重圖書罕有圖書及散本無套的圖書均置於書庫內。用卡片式有一定手續貸付之。此外一般常用之圖書如字典辭源等可置於閱覽室內用開架式使之隨意閱覽也。

兒童圖書館用書貸付法。以折衷式最為相宜。所應注意者。藏於書庫內者。無論何時。須應兒童之需要而貸付之。更當預定學科與時間。在一定之時期內。展覽一定學科所屬圖書。日陳列其相關連之標本。以供大眾參攷也。

有人謂學校有課程。教師有講義。兒童決無餘力利用圖書館內之書。又謂圖書館內的書。比尋常書本有興味。閱之有碍學生正課。其實小學校兒童圖書館。均當空堂或課畢開館。決無妨碍正式工作。



之理。且現在教育趨勢。不以書本爲本位。而所謂教材者。又不僅限於一時間。直接教學之資料。倡此說者可謂只知有學校教育。並不知有圖書館教育。斯乃時代之落伍者。不足與之言現代教育也。

(完)

## 造紙之研究

陳鴻翰述

### 緒論

世界愈文明。紙類愈增加。紙類愈增加。世界愈文明。紙類與文明。實互爲因果。紙者文明之尺度也。觀其國內需紙之多寡。可以驗其人民之文野。而定其國之強弱。英美之需紙最多。而其國最強。我國紙類之需要。亦日漸增加。固爲文明程度增進之現像。然而國內造紙工廠。寥若晨星。現雖成立三五。而供不應求。業紙者不得不購置洋貨。試觀我東三省。以三千萬之民衆。竟無一造紙工廠。每年所需洋紙。不下百萬餘元。而十分之九。由日本輸入。倘長此以往。我國之需紙日多。經濟之損失益甚。爲挽回利權計。急須創設造紙工廠。以開天然之富源。冀補國家之貧困。近數年來。人民覺醒。莫不知實業爲救國要途。有志創辦此種工廠者。當不乏人。惜學識不充。調查未詳。富者不敢投資。學者無由着手。東省造紙工廠之所以未能實現者。蓋以此歟。余有鑒於此。乃爲之研究而考察焉。今僅就所獲。略述於次。以供有志斯業者之參考。

### 第一編 造紙事業經營概論 第一章 中國機器造紙業之沿革

中國機器造紙工廠之創設。始於清朝光緒十七八年間。而以上海倫章造紙廠爲嚆矢。惜其經營失當。不久即休業。次爲華昌紙廠。光緒二十五年設於上海浦東。技師職工多聘之日本。最初數年成績尙稱良好。至光緒二十二年。有龍章造紙廠之組織。此時原料之襁褓日騰。外紙之競爭益烈。兩廠



因之虧累。乃辭退日人。節省經費。龍章削減資本二十萬兩。以補虧損。華昌則於民國三年。竟致解散。翌年即為日商。菱所買收。他如武昌白沙。造紙廠。開閉無常。濟南濼源造紙廠。則以成績不良而停辦。廣東增源紙廠於民國元年歸併於廣東官紙局。當時機器造紙工廠合計不過九處。除尙未開業。或受虧累停辦者外。僅度支部造紙廠。龍章。華章。廣東官紙印刷局。富川紙廠五處而已。考其當時失敗之原因。約有下列數端。(一)造紙用水之不良。(二)濫濶供給範圍之狹小。(三)木製紙料完全仰給輸入品。(四)洋城漂。白粉。松脂等全賴外國之輸入。(五)日本。瑞典。法。澳等紙輸入之競爭。其中尤以日本為最。總之其所以失敗者。在技術缺欠。原料不能自製。加以交通不便。需要較少。而政府又不提倡耳。茲將當時造紙廠概況表示如下。

名稱	所在地	資本額	創立期	備考
度支部造紙廠	漢口	二百萬兩	宣統二年	官營民國四年開辦
白沙造紙廠	武昌	五十萬兩	宣統二年	官營
龍章造紙廠	上海	二十六萬兩	光緒三十二年	股份有限公司
華昌造紙廠	上海	三十七萬兩	民國四年	三菱會社買收
倫章造紙廠	上海	三十萬兩	光緒十八年	閉
濼源造紙廠	濟南	三十六萬兩	光緒三十二年	官商合辦
廣東官紙印刷局	鹽步	—	光緒三十二年	官營增源歸併
富川紙廠	重慶	—	光緒三十一年	本地火柴箱用紙



造紙之研究

樂利公司

成都

帶色紙

安徽官辦造紙廠

安慶

當時之洋紙貿易每年外國紙之輸入不下五百七十萬海關兩。連史新聞印刷用紙占大部分。多由德國瑞典日本諾威等處供給之。而上海漢口兩造紙廠所用材料則概由瑞典諾威及坎那大輸入。每年約三萬三千擔。試將三年間外國紙類及造紙原料之輸入數量及價額列舉如下。

	一九一一年	一九一二年	一九一三年
香港	一五二〇〇四担 一三三三三〇海關兩	九九九五九担 八四二四〇一兩	一八九七四〇担 一二九一一八七兩
英國	四〇一四二担 三四八三八一兩	二七〇一四担 三一二二九六兩	七五八〇〇担 六三七二七九兩
諾威	五八九八担 三七五九一兩	一三一四〇担 六八八九四兩	四七九八七担 二六九八六五兩
瑞典	一〇一一一四担 担六三〇三八七兩	九七八五九担 五二七七三〇兩	二三四〇三一担 一三〇五二五八兩
德國	一三三一五五担 九〇七四四二兩	八六一五五担 五三六〇一七兩	一八一七六七担 一〇〇七五九八兩
奧國	二三七三六担 一七三五〇四兩	一三五四一担 九四四二七兩	五三二四五担 三五三四六二兩
日本	八三九八一担 六八九〇九一兩	一一二二三八兩 七八四七九〇兩	一四八六四七担 八九〇一五九兩
合計	五七三二〇三担 四四一六五五〇兩	四八二六六七担 三四四六五四七兩	九七一三四七担 六一二〇八九二兩

同上 一一八九二五兩

八五七一六五兩

(以上為從量稅)

一〇四八三六三兩

(原料)

四二〇〇八担  
一三〇一四七兩

二二八八六担  
七二七七四兩

(從價稅)

三六六二六担  
一一〇九八四兩

當時海關稅收入額如左

輸入稅

印刷紙有光者從價五分無光者每担〇・三海關兩

筆記用紙

每担一・二七

紙草用紙

每十萬枚〇・一二五七

輸出稅

(特別免收)

(未完)

# 用電磁力投遞織梭之新發明

劉文彥譯述

近今工業之進步實有令人不可思議者。即就紡織界而論。亦日新而月異。前數年之新發明。後數年即成爲慣用之普通品矣。昔者有斷經立停及自動換緯織機之發明。已爲紡織界放一大光明。而最近更有用電磁力投遞織梭之新發明。今將其主要之特點略述於次。(一)增加織機之速率。(二)減去織梭之打桿。即所以節省複雜之構造。(三)免除振盪與聲音。此種裝置可配用於任何織機上。其主要之原理。即將多數之銷列。那以德電磁圈次第排列於承梭板上。然後使電流通過其中。以成



強、大、之、磁、場、再、與、兩、端、裝、有、軟、鐵、之、織、梭、相、吸、引、以、達、其、投、遞、之、目、的、也。

圖 一 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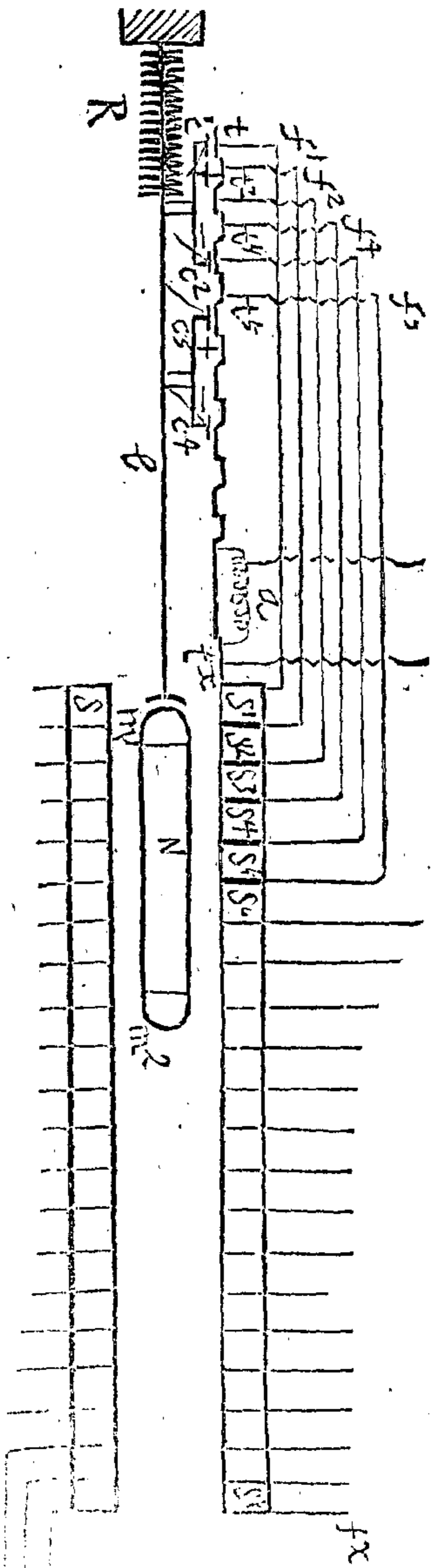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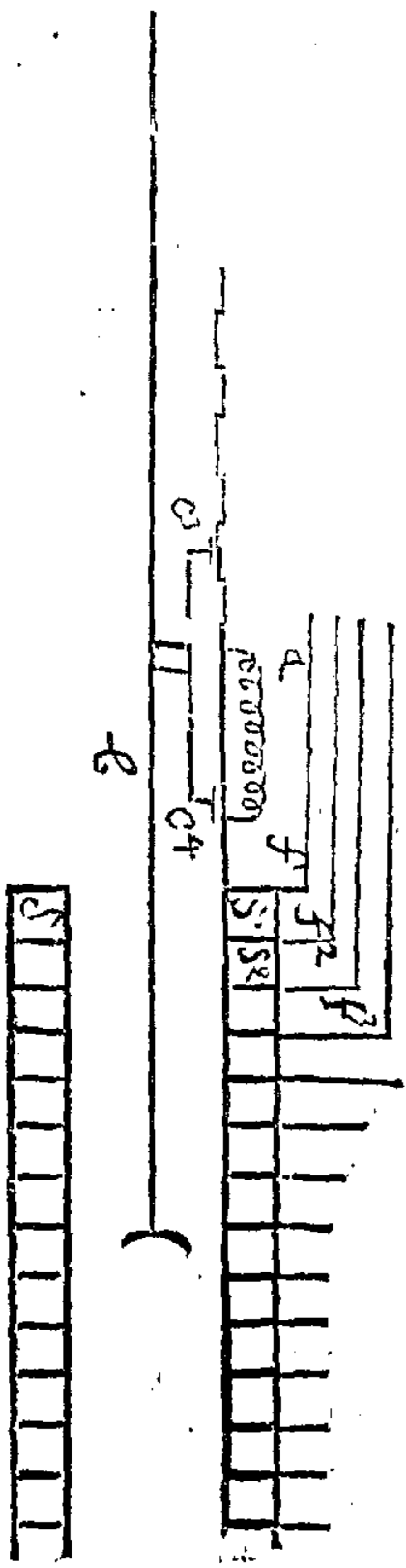


圖 二 第



「圖解」第一圖。爲此裝置之縱斷面。織梭位於其射程之一端。第二圖爲分送電流接觸部分之詳細圖。此時織梭已至其射程之他一端。

「構造」如第一圖  $E_1 E_2$  爲兩個半圓形之軟鐵。裝於織梭  $S$  之兩端。此織梭  $S$  位於其射程之終點。居於一長電磁圈中。然此電磁圈爲多數小電磁圈所組成。順序排列。如  $S_1 S_2 S_3 S_4 S_5$  是也。每一小電磁圈又各具有傳電銅絲  $T_1 T_2 T_3 T_4 T_5$  以完成電流通過之道路。此電磁圈之數與其長。每有一定。約能使織梭確實達到投射之結果。爲最善也。

「動作」如第一圖所示織梭位於射程之終點。其他端依於本頭鐵桿之右首。此鐵桿之左首裝有螺絲簧  $R$ 。完全被壓迫於一側。更於此鐵桿之上備有兩對接觸板  $L_1 L_2$  與  $L_3 L_4$ 。用以分給電流於接觸部分  $A$  上。

如第一圖之位置。其第一對接觸板  $L_1 L_2$  散給其電流於接觸部分  $A_1 A_2$  上。使  $S_1 S_2 S_3 S_4$  生有強大之磁性。以吸引織梭左端之軟鐵  $E_1$ 。同時其他一對接觸板  $L_3 L_4$  亦分給電流於  $A_3 A_4$  上。使第他軟鐵  $E_2$  亦發生同樣之現象。結果織梭  $S$  遂急向右端投射。

然此織梭既已次第向右端移置。此時螺絲簧亦次第伸張。推鐵桿  $P$  於右向。遂使接觸板離開  $L_1 L_2$  而更與右隣之  $L_3 L_4$  相觸。此新電磁圈受有磁性後。遂繼續將織梭軟鐵  $E_1 E_2$  更向右端吸引。即此強大之磁性吸力。足使織梭確實通過全幅經線中。以達吾人之願。至於其調整之法。可加減電流通



適之量。即云足矣。

第二圖所示當織梭離開軟鐵桿時。其接觸板即自動通電流於阻力器中。以循環於原處。故電流因以減小。斷電時之火花。亦不致發生也。

至於織梭回遞之方法。則與前同一道理。當織梭達其射程極點時。右端之同樣螺絲簧即被壓縮。旋由其彈力。遂使左側之電磁圈次第發生磁性。結果使織梭由右向左投射。其理正與以上相同。如此互相收授。左右投射。以組成織物。誠云巧矣。

此機法人曾在里昂城。試用於絲織機上。結果尚屬不惡。惟其製造精確之處。仍守秘密。今僅就其主要原理。譯成中文。以告業斯者。加以注意焉耳。

(完)

## 排水工學

謝和鎬

定義及目的 溝渠者何。地下之水道而已。凡廢水流體穢物。及各種糞渣之混合品。統由此排放之。凡水之含有糞渣或其他污質者。統謂之污水物。凡綜合許多溝渠。及其他附屬溝。以宣洩計劃區內之污水物者。名曰溝渠系。專供排放廢水者。曰水溝。修在溝渠之下。專供排放地下流行之水。並防止其侵入溝渠之需者。曰地下水溝。專供排洩城內或其他面積之雨水。而容積較大者。曰雨水溝。專供排放一街巷之穢水。而容積較小者。曰副溝。總合副溝之大溝。曰幹溝。總合許多幹溝之水。並常與河流之方向平行者。曰截水溝。與一舊有不適當排洩量。或不適當工作之溝渠。平行修築者。曰補助



溝。在排水工程設備未完善之處。其普通處置糞溺之法。約有數種。用磚或石修築之圓形糞溝。大抵亦不滲漏。溝中穢物可以按時清除。就地所掘築之土溝。工料甚省。惟乾地常被沖塌。與穢物混合。另有用圓筒制者。法以不滲漏之金屬接受器。以接受各種穢物。此器時常更易。最合乎衛生。故攝生家率多用之。就地所掘挖之土。糞坑砌以碎石牆。各種糞溺或其他穢物。率由住戶用水沖下。此法又分兩種。(1)聽其所含之水分滲入多孔之土壤內。而隨時清除其遺留之固體糞渣。(2)令坑內之污穢流質。由暗溝內放出之。

溝渠係之目的。(1)清除污水物。例流體糞渣。及由住戶流出之污水。(2)清除工商廢物。例由製造廠流出之廢水。內有有機物或無機物之組合。(3)排除雨水。(4)排除地水。溝渠之建築。最難使其完全不漏。故溝內之水。有時自內部透出。而地水有時由外部侵入。(5)排放地面流溢之水。地面上一定面積之內。若受過量之水。則橫流四溢。(譯者按此殆指雨水及雪水而言)凡雨水及污水物。統由一單組溝渠排放之者。名曰合併式溝渠。反之。凡污水物及工商廢物。由一專溝排出。而地水及雨水。並其他垃圾廢物等。另由雨水溝及水溝。或河道排放之者。名曰分散式溝渠。溝渠之容積。以能排洩計劃區範圍以內最大流速時之洩量為主。污水物量數之多寡。關乎自來水廠供給水量之漲縮。水或消用於汽鍋。或因潑散空地而被蒸發。或另作他項耗用。污水物之體積。常等於水廠之給水量。換言之。即每月每日或每小時污水物之體積。均隨照自來水廠之供給水量而



生變勤。溝渠之設計。以能排放污水物之體積爲目的。以平均消耗水言之。（平均消耗水之定義詳見原書。SIT. P. 1227 若用算學法表出之應爲： $\frac{\text{每日消耗水}}{\text{全市所用之總水}}$  305 十餘英吋和內蓋。約每人每日須消耗水七十加侖。或一百加侖（每加侖合華制四・三八八升）工商廢物之體積隨市內工商之盛衰及情形而異。在較小之城市有時工商廢物多於污水物。遇有是項情形時。宜採用分散式制。將工商廢物另行單獨排放。若工商廢物之量數微少。又污濁普通。仍由排放污水物之溝渠排放之。

侵入溝渠地水之多寡。視土壤之性質及地水傾斜與溝底傾斜之關係而異。倘溝渠之建築完全不滲漏。則地水無由侵入。然完全不滲漏云云者。在事實上實不可能。倘對於溝渠招致漏泄之點。特別加工修築。而又在地水水平面以下。則溝渠之漏泄量。當依據修築工程之美惡。而與其直徑及長度爲正比例。倘溝渠之漏泄量。足以排放計劃流域內之全部地水。則凡未曾流去及未曾蒸發之雨水。終亦當如地水然。歸宿於溝渠。在平坦之城市。沙性或礫性之土壤。此項水量較多。反之在傾斜陡峻之區域。膠性或不透水性之土脈。則此項水量較少。

微論溝渠之如何。其可節制之漏泄量。在副溝約每日每英里自五千至五萬加侖。可以先期預知之。在幹溝則須在十萬加侖以上。此不可免者也。

彼夫粗糙之溝渠工程。每年平均地水之侵入。在沙性土脈之流域。約每日每平方英里一百萬加侖。

在地勢陡峻膠性土脈之區域。則無之。最大漏泄量之三分之二。換言之。即每日每畝千加侖之量數。可以當作漏泄量之約略平均值。每年春季放洩地水之最大流速。常為每年平均值之二倍。或四倍。其餘面積之分布地水。如地平面水然。接近容納地水溝渠範圍之高地大面積。其放洩量常大於原有溝渠面積之放洩量數。

雨水關於計劃排水工程之最要者。曰雨水量。溝渠應排洩雨水量數之多寡。視下列六種情形而異。  
 (一)天氣。即通常降雨時之迅速律是也。  
 (二)土壤之性質。或滲漏。或不滲漏。  
 (三)假定面積之大部為建築物馬路等所遮蓋。此項面積多不滲漏。且排洩水流之功用速而完全。  
 (四)水流流入溝渠之迅速律。此項迅速律又視地面之平均坡。及其他排水預備事項之完整而定。  
 (五)毗連已知點面積之情形。  
 (六)面積之形狀。不甚團結之各面積。因產生最大之流速。由各點流下之水。同時流到外口。窄而長之面積。當其遙遠各部水量來流到之前。其低窪各部份即發生最大之流速。

(完)

## 歐美保安警察摘錄

耿熙鈞譯

一行踪不明者搜查局 一九二三年。著者遊新大陸。某日參觀紐約警察廳。其建築之壯麗。設備之完善。不俟贅述。廳內之指紋局。偵探參攷室等。規模亦均宏闊。而更饒興趣者。有所謂行踪不明者之搜查局焉。該局主任鳩為恩氏。為著者說明局中一切事項。周詳懇摯。殊堪銘感。局置局長一人。



主任一人、男局員三十三人、女局員一人、專以搜查行踪不明者爲職責。每年新辦案件，不下一萬五千起。其中約百分之九十九可以覓獲。參觀當日，適見早請搜查之案九起。男者七、女者二。其處理方法。即如遇有報告行踪不明者，係屬十一歲左右之男兒，或十八歲以內之女兒，則先以電話通知市內各警察署及其有關係之各處。嗣以公文行之，俾便稽攷。其他不用電話，只以公文通知者亦有之。著者當時與鳩爲恩氏談話之際，曾自某處掛來電話，謂有年近五十之某甲，昨夜出家迄今未歸，請爲搜查。鳩氏電告稍俟，即赴鄰室檢閱各方面來文，果得了曉。遂電覆該人昨夜爲自動車所傷，現已入某病院治療云。紐約市之治安狀況，由此可見一斑矣。

二、美國唯一之市營劇場 美國麻沙邱斯耶茨省屬有督市名璠珊蒲頓。人口約二萬二千。著者嘗往遊焉。市之廣袤約似旅順。素以教育區著聞。更有一特點，即市之壤地至爲褊小，而竟設有市營之壯麗劇場。乃彼邦僅見之例也。該劇場之來歷亦異尋常。聞之其經理人云：曩有市民某氏，遭愛兒之殤，悲慟莫名。思有以誌久遠紀念，因捐義金，設立劇場。期一般市民，覩此巍然建築，與以同情，矢之弗諉。夫豈祇爲公共娛樂而已哉。劇場旣成，恐其難以永久保存，因將經營之責歸之於市。故該經理人當時且自詡該劇場爲美國全境之唯一市營劇場。夫義捐之舉，苟無經濟的實力，固屬不成問題。即或有之，而獨於萬分憂鬱之中，所構思想，所出計劃，猶能裨益社會，至於如斯者，亦不多見。幸望國人見賢思齊，而有所步武焉。該劇場經營之幹部，由經理人一名、理事數名組之。其所演者，有時爲

劇。有時爲活動電影。至若選擇脚本影片等，往往由該經理人等會同警察及教育方面，互相酌核。苟非有補於風化者，與教育的上品，概不採用。茲並詢明入場價格，試記於次。

劇之價格

樓下二弗（美金一圓） 樓上七十五仙（美金七角五分） 活動電影之價格 樓下二十

五仙（美金三角五分） 樓上二十仙（美金二角）

劇與活動電影兩者，歐美諸邦均目之爲上品娛樂。到處普及，民衆所趨，故其價格規定，亦自不能不低廉也。

三、活動電影與兒童 活動電影，輒近盛行於歐美。通都小邑，無處無之。其最發達者，首推美國。

設備之完善，種類之繁多，內容之優異，皆非他國所能匹敵。邇因美國表示排日，日本思有以抵制該國影片等輸入，遂積極提倡自製，以防新文化落後也。彼排斥與抵制之如何，姑置不論。茲就活動電影之功效言之。乃精神娛樂方面之唯一上品焉。每當哺食葷事，夕照在山，公衆消遣，惟斯寫真之是趨。些許銷耗，非等金錢之虛耗，照耀雖云離奇，寓意俱含褒貶，悅目賞心，移風易俗，小之則疲勞安慰，大之則文化宣傳。歐美人士嗜之異常，豈無謂哉。以故美國各地，凡遇街衢，必有設置。其開演順序，首將所演之題目及說明映出，並奏琴曲，俾增雅興。嗣插以近時教育或各國時局重要問題之影片。一俟事畢，始將最初祇示題目之影片內容，逐一表現之。又彼邦電影園內，兒童罕觀，是屬特例。然非因



兒童之不欲往觀。實以限制使然耳。如魯斯安節爾斯地方。警察取締規則定有凡年在十八歲以內之兒童。於夜間九時以後。倘無保護者同往。不許入場自觀電影。倘保護者故意向影園通融使之隻身入場。一經查出。求者應者同受懲處。夫警察規定固屬用意不在責罰。然美國一般風習彼此注意。相戒以不携兒童往觀電影。是以縱不受限制之夜間九時以前。其年齒過冲之入場者。亦寥如晨星焉。至於電影園中。有多數兒童入場。喧囂時作。如日本之鄉村劇場。著者僅於意大利之樂蘭市一見之耳。蓋至第二第三流國家。即具是等現狀。亦不足為稀奇也。

四、影片之檢閱 活動電影之良否。每多影響社會民心。此各國所公認者。故對於檢閱影片一端。大都取嚴格主義。美國各省均以之劃歸行政範圍。委由專人執理。即如紐約距今十數年前。有某女士建議於該省長官。由此動機。遂至省制法律之中。竟列有檢閱影片之專條焉。官署辦理之外。復有私人之影片檢閱委員會。其委員均以素具相當之資望者選任之。每週集會一次。品評影片。擇其合格者。加以考語。其不合格者。停演另換。特此項檢閱。並非強制執行。惟一經品題。影片聲價往往倍蓰增加。故其請求檢閱者。自然趨來紛至也。影片之審查選擇。官民雙方協力執掌。新大陸之注重治安及風化。可謂無微不至矣。吾國保安警察。對此問題。雖非全然放任。然其考察討論。未敢信為周密。幸望內務當道諸公。審時度勢。取法歐美。錄用該項專才。畀以檢閱諮詢之任。庶幾公安秩序。社會風習。或將有所改善焉。

(未完)

## 我國古陶瓷考

馬象圖

我國古代工業之擅美一時名播世界者，厥為陶瓷器。考歷代史記所載，自宋朝以後，陶瓷業殆愈見發達。回溯漢代以前，無非製無釉之土器。迨於漢代以後，迄於唐朝，不過製文火釉之陶器而已。及至宋朝之後，陶瓷素地之製造，釉藥色澤之調合，意匠新巧之發揮，以及其他技術上之研究，均異常進步。我國遂以古陶瓷之美，博世界美術工業史上登載之榮。西人名我為瓷國者，實基因於此。

一、漢朝之製品。當代陶器多用鉛釉，施於素燒（成形之素地於施釉之前，用窯燒者，謂之素燒）之上。以攝氏七百度內外最低之火度燒之，得軟質之製品。前所謂文火釉者，即用鉛釉施於軟質素燒之上，不堪強熱之意也。釉藥內多和以鐵及銅之化合物，以備著色。

一、唐朝之製品。唐代陶器之施釉，亦以鉛釉即文火釉為多。不過以素地（用泥成形之物，未經窯燒者，謂之素地）之品質稍硬，素燒之溫度稍高，且能製出白色之素地。施以白色之釉藥，較漢朝為進步耳。當時有陸龜蒙其人者，創有越窯，製出青色陶器。時人曾以「九秋風露越窯開，奪得千峯翠色來」之詞賀之。現所謂強火性之青瓷，似乎發軔於此。

一、後周時代之製品。後周時代設有柴窯，所製之品，時人美其名曰「雨過天青」。實為珍品。現今欲求其破片作為參，猶屬難能可貴之事。據陶錄所載，曾在柴窯製品「青如天，明如鏡，薄如紙，聲如磬」之記事，其光滑美麗古雅可玩之處，亦可想見一斑矣。此器所呈之色，按現在學理推之，恐



係使用銅釉燒成。與宋朝之施以鐵釉用還元焰燒成之青瓷，似有不同之點。

一、宋朝之製品。自宋以後，由陶器時代一變而入於瓷器時代。當時青瓷之製造，歸龍泉窯、哥窯、官窯、汝窯一系。青紫瓷之製造，歸均窯一系。白瓷之製造，歸定窯、饒州窯一系。黑瓷之製造，歸建窯及河南方面諸窯一系。及黑瓷傳於日本，日人謂黑瓷爲「天日手」。黑釉爲「繪高麗」。製品可謂極其精巧。玩之實屬津津有味。

一、明朝之製品。明代江蘇宜興窯所製之朱泥、宜均、廣東所製海參花樣之泥均、建窯添製之白瓷，即日本所用白高麗，各種單彩製品，均甚美麗。至宣德時代之霽紅色製品，成化時代之鱗皮綠製品，亦極精巧。其他鮮紅、暗紅各種彩瓷，先後製出。世人稱此時爲我國陶瓷業黃金時代。

一、清朝之製品。清康熙、雍正、乾隆時代，陶瓷器之製造，極爲隆盛。康熙時代則立有郎窯。雍正時代則立有東窯。做照明朝製出粉彩、青瓷各種瓷器。尤以青瓷爲好。以青中雜有蒿麥色斑點，俗名之曰茶葉末。總之清初製陶瓷之細工、形狀、花彩、顏料、色釉各種技能，發達至於極點。其後以無人提倡，遂至次第衰微。自清末迄今，陶瓷業之前途，已不堪問，甚可惜也。

茲就宋朝以後古陶瓷之考究，分三種說明於後：即（一）色釉上之考究。（二）彩畫上之考究。（三）素地上之考究。是也。

（一）色釉上之考究

(甲)文火釉。(即攝氏千度以下之燒品) 漢代陶器之色釉。唐三彩。(唐朝之陶器。以鎏着黃色。銅着青綠色。鈷着藍及紫色。且混用之。而着各種之色。當時謂之唐三彩。)以及朝磁州窯系。(宋朝黑瓷。之製造。於建窯之外。尚有磁州窯。耀州窯。霍州窯等。)之黑釉。明朝之鮮紅。暗紅色。清之翡翠。孔雀。燕脂紅。爐均窯等類。均屬文火釉之燒品。非如強火釉之富有研究趣味也。

(乙)強火釉。即攝氏千度以上千四百度以下之燒品。強火釉之釉藥。古時以鐵或銅之化合物調製其着色最爲分明。現今詳細考察。可分三類。即(A)鐵色釉類。(B)銅色釉類。(C)銅鐵以外之色釉類是也。(A)鐵色釉類。用鐵製顏料施釉者。爲青瓷。鐵皮綠。黑瓷之類。鐵砂。鐵。鉛。鎘等亦屬之。「青瓷」我國古瓷陶中。最爲世人珍愛者。首推青瓷。而我國陶瓷之所以名播世界史上者。亦以此也。查其可貴之點。不僅以釉之熔融。色之配布。儼如翡翠。青玉諸玉器。且以其不易着理想之色。不易配理想之釉。不易燒出理想之器物也。一般青瓷之製造。唐朝越州窯出品之美。名曰「千峯翠色」。後周柴窯出品之美。名曰「雨過天青」。他如吳越之秘色。宋之汝窯。哥窯。官窯。龍泉窯之出品。亦皆青如翡翠。各具特長。而博世人讚賞。清雍正時代。仿哥窯而立有東窯。得「茶葉末」之佳品。仿汝窯而製有藍色青瓷。我國古玩界中。遂因之而放一異彩也。查藍色青瓷之呈色。並非使用鐵釉。實係鈷之着色。清朝以後。風行一時。以道光年間之製品爲最華美。此後又出有「豆青」「冬青」各淡青色製品。以其色素。且多由鎳釉着色。遠不如宋明製品。僅以鐵釉着色之幽雅妙蘊也。他如廣東



之青瓷，以其使用銅釉，故其着色發暗。總之青瓷之着色，以鐵釉為最難。若用其他金屬着色，則失技術上之價值矣。「鱗皮綠」同於青瓷，惟釉中用鐵分量較多。燒成之後，務要徐徐放熱，然後始得良品。燒窯時以鐵與釉中物質起化學作用，構成一種尿酸鹽之結晶，而呈黃褐綠交雜之菊花斑紋於釉表。與鱗魚皮相似，故名鱗皮綠云。極有趣味之瓷器也。「黑瓷」釉中含鐵分量較鱗皮綠更多。福建之建盞、河南之「黑彩瓷」均屬於此。考建盞之素地中，含鐵甚多。燒成之品，鐵黑色中或雜以赤褐。河南之品，稍雜黃色。此種黑彩器物，燒窯時因釉之變，而得各種名稱。例如天目黑彩瓷，曬變黑彩瓷，灰被黑彩瓷是也。「鐵砂釉」又名「鐵赭釉」為鐵赤色之物，顯金屬光澤之赤色結晶於器物表面上者，是也。「鐵繡花」之名者，為鐵砂釉中最上之品。「柿釉」「飴釉」等類皆含鐵之色釉也。

（未完）

## 家庭瓦斯和糞溺焚化爐的新發明

耿懿都女士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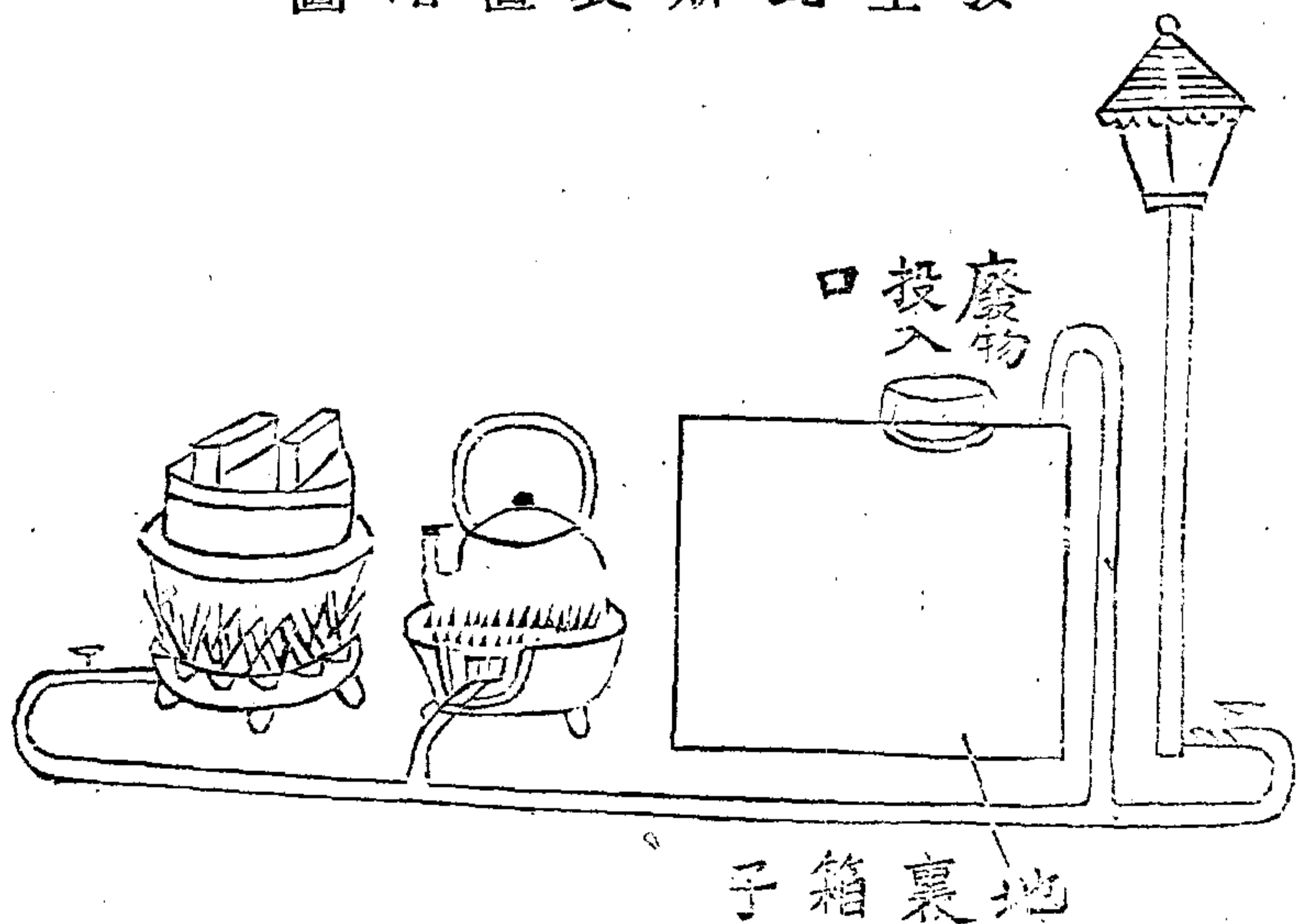
甲家庭瓦斯的發明

人類與別的動物本來不同。最顯著的特徵，就是人有道德意識，和知道使

用火的方法。這兩宗事，是別的一切動物所不能懂得的。現在先把道德意識擱置不論，只將火的使  
用，略為說說。燒火是一宗極麻煩的操作。再者燃料選擇，爐竈構造，與家庭經濟上又很有關係。日人  
水野三郎與衛氏，對於這些方面，從來願意研究。打算給一般家庭謀點福利。費了多年的光陰，受了  
無限的苦勞。好容易纔把家庭瓦斯發明好了。他貢獻社會，真算是功績不少咧。

這家庭瓦斯是由利用廚房的廢物所發生的米攤（又寫作米替含有木精的意思）瓦斯和那普通瓦斯的功效相同。也能用作燃料，也能用作點燈。若稍微加點兒推廣，還可以使用於動力。這麼着，廚房的污物如此利用，那燃料和掃除的兩項困難問題，同時解決，豈不是一舉兩得嗎？那發生瓦斯的裝置，也極簡單，就是用一個塞門得土和松木製的箱子，安上瓦管，埋在地裏，使瓦管上部露出地面，從這管口將污物投入，米攤瓦斯自然就發生了。再由鉛管引導這瓦斯到廚房，和別的地方，能以作種種的使用，所以說是和普通瓦斯的功效一樣兒。

圖略置裝斯瓦生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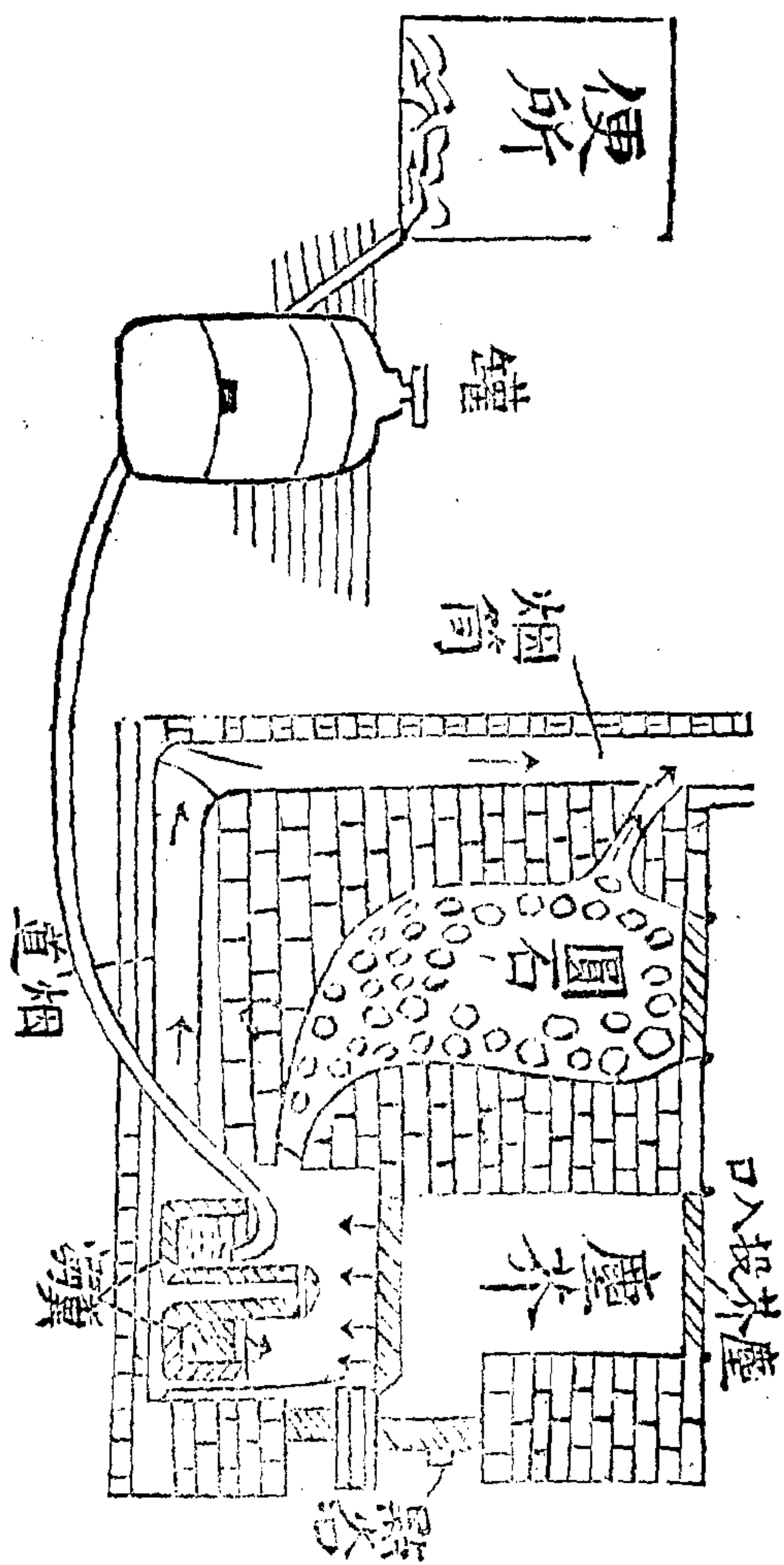


那個箱子從外邊看，僅見瓦管的口。所以一點兒也不佔地方。可以裝置院子和屋裏的地裏。家族十人以內裝置六尺立方的箱子一個就敷用。除朝晚的炊爨以外，還可以點二三盞燈。又箱子裝置竣事，每天投入洗臉水咧，洗濯水咧，或其外一切廢物都可以過一兩個月就自然發生瓦斯。趕到發生了瓦斯以後，所剩的僅有少許灰分。以外凡有機物都分解成爲瓦斯。那箱子裏自然不用掃除亦不用拾掇。是長久不變。能使用的米攤瓦斯是火力強大。無臭無害。而且最適實用。所以他的特色就是又經濟。又輕便。又安全。吾國家庭，何妨仿效使用，看看效驗如何呢？

乙、糞溺焚化爐的發明 世界的醫學者說：要想研究傳染病，可以往東洋去。他們的意思說：東洋在世界上是傳染病著名而且最多的地方。按照每年人口死亡的統計考察，因這樣疾病喪失的人命最多。譬如那極激烈而且可的怕虎列拉、腸窒扶斯和其他種種的傳染病，彷彿容易流行於東洋。不容易流行於歐美似的。那病者死者亦自然層出不窮，所以就時常遺人口實了。推究原因，總不外乎衛生一途，沒能盡美盡善。那更重要的就是因爲廁所不完全。糞溺往往滲到井水裏頭，或由蒼蠅媒介甚麼的。從一個患者排泄的病原菌，更轉襲別的健康者。所以人體排泄物的處分，不僅是一個人的問題。實在是公衆衛生上的重要事項咧。近年以來知識發達，科學進步，有一日千里的氣象，但是每年因傳染病失去的人命和耗費的款項，並沒減輕幾多。真是憾事。所幸近日有人想出一種根本的預防方法。既能救濟生命，又能節省金錢。可以說是社會一般的福音了。

現在旅居日本的俄人構羅夫西奇扣夫氏新發明了一個糞溺焚化爐。把那極臟污的排泄物不用費事。就都能焚化。無論衛生方面。清潔方面。和防遏疫疾方面。都有很多益處的。裝置這個爐的方法。是在便所的外邊造一個堅牢的大罐子。蓋上頭備有特別裝置。有時可以用栓密閉。糞尿直接入罐子裏。又從罐子底部用粗大的管連絡於焚化爐。每有處分糞溺必要的時候。先以栓密閉罐蓋。後由蓋上所附的細管（空氣唧筒）送空氣壓榨罐子裏的糞溺就容易送入爐中。焚化的時候不放甚麼惡臭。又看不見糞溺的形狀。焚化爐分二層構造。上層是裝塵芥的。下層是裝糞溺的。火力燃燒塵芥的時候。因通風裝置而起灰然燒。那火是往下行。所以糞溺也完全成灰了。甚麼危險的病原菌自然也成灰。再那能有絲毫的危險呢。

圖面斷縱爐化焚溺糞氏構





思

分

若在爐中裝置鉛管扣已耳（扣已耳就是卷的意思）水就成了沸騰湯。能以用作煖室裝置咧。乾燥裝置咧。消毒裝置甚麼的。不但這麼着。就是那剩下的灰更能作肥料用哪。焚化爐設有烟筒。但出烟極少。也沒有臭氣。也沒有危險。所以就是在怎麼樣繁盛的市街。焚化糞溺都可以的。

## 社會之組織

（續）王夢麟譯

### 第八章 近代交通之擴大及其精神

自十九世紀起始以迄于今。中間所經過之變化。幾在交通界中。及全社會組織中。造一新紀元。故此各變化宜受詳細之討論。不止在人所共見之機關方面。乃注重其在放大心理上之運行也。設吾人分析交際之器械。吾人可區分四種分子。大有補助于其實效。即（一）發表力。或其所裝載理想與感情之範圍。（二）記載之永久存在。或時間之戰勝。（三）速率或其間之戰勝。（四）分佈。或對於各種人之接近。

惟能發表。故在今日科學辭府之擴大中。進步無已。惟記載能永久存在。故科學的或他種特殊目的。可以不泯。但今日之長足進步。已趨于迅速及分佈之方向。試問吾人之言語。果較依利沙伯時代之言語為進步乎。曰未也。然則促此進步之利器。果何在耶。曰郵政組織之引入。戰過空間之鐵路。電報電話等之舉辦。使然

耳。有此彼低廉印刷所發生之書籍雜誌報紙等。乃大受補助。不特此也。伴文字語言延張而來者。又有美術之再現。如照象術銅版印刷留聲機等是。較吾人所能想出之社會上重要事物。大至數倍。藉此而由可見。以至可聞世界上之新印象。始得以立定得以傳播焉。

由機關方面觀之。此各變化可為近代生活心理學中每一重要事物之根基。此並非誇大其辭也。廣大言之。彼實為人性之擴張。即為發表其自己于社會各組織中能力之擴張也。彼能令社會組織愈根據于人之高尚能力。根據于知識同情。不只根據于權威階級及定規也。推之。彼即為自由眼光放大及無限可能性也。于是公共之意識。不止限定于其本處團體之活動方面。更安步延張。與新交通發生諸暗示之取與權並駕。以迄廣大民族國家。及世界自己。皆含于一有生氣心理全體中而止焉。



此種變化之普通性質，可以擴大及精神二字賅括之。社會之各種交接範圍放大，而時間短促。同此彼所隱含心理的統一，亦愈漸擴充。愈漸靈活。個人以入于擴大而變化之生活關係中，亦因之而擴大。並永受各種變動暗示之刺激，欲有所為。惟有時超過其限度耳。

無論由何種觀察點着眼，當吾人研究近代社會與古代社會相比，或預料將來時，至少必有此種機械激烈變化之半心識存在。非然者，殊無他物足以了解也。

例如美國在十八世紀之末，無論何種活動的公共意識，皆限於小範圍中。彼時旅行甚緩，既不安適，又費金錢。苟欲舉行一種行程，非預先決意不可。在大鎮市中，只有週報，且缺乏吾人所謂之新聞。統十三州一年所遞信件，較今日紐約城郵局一日所遞者，少至數倍。今日美人對於中國之事物，較諸昔日對於本處百里外之事物，倍增其活動之興趣。各鎮市村落與世界他處之分離，及人民心理反觀本處之注意，皆為吾人所不能解者。其在鄉也，農場之環境為其鄰舍，村莊之環境只有四周之農場及本處之傳說。公共討論，公共行動之集會，從未舉行。教育機關對於各處，亦未有新知識生活之提醒。而各種聯合會，亦未能將遠近之

人結成團體，為多數人之組合的代表。此實為各教分門別立之時代。由于缺乏交際之故，致不能互相容納也。

近日鐵路、電信、每日新聞、電話及其他種種發明之變化，在人生每方面中，皆起一種改革。即在商業、政治、教育，以至結交談論等事，中此種改革，永遠合于所要求生活之擴大及敏捷中也。

統全局觀之。在此新機械中，除每日新聞外，或無他物如此徧徹。如此特著。但利興而弊亦隨之。設當汝思及人當早餐之時，坐于棹旁，手執報紙，不與其妻子共語，而與此紙上所載各處之新聞相交接，竊不以之為奇，異之習慣乎。

新聞紙之主要功能，自然為重要新聞之刊錄，並為理想交換之媒介。如見于會晤、書札、演說、社論等事也。就此言之，新聞紙實為公共心理組織所不可少者也。

雖然，其中材料之豐富，最善亦不過為一種有組織之虛談。昔人在巷口牆邊所舉行之交際，今已達于成為印刷品之尊嚴。且之一種有勢力之組織焉。吾人盡力吸收此種材料，並非吾人之心理退化。不過以新方法解舊欲望耳。亨利詹姆士對於新聞紙之無處不有，無不現其醜態，且過于感覺靈敏，曾有極嚴刻之批評。謂其過于粗野，有傷大雅。但平心論之，究較昔日之妄談更為粗



野乎。曰未也。不過彼與文學同享用印刷之字，似較爲不倫耳。

新聞紙內容之豐富爲虛談之性質。可見之于三種特性中。此三者合一始作成新聞紙三字之公平定義。第一、過于豐富。只用佔據心理，並不使心理疲倦。第二、其中大半含有人格，而呼訴於浮多的感情。第三、除衆人樂于追隨証實數種事外，往往爲不可信者。苟有對此性質懷疑者，盍觀其自己晨報以証明之哉。

對於此種虛談擴大，有善惡二方面。在善一方面，則爲彼促進廣播的結納及公享的感覺。吾人知全國之人皆哂笑同一嬉戲。或對於足球競技發同一狂熱。吾人于此確信彼與吾等爲相同之良善君子也。由于公佈之恐懼，彼亦強制執行一健全爲人之道德標準。在不善方面，則爲在每一思想感情中，暫滋生一種淺薄平常無甚意味之事。自然將與文學及各高尚之精神造詣爲反對者。彼所表此在乎散佈，並不在乎階級也。

政治賴交通始有興意。及組織妥切，即爲民主政治。此種政治之完全成長，及與此借來之普及教育文化等，莫不恃乎電報、報紙及快郵。誠以人民苟不即刻知當日所發生問題，及交換對此問題之意見，則鮮有公衆之心理及于四處者。

在憲法下，我國政府原爲共和者。且並非以制定此政府之人而

始然者。其意義原爲一代表的共和。人民選智德兼全之人。送至京城。即于此報告當日各問題，並思所以解決之方。此時對於人民自己更爲直接之思想及行爲，未會料及。此憲法之精神，非爲共和者。據伯利斯先生所言，在各不同條件下，或可成爲一專制政體之根基焉。

苟無近代之交通，果有何種組織，將起義十三州爲極堅固之結合，殊爲一懸題。政治哲學，田伯拉圖以至孟台士克右皆主張自由國家必須爲狹小者，而人稱大弗勒得利克亦曾嘲笑由美因以至交加擴張之理想。孟台士克右曰：一大帝國假想在其治理者手中，有絕對專制之權。是以太子之迅速決定，得不代替遠方人民之意思也。

共和政治之發起，主要原因，並不在形式憲法之變動，乃爲環境驅使人民對於當日問題自然具有一種意識，並發表此種意識之結果。有人曾言當中國與日本開戰時，中國人有大多數尚不知有戰爭進行者。此種無知，即爲造成無公共意見之大勢力。換言之，無論何國，苟禁止思想之交換，鮮有能早逃出此大勢力者。蓋以當人民對於各問題得互相報告而討論時，彼即有一意見發生。此種意見，不久即扼定社會上之制度焉。吾人時常發生一



種感想。以爲近日運動之名目，須較共和爲寬大者。此名目宜顯然提出普通心理之擴大迅速。其中人民之形式的規則，不過多數表現中之一耳。彼新生活之潮流，在古代社會構造中，現一種一掃而空之勢。時而完全推翻。時而外表不動。究無一充分之名目，足以賅括之。

普通教育自爲此中不可少者。各個人必皆具有讀寫之技能。始克爲此新組織中之有勢力分子。至於教育更上進的發展，已成爲近代社會之有意識目的。意欲與各個人以特殊訓練。以預備其天性適宜之功能。此亦爲心理勢力組織更自由更多變化之一方面也。同此之擴大，如時尚及其他瑣屑之交際，亦見於各生活中。究之，此不過其小焉者耳。而方面之最大者，則爲萬國意識之發起。見於文學中、科學中、及政治中。顯出一可靠之期許。公理與和愛之無限擴大，將不遠矣。寧不重要乎。

以思想更自由之進行而生活得此統一，非止爲同世存在者，勝過空間者。乃亦爲曆史上者。將已往者納入現在，並將人數每一特著之造就作爲時代潮流生活之一分子。例如以精美之再現，則中世紀畫家之遺蹟，可見之于五百年後地球他方人民中。吾人之時間，實爲一最長之談論。既前瞻復後顧焉。

在此能散佈勢力中，固有甚多特著之可能性。但從未有羣衆人民升于高平面上。如今日之速者。對於散佈心理中改良。及禮俗改良之利器，與散佈物質之計畫者同。新交通已將晨光散於全世界上。提醒、啓迪、放大、且充以遠大希望。人性皆欲善。一經見之，並覺其爲易於了解，易於模仿，時即用力實行焉。

謂一種交通不能發生，適於產生各種特殊精妙事業之環境，並無充足之理由。交通之便利，可以激起百萬人民發生公共模範之競爭心者，亦可。便於特殊心理結爲小團體。質言之，人性已解放矣。不久即可見其自由焉。

此種擴大，不止影響於思想，而感情亦然。在國與國間，種與種間，階級與階級間，適於公共人道，道德統一等感覺之成長。在一互相交通全體分子中，感情非永爲友誼者。但無論如何，必須爲同情者。即有容納他人意見之一種心識是也。雖即近日國家間之仇視，亦爲一人道的想象的仇視。並非元始時代之獸類的仇視也。此仇視固爲抵抗爲反動。但如查利士賴姆所言，確發之于家族之愛者。

人與人苟不能互相了解，其間之關係必爲極低者。有時爲漠不相關者。有時由于干涉而發怒者。有時爲和氣容忍者。但無時有公



共人性之意識，以激起和善之情操者。一真正人性友誼的感情，昔日只限於一族中。外此者並未視之爲一公共團體之分子也。故異方之人，通常每以有用或危險之獸類視之。毀滅劫掠或虐待，任吾之便。即今日對於與吾人未有同情接觸者之生活，亦未常有何等注意。試讀紐約或芝加哥城之義大利人或猶太人之勞苦生活統計書，即可了然矣。其居住之不良，費力之苦工，及肺結核病等現象，實有不堪言狀者。但比較言之，對於此等人之注意，尙較對害黑死病者爲優厚。其所以如此者，蓋以彼等之生活，未能以自身之接觸，或其他圖畫及想像的解說，依人道的方法，使吾人覺悟故耳。

吾人目下正值此時。近日交通之便利，正用以刺激並滿足吾人之興味於人生每一方面中。俄人、日人、菲律賓人、漁夫、鑛夫、富人、罪犯、走江湖者、及吸鴉片者，皆與吾人接近。新聞紙殊深知倘合人道之事成爲可理會者，寧有與吾人相異之事發生哉。

## 幾何學上三角形之研究

(續)

霍明慶

心理既如此擴大，並充以此種訓練。於是今日之人，漸欲於各處尋一公共人性，並要求全世界之人，皆納於慈愛及正直大同原理之下。誠欲見一國際爭執平息出現也。但其出現之法，須勿阻止有能人種及適者生存之發展。亦欲見各階級間之磨擦力減少，而各種利益公平分配，但不宜妨碍個性及進取心。今日對於公理宜流行之渴望，其普遍實超於昔日萬萬也。可發生爭論之主要事物，尙在此事物可以成立之原理上焉。

交通對於發展人性之工作，半由於便於接觸而迅速。而其更迅速者，則爲適於消息之增加，機械的及武斷的組織之下降，及一更合人道社會之升起。歷史學科，可視之爲記載人類競相由於組織以實現其希望者。而新交通實爲達此目的之利器。設想人心及意識，只受組織困難之限制，實爲將有何種制度成立之公判人。故吾人可切望交際之便利，將爲一道德進步新紀元之起點也。

(未完)

11 過 $\triangle ABC$ 之頂點 $C$ 作 $CK, CP$ 而與底邊 $AB$ 交於 $K, P$ 又過 $B$ 作任意直線

而截 $CK, CP, CA$ 於 $S, R, A'$ 如 $BK, BP, BA$ 成調和級數則 $BS, BR, BA$ 亦成調和級數

解析幾何証法 今取 $B$ 為原點  $BA$ 為 $x$ 軸  $BA'$ 為 $y$ 軸

令  $BK, BP, BA, BS, BR, BA'$  各為 $a, a', a'', b, b', b''$   
故 $KS, PR, AA'$ 之方程式為

$$\frac{x}{a} + \frac{y}{b} = 1$$

$$\frac{x}{a'} + \frac{y}{b'} = 1$$

$$\frac{x}{a''} + \frac{y}{b''} = 1$$



但此等直線交於 $e$ , 故由此三方程式而求其交點則得

$$X \left( \frac{1}{a} - \frac{1}{a'} \right) = -Y \left( \frac{1}{b} - \frac{1}{b'} \right)$$

$$X \left( \frac{1}{a} - \frac{1}{a''} \right) = -Y \left( \frac{1}{b} - \frac{1}{b''} \righ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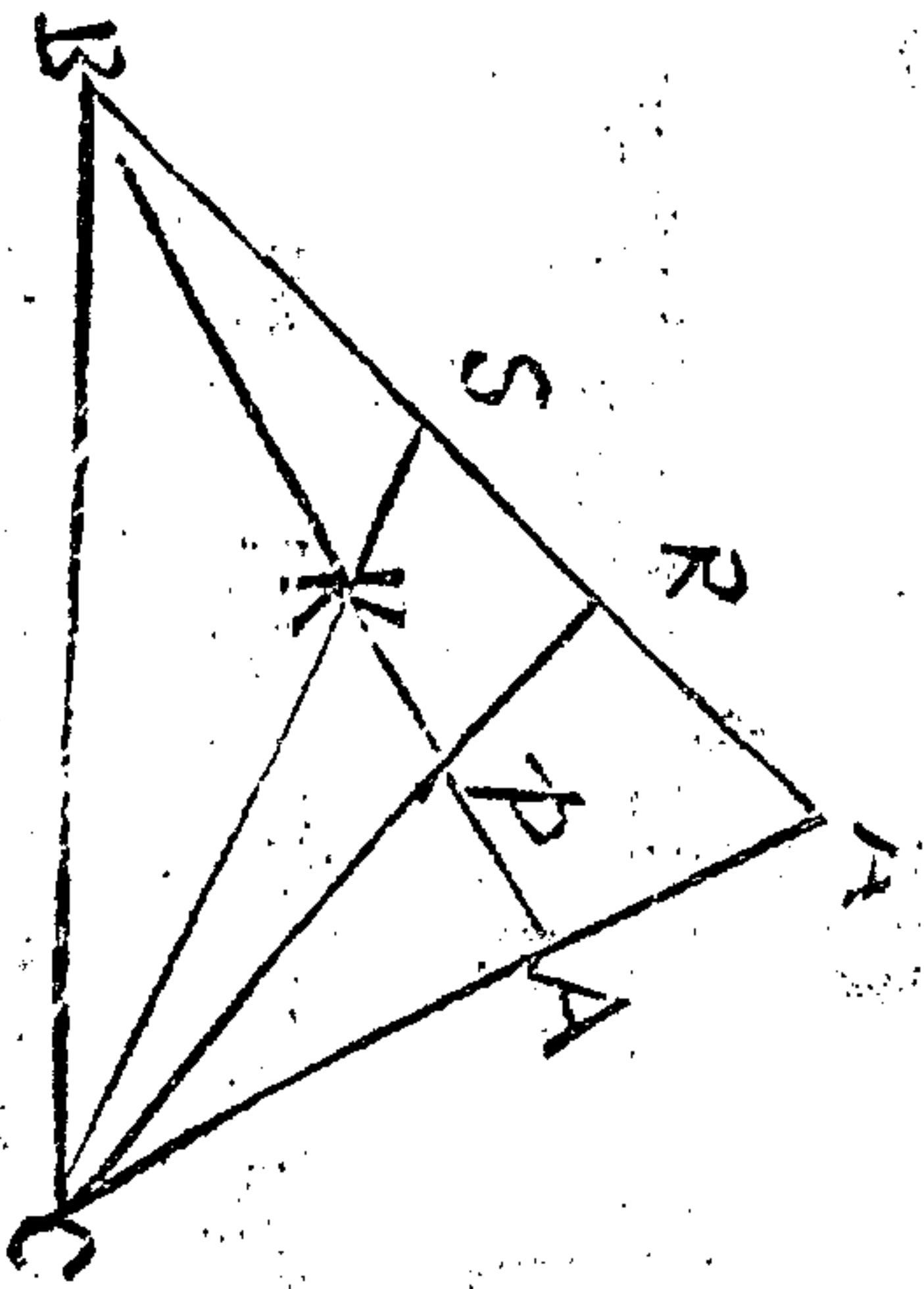
故  $\left( \frac{1}{a} - \frac{1}{a'} \right) / \left( \frac{1}{a} - \frac{1}{a''} \right) = \left( \frac{1}{b} - \frac{1}{b'} \right) / \left( \frac{1}{b} - \frac{1}{b''} \right)$

惟  $BK, BP, BA$  成調和級數

故  $\frac{1}{a} \quad \frac{1}{a'} \quad \frac{1}{a''}$

故  $\frac{1}{b} \quad \frac{1}{b'} \quad \frac{1}{b''}$

即  $\frac{1}{b}, \frac{1}{b'}, \frac{1}{b''}$  成等差級數



即  $b'b'b'$  成調和級數

即  $BS'BR, BA'$  成調和級數

近世幾何證法

$$\frac{BK}{PK} = \frac{Bc}{Pc} = \frac{\sin BcK}{\sin PcK}$$

$$\frac{BA}{PA} = \frac{Bc}{Pc} = \frac{\sin BcA}{\sin PcA}$$

又

$$\frac{BS}{RS} = \frac{Bc}{Rc} = \frac{\sin BcS}{\sin RcS}$$

$$\frac{BA'}{RA'} = \frac{Bc}{Rc} = \frac{\sin BcA'}{\sin RcA'}$$

故

$$\frac{BS}{RS} \cdot \frac{BA'}{RA'} = \frac{\sin BcS}{\sin RcS} \cdot \frac{\sin BcA'}{\sin RcA'}$$



$$\frac{\sin BcK}{\sin Pck} = \frac{\sin BcA}{\sin Pca}$$

$$\frac{BK}{PK} = \frac{BA}{PA}$$

惟 BK, BP, BA 成調和級數

故  $\frac{BK}{BA} = \frac{BK-BP}{BP-BA} = \frac{PK}{PA}$

即  $\frac{BK}{PK} = \frac{BA}{PA}$

故  $\frac{BS}{RS} = \frac{BA'}{KA'}$

故  $\frac{BS}{BA'} = \frac{RS}{RA'} = \frac{BS-BR}{BR-BA'}$

故 BS, BR, BA 成調和級數

定義<sup>4</sup>。如BK, PA在一直線上且  $\frac{BK}{PK} = -\frac{BA}{PA}$

則BPK, A成調和點列 (Harmonic range) 且BK, B', BA成調和級數

定義<sup>5</sup>。會於一點之諸直線曰線束 (Pencil) 如一直線截線束於D四點成調和點列則此線束成調和線束 (Harmonic Pencil) 記為O, AB

CD

或AO, BO, CO, DO會於一點O且

$$\frac{\sin A_{oc}}{\sin B_{oc}} = -\frac{\sin A_{oD}}{\sin B_{oD}}$$

則此線束為調和線束



12。 三角形之一角及其外角之二等分線與夾其角之二邊成調和線束

解析幾何證法 令形內原點與三邊  $Bc, Ac, AB$  之距離為  $\alpha, \beta, \gamma$ ,

則  $Bc, BD, cB, AB$  之方程式為

$$\alpha + \beta = 0$$

$$\alpha - \beta = 0$$

$$\alpha = 0$$

$$\gamma =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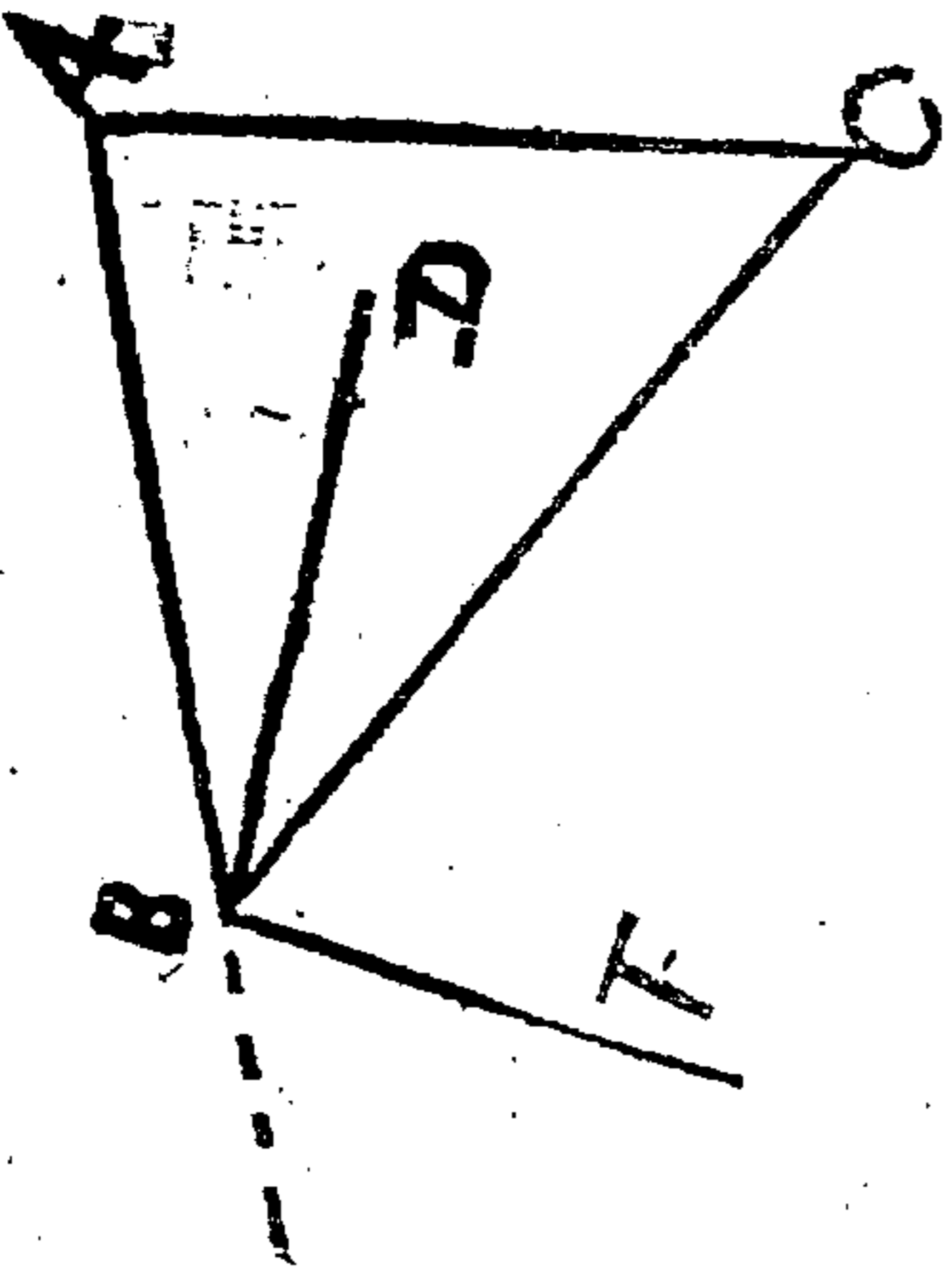
由此四方程式知  $Fb, Dc, B, AB$  成調和線束

近世幾何證法

$$\frac{\sin F'bc}{\sin D'bc} = \frac{\sin(90 - cBD)}{\sin(-cBD)} = \frac{\cos cBD}{-\sin cBD}$$

$$\frac{\sin F'ba}{\sin D'ba} = \frac{\sin(90 + cBD)}{\sin cBD} = \frac{\cos cBD}{\sin cBD}$$

故  $\frac{\sin F'bc}{\sin D'bc} = -\frac{\sin F'ba}{\sin D'ba}$



故 此四線成調和線束

定義6. 四邊形 $ABCD$ 其 $BA, CD$ 及 $AD, BC$ 延長各交於一點 $E$ 及 $F$ 則 $A$

$BODFEF$ 為完全四邊形 $AC, BD, EF$ 為對角線 $EF, G$ 為對角點 $\Delta$

$EFFG$ 為 (Diagonal triangle) 對角線三角形,

13. 經過完全四邊形同一對角點之四線成調和線束而在同一對角線之四

點成調和點列, 設 $ABODFEF$ 為完全四邊形, 則 $E, BOPF, GEF$

$H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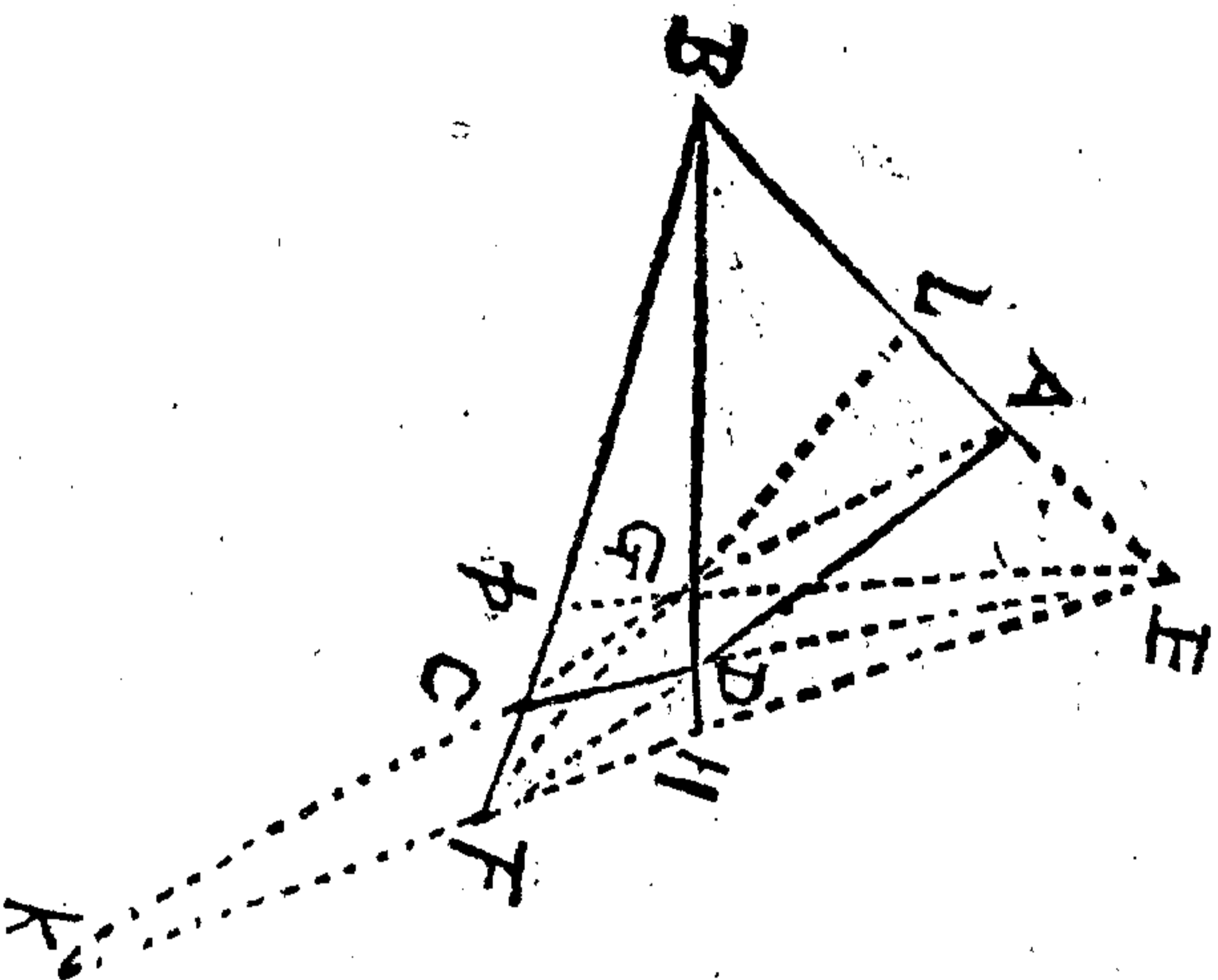
$F, EL, AB$  均為調和線束且  $ACGK, BDGH, EFHK$  均為調和點

列

解析幾何證法

今取 $E$ 為原點,  $EF$ 為 $x$ 軸,  $EG$ 為 $y$ 軸且令 $A, B, C, D$ 四點之坐標為 $(x_i, 0)$





$(x_2, 0), (0, y_2), (0, y_1)$

則AC, BD之方程式爲

$$\frac{x}{x_1} + \frac{y}{y_2} = 1 \dots\dots\dots (1)$$

$$\frac{x}{x_2} + \frac{y}{y_1} = 1 \dots\dots\dots (2)$$

由(1)及(2)知EG之方程式爲

$$\left(\frac{1}{x_1} - \frac{1}{x_2}\right)x - \left(\frac{1}{y_1} - \frac{1}{y_2}\right)y = 0 \dots\dots\dots (A)$$

又AB, BC之方程式爲

$$\frac{x}{x_1} + \frac{y}{y_1} = 1 \dots\dots\dots (3)$$

$$\frac{X}{X_2} + \frac{Y}{Y_2} = 1 \dots\dots\dots(4)$$

由(3)及(4)知DEF之方程式為  $(\frac{1}{X_1} - \frac{1}{X_2})X + (\frac{1}{Y_1} - \frac{1}{Y_2})Y = 0 \dots\dots\dots(B)$

而 EB, EC之方程式為

$$Y = 0 \dots\dots\dots(C)$$

$$X = 0 \dots\dots\dots(D)$$

故由 (D), (C), (A), (B)知EB, EC, EP, EF成調和線束

故 AOGK成調和點列

同理 G, EFHK, F, EL, AB成調和線束

BD, GH, EFHK成調和點列。



近世幾何證法  $\therefore \triangle HBC$  爲  $ADEF$  所割

$$\therefore \frac{BF}{CF} = \frac{GD}{ED} = \frac{EA}{BA} = 1$$

又  $FP, BD, AC$  同交於一點  $G$

故 
$$\frac{BP}{CP} = \frac{GD}{ED} = \frac{EA}{BA} = -1$$

故 
$$\frac{BF}{CF} = -\frac{BP}{CP}$$

即  $BCPF$  成調和點列

故  $E, B, C, P, F$  成調和纜束

其他證明仿此。

# 關於星學之橢圓法

(續)

孫 祝 著

茲將彗星類從平行度求實行角之演算手續序列如次

$$(1) \quad \tan \varphi' = \frac{\sin A}{\frac{\sin \Phi + A}{2} \sin \frac{\Phi - A}{2}} \quad [\varphi = \cos^{-1} 1]$$

$$(2) \quad A^{\circ'} = \varphi^{\circ'} - \rho \sin \varphi' \quad [\rho = \text{半徑角}]$$

$$(3) \quad \varphi_0^{\circ'} = \varphi^{\circ'} - \frac{(A - A)_0}{1 - \cos \rho'} \frac{e \sin \varphi' (A' - A)^2}{2 (1 - \cos \rho')^3} \quad "$$

$$(4) \quad \tan \frac{\Theta}{2} = \cot \frac{\Phi}{2} \tan \frac{\varphi}{2} \quad [\varphi = \cos^{-1} 1]$$

| 甚大之時 (3) 分三步即 (3) 之 1

$$\varphi_0^{\circ'} = \varphi^{\circ'} - \frac{(A' - A)_0}{1 - \cos \rho'} \frac{1 \sin \rho' (A' - A)^2}{2 (1 - \cos \rho')^3}$$



$$(3)\text{-之2} \quad A^{\circ''} = \varphi^{\circ''} - \varrho \quad |\sin \varphi''| \quad (3)\text{-之3} \quad \varphi^{\circ} = \varphi^{\circ''} - \frac{(A'' - A)^2}{1 - |\cos \varphi''|}$$

$$\frac{|\sin \varphi'' (A'' - A)^2 \varrho}{2 (1 - |\cos \varphi''|)^3}$$

其變化如(1), (2), (4)及(3)-之2之變化俱見前

(3)-之變化

$$\varphi' > \frac{\pi}{2} \text{ 時} \quad \varphi^{\circ} = \varphi^{\circ'} - \frac{(A' - A)^2 \varrho}{1 - |\cos(\pi - \varphi')|} - \frac{|\sin \varphi' (A' - A)^2 \varrho}{2 \{1 + |\cos(\pi - \varphi')|\}^3}$$

$$\left. \begin{array}{l} \varphi' > \pi \text{ 時} \\ A > A' \end{array} \right\} \quad \varphi^{\circ} = \varphi^{\circ'} + \frac{(A - A')^2 \varrho}{1 + |\cos(\varphi' - \pi)|} + \frac{|\sin(\varphi' - \pi) (A - A')^2 \varrho}{2 \{1 + |\cos(\varphi' - \pi)|\}^3}$$

$$\left. \begin{array}{l} \varphi' > \frac{3\pi}{4} \text{ 時} \\ A > A' \end{array} \right\} \quad \varphi^{\circ} = \varphi^{\circ'} + \frac{(A - A')^2 \varrho}{1 - |\cos(2\pi - \varphi')|} + \frac{|\sin(\varphi' - \pi) (A - A')^2 \varrho}{2 \{1 - |\cos(2\pi - \varphi')|\}^3}$$

(3)之1, (3)之3其變化同上

例. 好里(或譯哈雷)彗之離心率爲. 967391 設過其近日點後而至於其面積速度爲 $40^\circ$ 時此彗之實行角爲何度

[按現時已知之來復彗中以好里彗之離心率爲最大故設此例以明凡與此離心率相近之彗皆可以本法推算而無差]

(1) 求 $\phi'$

$$A = 40^\circ, \quad \phi = \cos^{-1}(.967391) = 14^\circ 40' 19'' 7, \quad \phi < A < \pi$$

宜用 
$$\tan(\pi - \phi') = \frac{\sin A}{2 \sin \frac{A+\phi}{2} \cdot \frac{A-\phi}{2}}$$

$$\frac{A+\phi}{2} = 27^\circ 20' 98'' 5, \quad \frac{A-\phi}{2} = 12^\circ 39' 50'' 15$$

$$\log \sin A = 9.8080:6750-10$$



$$\operatorname{colog} \sin \frac{1}{2}(A+\Phi) = 0:33798973$$

$$\operatorname{colog} \sin \frac{1}{2}(A-\Phi) = 0:65909599$$

$$\operatorname{colog} 2 = \underline{1:69897000}$$

$$\operatorname{log} \tan(\pi - \varphi') = 0:50412322$$

$$\therefore \pi - \varphi' = 72^{\circ} 36' 26'' 5$$

$$\therefore \varphi' = 107^{\circ} 23' 33'' 5$$

(2) 從  $A^{\circ}' = \varphi^{\circ}' - \varrho$   $\sin \varphi'$  求  $A^{\circ}'$

$$\operatorname{log} \varrho'' = 5.31442512$$

$$\operatorname{log} 1 = \bar{1}.98560204$$

$$\operatorname{log} \sin \varphi' = 9.97967525 - 10$$

---


$$5.27970241$$

$$\therefore \rho \sin \varphi' = 1\ 9\ 0\ 4\ 1\ 5''\ 5\ 5 = 5\ 2\ 0\ 5\ 3\ '3\ 5''\ 5\ 5$$

$$\therefore A^\circ = 1\ 0\ 7\ 0\ 2\ 3\ '3\ 3''\ 5 - 5\ 2\ 0\ 5\ 3\ '3\ 5''\ 5\ 5 = 5\ 4\ 0\ 2\ 9\ '5\ 7''\ 9\ 5$$

$$(3) \text{ 求 } \varphi'' \quad \varphi' > \frac{\pi}{2} \text{ 宜用 } \varphi'' = \varphi' - \frac{(A' - A)^2}{1 + \cos(\pi - \varphi)} \quad \frac{\sin \varphi' (A' - A)^2}{2 \{1 + \cos(\pi - \varphi')\}^3}$$

$$\log 1 = \bar{1}.98560204$$

$$\log \cos(\pi - \varphi') = \underline{9.475555235 - 10}$$

$$\bar{1}.46115439$$

$$\therefore \log \cos(\pi - \varphi') = .2891708$$

$$\therefore 1 + \log \cos(\pi - \varphi') = 1.2891708$$

$$A' - A = 1\ 4\ 0\ 2\ 9\ '5\ 7''\ 9\ 5 = .2530628$$

$$\log(A' - A) = \bar{1}.40322831$$



$$\log \rho'' = 5:31442512$$

$$\operatorname{colog}\{1 + \cos(\pi - \varphi')\} = \frac{1:88968948}{4:60734291}$$

$$\therefore \text{第二項} = 40489''55 = 11014'49''55$$

$$\log(A' - A)^2 = 2:80645662$$

$$\log \sin \varphi' = 1:97967525$$

$$\log 1 = 1:98560204$$

$$\log \rho'' = 5.31442512$$

$$\operatorname{colog}\{1 + e \cos(\pi - \varphi')\} = \frac{3:66906844}{1:69897000}$$

$$\operatorname{colog}_2 = \frac{1:69897000}{3.55419747}$$

∴ 第三項 = 28 4 5'' 7 5 = 4 7' 2 5'' 7 5

∴  $\varphi^{0''} = \varphi^{0'} - (11014'49''55 + 47'25''75) = 107023'33''5 - 12021'5''3 = 65021'18''2$

(4) 從  $A^{0''} = \varphi^{0''} - \rho$   $|\sin \varphi''$  求  $A^{0''}$

$\log \varphi'' = 5.31442512$

$\log 1 = \bar{1}.98560204$

$\log \sin \varphi'' = 9:99810039 - 10$

5.29812752

∴  $|\sin \varphi'' = 198667''8 = 55011'7''8$

∴  $A^{0''} = 95021'18''2 - 55011'7''8 = 40010''4$

(5) 求  $\varphi$   $\varphi'' > \frac{\pi}{2}$  宜用  $\varphi^0 = \varphi^{0''} - \frac{(A'' - A)^0}{|\sin \varphi'' (A' - A)^{20}} - \frac{1 - \cos(\pi - \varphi'')}{2} \frac{1 + \cos(\pi - \varphi'')}{2} \left\{ \frac{1 - \cos(\pi - \varphi'')}{2} \right\}^3$



$$\log 1 = 1.98560204$$

$$\log \cos(\pi - \varphi'') = 8.97000886 - 10$$


---


$$2.95561090$$

$$\log \cos(\pi - \varphi'') = .0902840$$

$$\therefore 1 + \log \cos(\pi - \varphi'') = 1.0902840$$

$$A'' - A = 10'10''4 = .0029594$$

$$\log(A'' - A) = 3.47118899$$

$$\log \cos'' = 5.31442512$$

$$\operatorname{colog} \{1 + \log \cos(\pi - \varphi'')\} = 1.96246036$$


---


$$2.74807447$$

$$\therefore \text{第二項} = 559''85 = 9'19''85$$

$$\log(A' - A)^2 = \bar{6}.94237798$$

$$\log \sin \varphi'' = 9.99810036 - 10$$

$$\log e = \bar{1}.98560204$$

$$\log \varphi'' = 5.31442512$$

$$\operatorname{colog}\{1 + \log \cos(\pi - \varphi'')\}^3 = \bar{1}.88738108$$

$$\operatorname{colog} 2 = \bar{1}.69897000$$

$$\bar{1}.82685658$$

$$\therefore \text{第三項} = 0''67 \quad \therefore \varphi^0 = \varphi^{0'} - (9'19''85 + 0''67) = 95^{\circ}21'18''2 - 9'20''5 = 95^{\circ}11'57''7$$

(6) 從  $\tan \frac{\Theta}{2} = \cot \frac{\Phi}{2} \tan \frac{\varphi}{2}$  求  $\Theta$

$$\frac{\Phi}{2} = 7^{\circ}20'9''85, \quad \frac{\varphi}{2} = 47^{\circ}35'58''85$$



$$\log \cot \frac{1}{2} \varphi = 0 : 89027682$$

$$\log \tan \frac{1}{2} \varphi = 0 : 03946467$$


---

$$\log \tan \frac{1}{1} \Theta = 0 : 92974149$$

$$\frac{1}{2} \Theta = 83017'42''35$$

$$\therefore \Theta = 166035'24''7$$

即好里彗過近日點後之平行度為  $40^\circ$  時實行角為  $166^\circ 35' 24'' 7$

(考驗)  $A^\circ = \varphi^\circ - \Theta \sin \varphi$

$$\log \varphi^\circ = 5 : 31442512$$

$$\log e = \bar{1} : 98560204$$

$$\log \sin \varphi = 9.99820937$$

$$5.29823653$$

$$\therefore \log \sin \varphi = 198717''7 = 55011'57''7$$

$$\therefore A^\circ = 95^\circ 11'57''7 - 55^\circ 11'57''7 = 40^\circ 0'0''0$$

與式原合

(未完)

躬自厚而薄責於人 (論語)

自欲立而立人。己欲達而達人。 (論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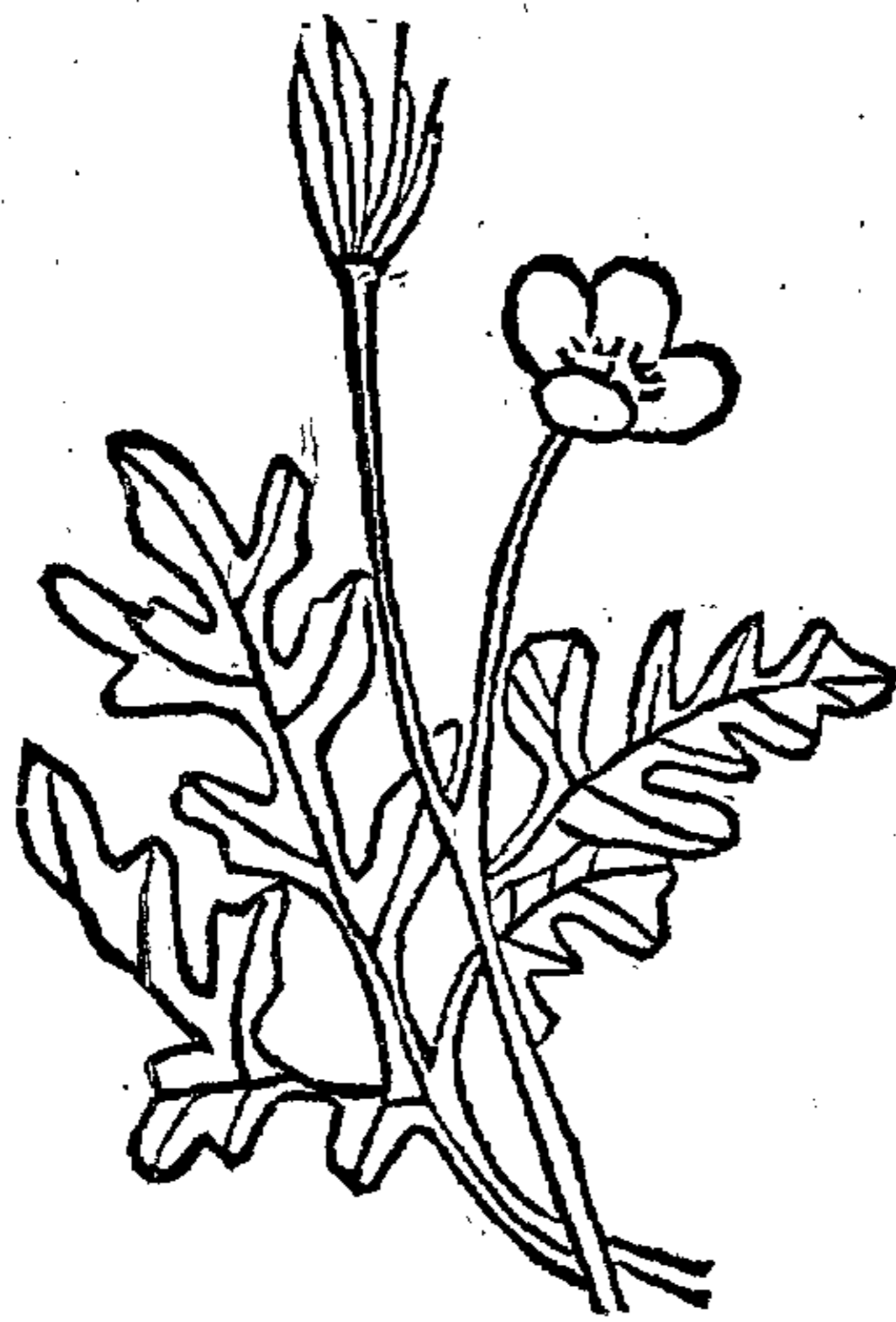
調查

奉天昭陵植物之採集 (續)

罌粟科

1、白屈菜 多年生草本。質脆弱。莖高二三尺。斷之有黃色汁液。葉爲羽狀複葉。小葉有缺刻。互生。其色上面黃綠色。下面帶白色。有毛。花有長柄。萼片二。花瓣四。黃色。雄蕊多數。十六枚以上。雌蕊一枚。實爲乾果。如角狀。長寸許。能裂開。此植物有毒。惟其地下

白 屈 菜



部可用爲治胃痛之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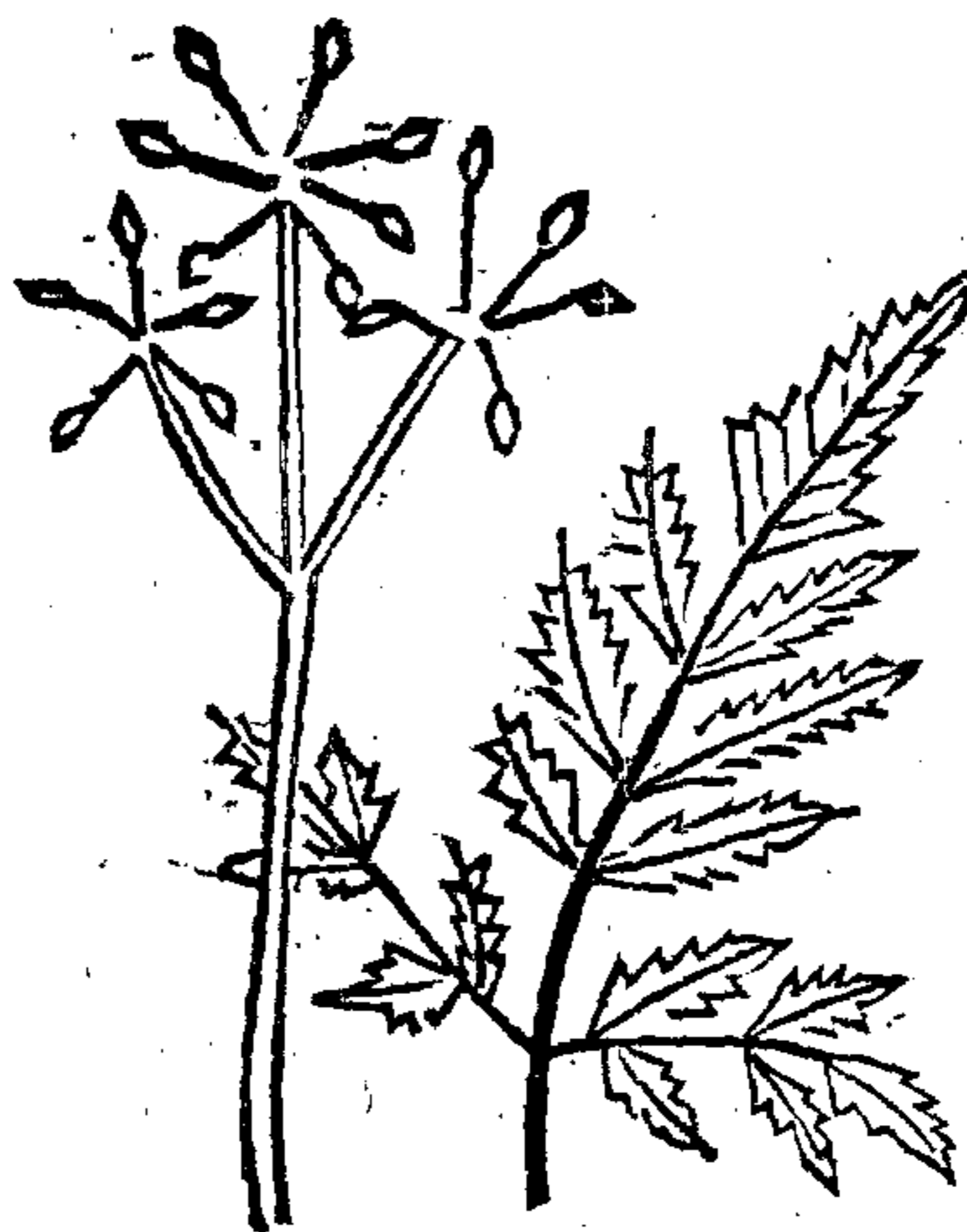
繖形科

1、小竊衣 生於陰濕地之草本。形似竊衣。惟體較小。三四月

戰耀青

間。抽花莖。高二三尺。開白色小花。複繖花序。果實長。有二尖。能着

小 竊 衣



人衣。

2、邪蒿 生於山野之雜草。莖高二三尺。葉爲二回羽狀複葉。

邪 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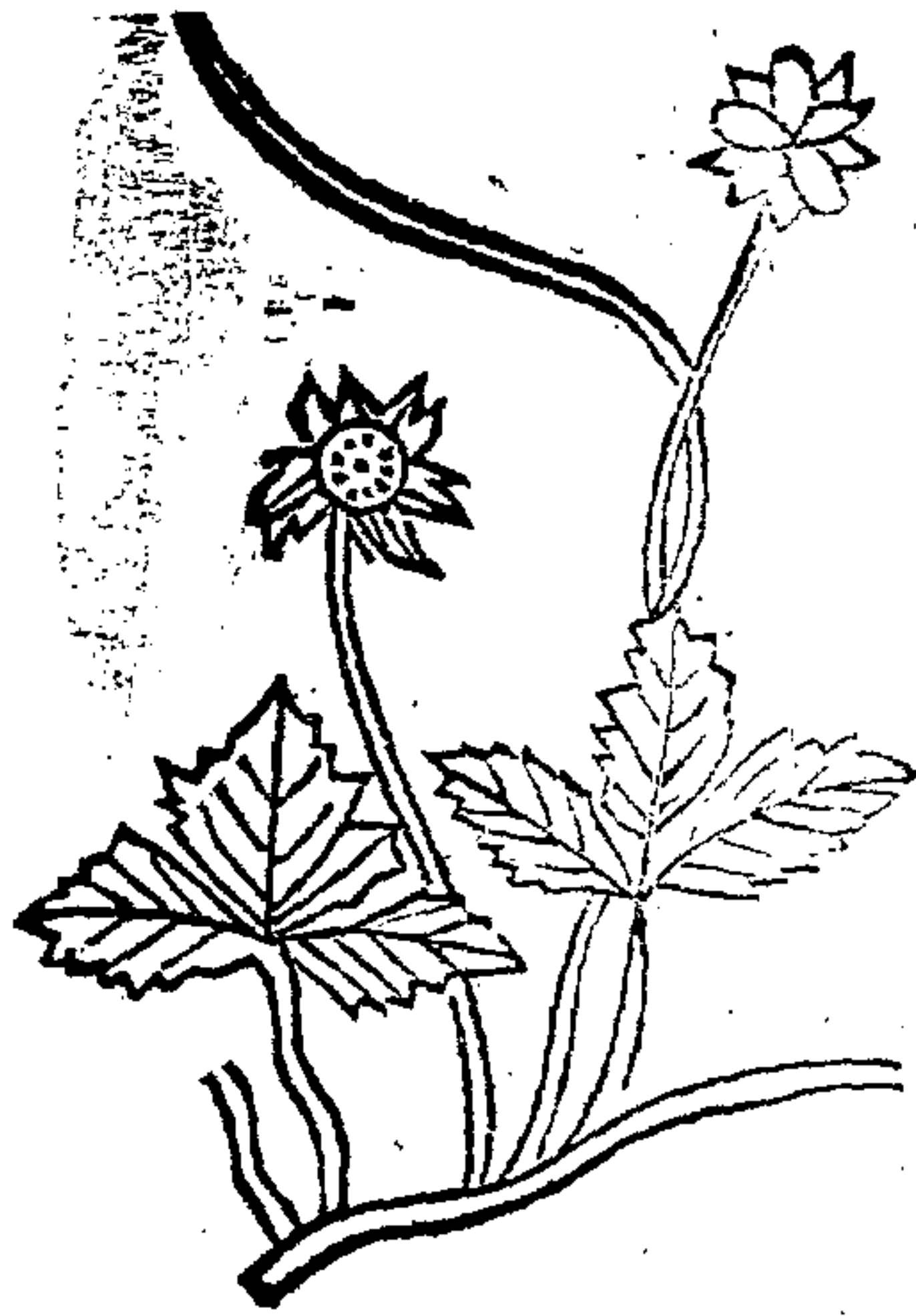


複繖形花序。花小。白色。花瓣與雄蕊皆四數。根、葉、均可茹。

薔薇科

1、蛇莓(地莓) 生於山野之宿根草本。莖匍匐於地上。葉有微毛。不滑澤。葉有三小葉綴於一長葉柄上。緣邊生粗鋸齒。叢生根際。春夏間花。於葉腋。萼外有苞。花瓣五片。黃色。雄蕊二十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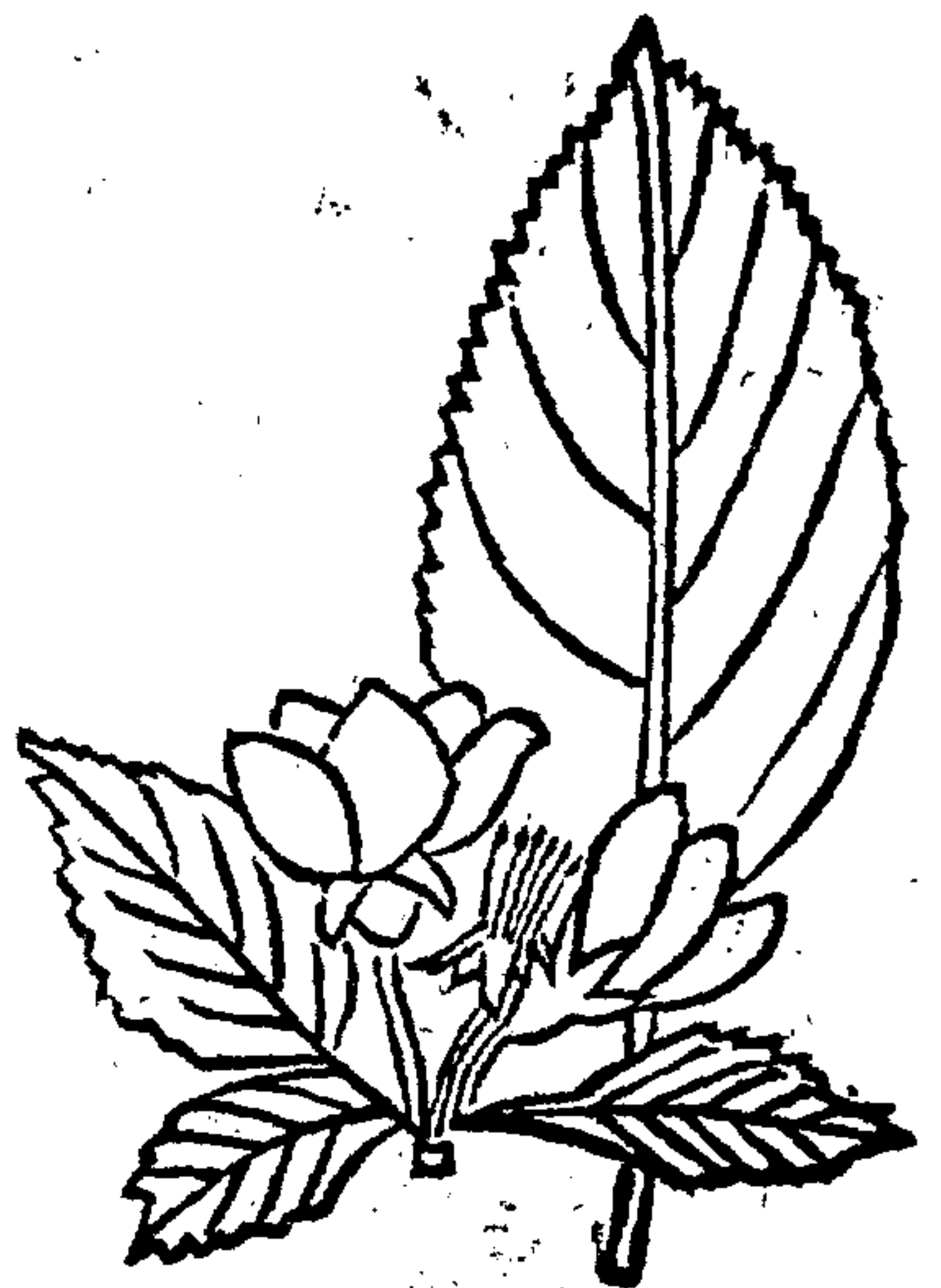
莓 蛇



左右。雌蕊亦多。果實細小。熟時花托膨大呈赤色。外形與和蘭莓之果實相似。不堪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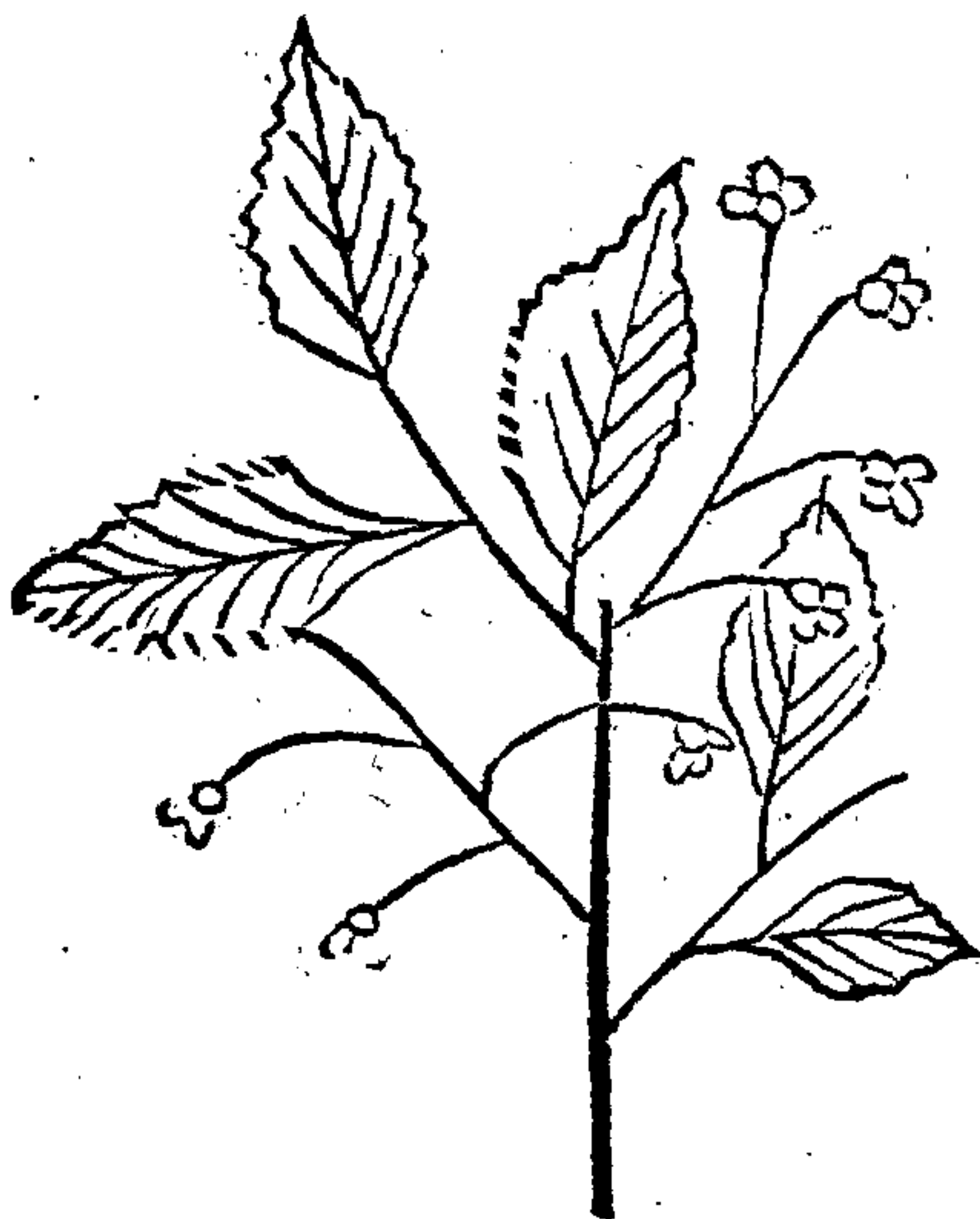
2、奈 樹實似林檎而。有白赤青三色。李時珍曰。奈與水檮一類二種也。幹高達丈餘。枝柔弱。葉卵形而尖。緣邊有毛狀之鋸齒。花蕾紅色。花瓣白色。而有紅暈。子房著生萼於之筒部。結成梨

奈



果。夏末成熟。形圓而略扁。向陽之方呈鮮紅色。味甘微酸。可生食。  
3、臭李子 落葉喬木。高丈餘。葉長卵形稍尖。邊緣有細鋸齒。互生。春末開花。花有長花梗。五瓣。白色。雄蕊比花瓣之數多。雌蕊一枚。各花成總狀花序。生於枝端。果實為小圓球形。至夏成熟。呈

子 李 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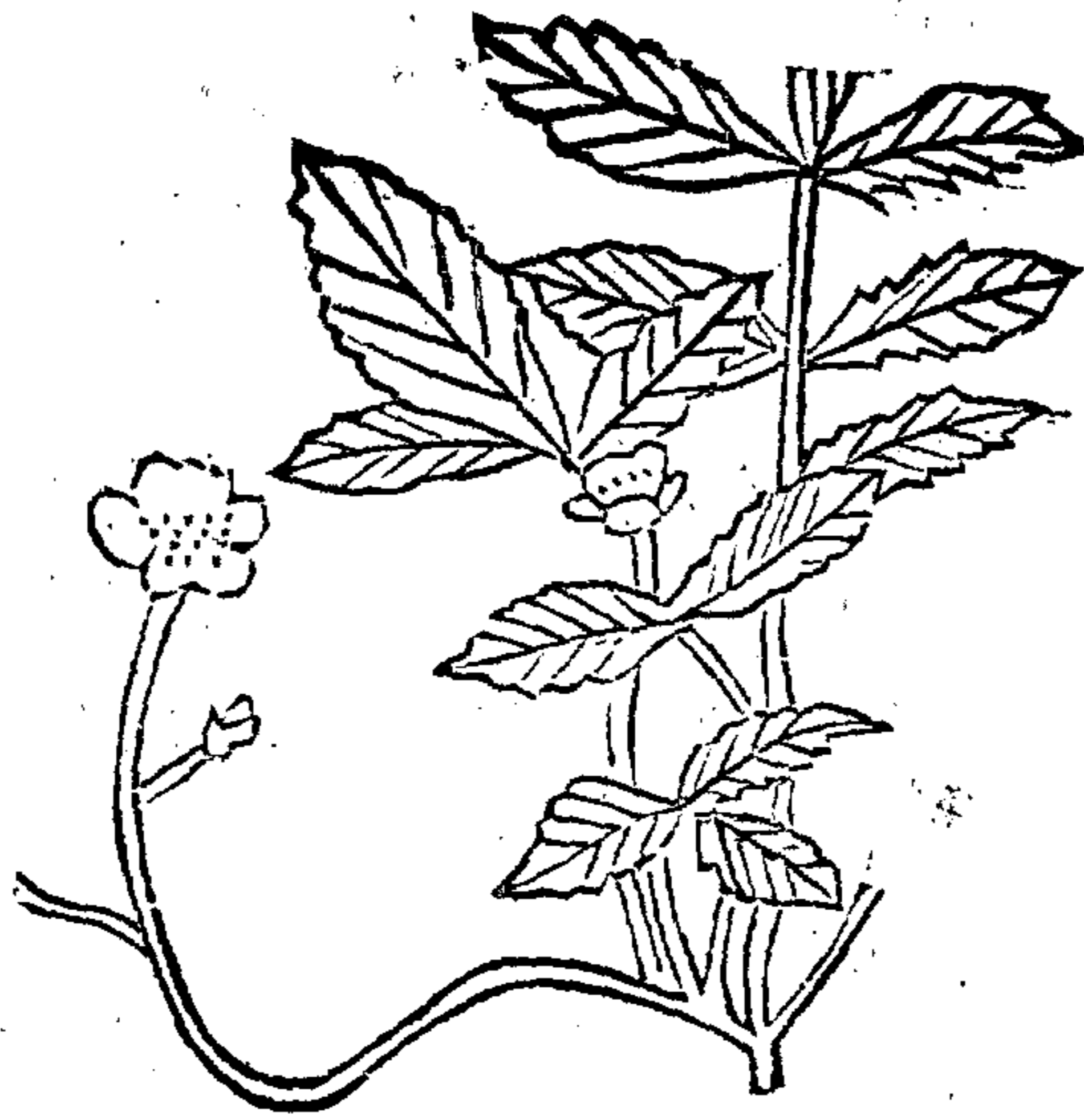




赤色。有光澤。味酸甘。供食用。按李之種類頗多。此種殆與李時珍所謂御李相類似。惟非同種也。

4、翻白草 生於原野之多年生草本。地下有塊根部。羽狀複葉。布地而叢生。各小葉緣邊有齒牙。葉背及葉柄白毛甚多。春日

草 白 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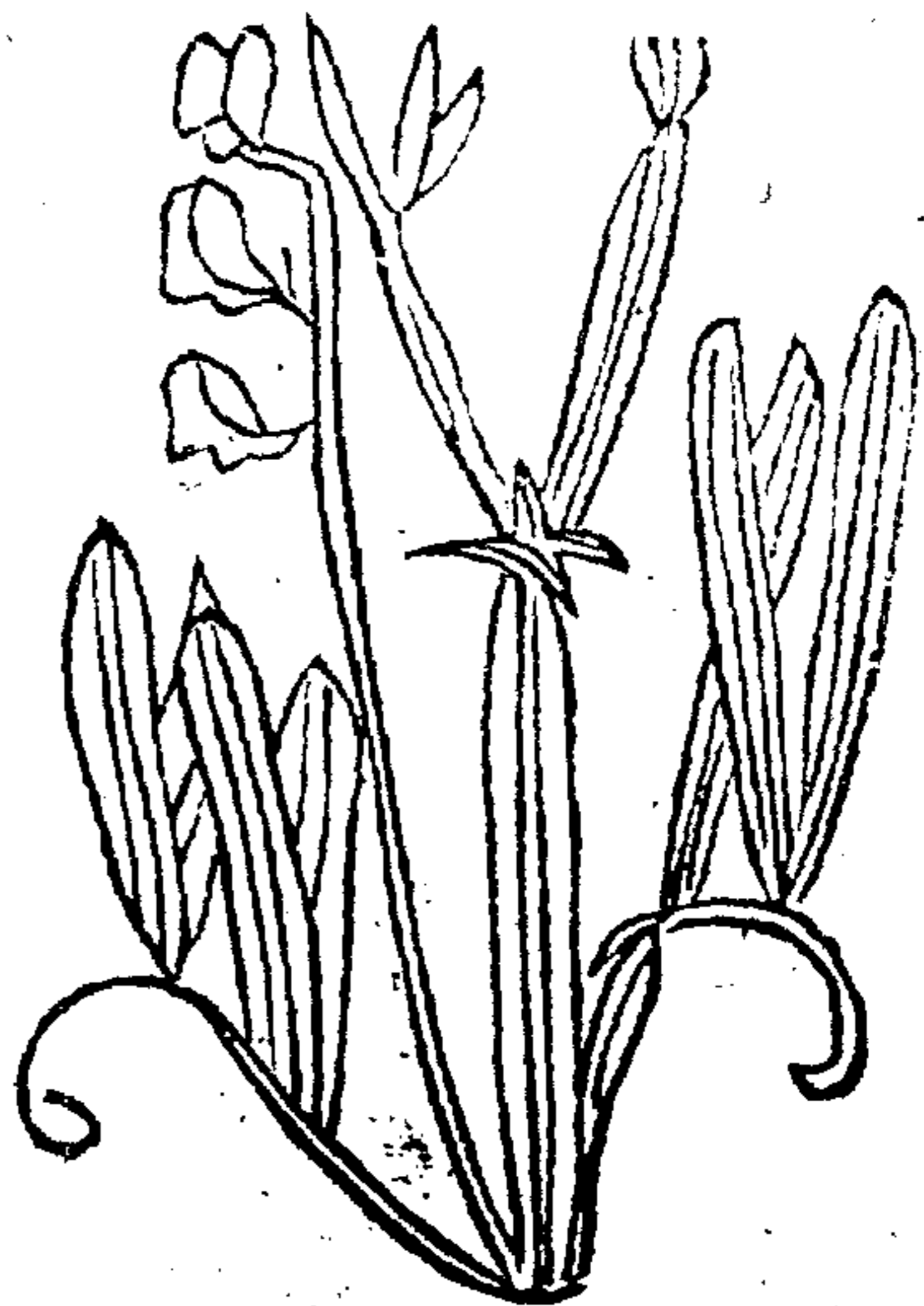


自葉叢抽莖。高尺許。莖頂分歧。綴以數花。花冠黃色。與委陵菜相似。塊根供食用。以其葉背有白毛故名。一名茯苓草。

豆科

1、山鰲豆 生於山野之宿根草本。初夏抽莖。高尺許。葉端有卷鬚。複葉。每二小葉並生。如翼狀。小葉細長。托葉細尖。夏月自葉腋出花梗。生深紫色之蝶形花。穗狀排列。雄蕊十枚。花柱扁平。花

豆 鰲 山



後結莢。可為觀賞之用。

2、箭舌野豌豆 莖畧臥於地上。羽狀複葉。前端有卷鬚。小葉

豆 豌 野 舌 箭



之尖端呈箭舌狀。四月間葉腋生蛾形紫色之花。莢頗長。

十字花科

1、薺 草本。莖高四五寸至一尺五寸。下部之葉叢生。羽狀分

裂。上部之葉箭形。無柄。有缺刻。花期。夏。春秋。各季。花小。白色。雄

薺



蕊六本。匹長二短。雌蕊一本。總狀花序。果實扁平三角狀。或成熟則日裂。其嫩葉及莖可供食。或曰薺菜。亦名護生草。

2、蔞菜 根深入地。若除頗難。高五六寸。葉長橢圓形。有不整

蔞



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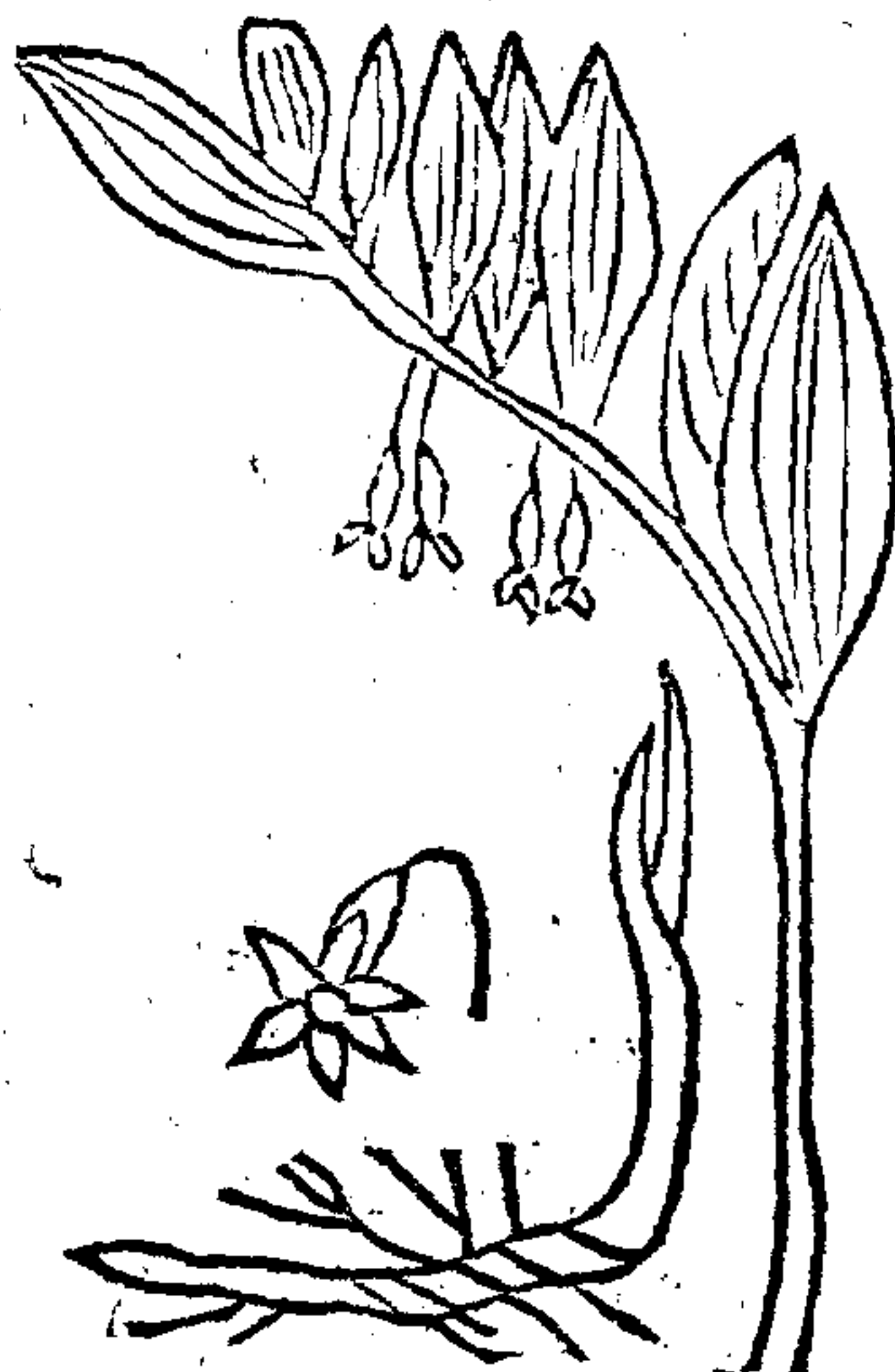
齊之缺刻。春季開小黃花。四瓣。果實成長線形。莖菜有辛味。可供食用。

百合科

1、萎蕤 全形似黃精。惟莖方柱狀。粗而堅。是其異也。高一二尺。地下有根狀莖。肉質。葉長卵形。有平行脈。互生。初夏開花。花下

萎

蕤



垂。帶綠白色。筒狀。皆生於葉腋。此植物之根莖。冬月採之。可製澱粉。供食用。又可充外用藥。以之治打撲傷。

2、貝母 莖高尺餘。地下有鱗莖。地上莖著多數之葉。狹長。頂

貝

母





上三葉末端卷曲。春月梢頭葉腋出短花梗。各著一花。下垂。花被六片。如鐘狀。呈淡黃色。內面有淡綠線條。與紫細點相交錯。爲網狀紋。供觀賞用。

3、君影草 草本。地下有根莖。高一尺許。葉皆自地下莖生。長橢圓形。全邊有平行脈。六月抽花莖。上部成總狀花序。花爲鐘狀。

君影草



下垂。白色。供觀賞之用。日本名鈴蘭。

4、石刀柏 多年生草本。高達二三尺。葉細小如鱗片狀。不明顯。其葉腋生數枝。細而長。綠色。呈葉狀。花小。淡綠色。有長花梗。嫩莖供食用。味頗佳。其形與天門冬相類。惟天門冬莖往往上升。一葉腋所生之枝。長而尖。數最多不過三枚。石刀柏莖不上昇。葉腋

石刀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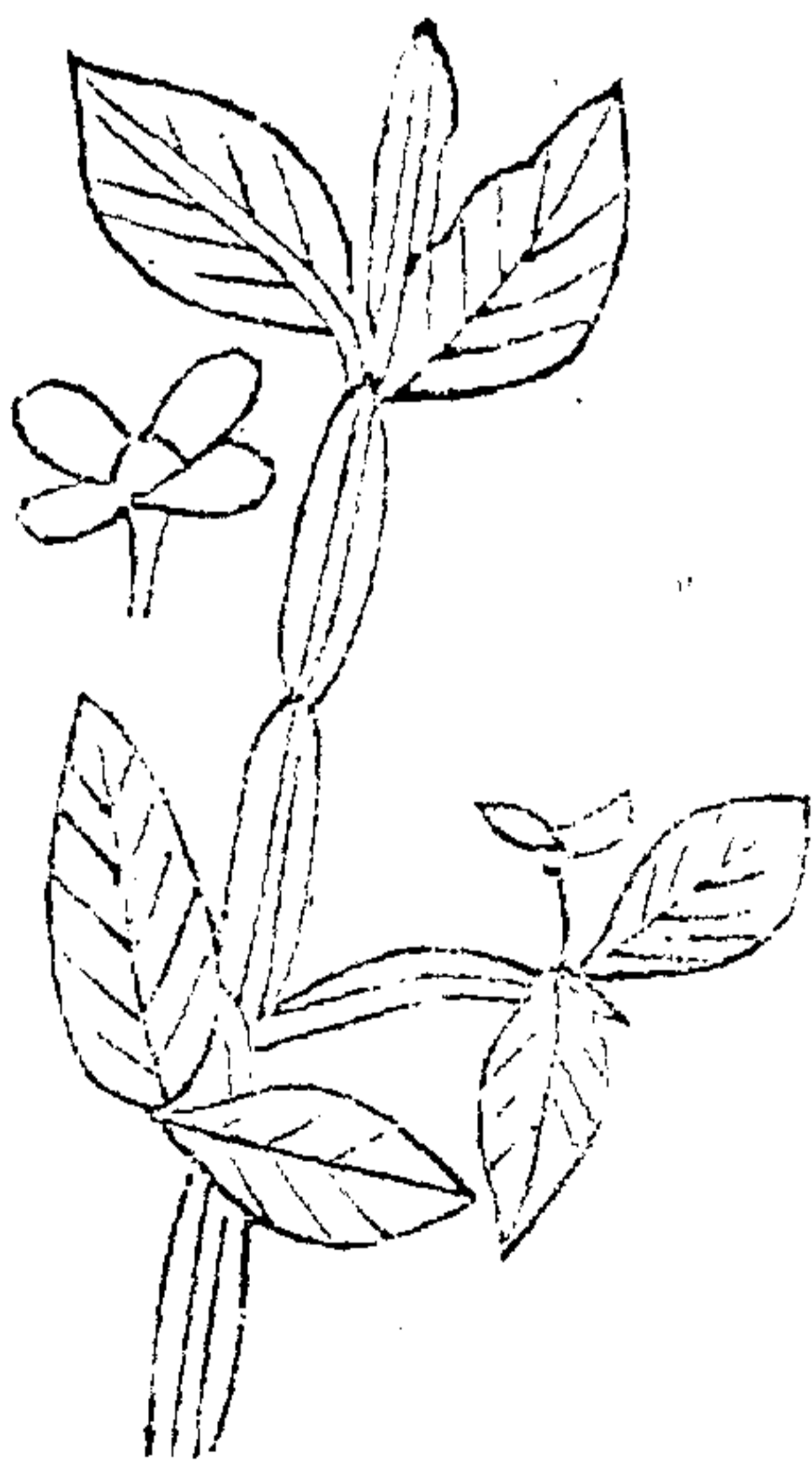


之枝多數。爲不同耳。

衛矛科

1、衛矛 落葉灌木。高丈許。莖有翅狀突起。葉對生。緣邊有鋸齒。夏月開小花。黃綠色。果實爲蒴果。至秋成熟。則裂開。外圍有赤

衛矛



色之被包。木材供小細工之料。樹皮爲製紙之原料。又供觀賞之用。其葉至秋末紅色。日本名錦木。

(未完)

# 吉林省東北部林業

(續)

馮福林譯

## 同江縣

### 地勢及交通路之概況

本縣東以一吉利河為標準。劃其延長線上。以陸上之假定線與綏遠縣相接。東南隔撓力河界饒河縣。西方以陸上之假定線與富錦縣為界。西南隔大里河與寶清縣為界。西北隔黑龍江及松花江與俄領黑龍州及黑龍江省之蘿北縣相對。縣之南部有駝腰嶺。向陽山。中央有榜木崗。長春嶺。西太平山之山脈。東境連接小白山之支脈。孤山子由小白山之北部向西方有一支脈。西連互者為寒葱山。該支脈更向北方出一支脈為街津山。而本縣內之平地比較的為多。在大小七里河街津河及其支流並松花黑龍兩江之沿岸。本縣之交通路為水路與陸路。水路為松花黑龍兩江。本縣首要市街哈拉蘇蘇為完備之碼頭。有稅關。夏季水漲時俄國輪船時時停泊。為與哈爾濱哈巴羅夫斯克或布拉戈月欽斯克方面之交通路。陸路有通富錦樺川三姓及撓力口之街路。惟沿道人口

稀少。貨物之輸送及人馬之往來亦甚寥寥。

### 林況

本縣內之南方山嶺。其大部分為森林。以白楊白樺柞木樅木等為主。松類較少。在松花江一帶無大森林。圖斯科附近一帶之平地散生薪材之柞木白樺之凋葉樹。本縣之森林。俱為官有。尚未發放於民間。居民隨意入山採伐薪材。每一骨鏹僅與木石稅局納稅大洋五角。本縣山他處移來者甚少。人口僅五千一百二十餘。(民國七年底調查)年年尚有減少之狀態。採伐山林僅在松花江沿岸。近來採伐在平地散生之樹木作薪材。輸出於松花江上下流地方。需要為建築材料。砍伐大過梁之材料每根須俄幣十盧布。由本縣輸出俄國之薪材。一年為二〇〇〇〇〇三〇〇〇。〇〇〇萬盧布。本縣中央市場拉哈蘇蘇薪材。每一骨鏹約四〇盧布左右。(民國八年二月調查)

由日本山林技師田中由十郎調查書中計算本縣內之森林面積及出材數列表於左：



林種	面積	材數		計
		針葉樹	闊葉樹	
原始的針闊混生林	三二〇.四三町	三二〇.四四〇.〇〇石	八〇.三六〇.〇四石	二〇二.〇八〇.二〇石
採伐後之針闊混生林	二七〇.三六	三二.六四〇.〇〇	七.五〇.〇〇	一三九.一四〇.七〇
落葉闊葉樹林	一七四.五五二	—	九.八〇.〇〇	六九.八二〇.八〇
未立木地散生地其他	一八八.六六四	—	—	—
計	九五二.〇六四	一八四.一〇八.六八〇	九七.六六〇.九五四	四二二.七九五.三四

綏遠縣

地勢及交通路之概況

綏遠縣夾於烏蘇里黑龍兩江之間。居於吉林省東北端。北及東方界於烏蘇里江與俄領沿海州。北隔黑龍江與俄領沿海州相對。南以太平山及假定線界饒河縣。西以二吉利河為基線。劃其延長線。並以陸上假定線與同江縣為界。南方饒河縣境界上有太平山。東北為二龍山脈。縣之中央有同江縣界之小白山支

脈。喀爾布蘭山東至畢爾賓河水源之高地分歧。一為該河之北方及東北為蘇杜立喀爾山脈。一為南往東為團子山。喀爾布蘭山在縣西方泰得力河水源之高地。東北為昂古喀爾山及泰得力山水密。本縣之交通以水路為主。夫斯克。西至富錦三姓哈

通航於兩江。便利尤多。陸路由拉哈蘇蘇沿黑龍江雖通伊力喀，  
 (本縣公署在此)而濃江之低地至黑龍江各支流解凍。交通  
 即行隔絕。本縣之交通。夏季為水路。冬季往來於江上。利用陸路  
 者甚少。

林况

本縣內之秦得力山、額圖山、依力喀山、科勒木山、斯莫勒山、太平

山等。皆為森林原始的針闊  
 及喀爾布蘭山之高地一帶  
 輪船作燃料。近來薪材並輸出  
 及烏蘇里江畔之森林。已採伐淨盡  
 推算之森林面積及材料數目如左。

林種	面積	材積		計
		針葉樹	闊葉樹	
原始的針闊混淆林	六九·五二町	二七·二五·二八〇石	一八·〇八·五二〇石	四五·二〇·八〇〇石
採伐後之針闊混淆林	一〇四·五八〇	二三·五三〇·五〇〇	二八·七五九·五〇〇	五二·二九〇·〇〇〇
落葉闊葉樹林	二八三·七五二	〇	一一三·五〇〇·八〇〇	一一三·五〇〇·八〇〇
未立木地散生地其他	四七七·〇三六	—	—	—
計	九三四·九二〇	五〇·六五五·七八〇	一六〇·三四三·八二〇	二一〇·九九九·六〇〇

饒河縣

地勢及交通之概況



本縣北方以太平山及陸上假定線界綏遠縣。西北隔撓力河與同江縣相對。西南以撓力河及其支脈大素倫河及其延長假定線與寶清縣相接。南以拉丹哈達拉嶺堪達山與虎林縣爲界。東方隔烏蘇里江與俄領沿海州相對。本縣內之大部分以拉丹哈達拉嶺堪達山之支脈及縣之中央之弗力山支脈而成。平地爲烏蘇里河撓力河之沿岸。此兩河之灌注。僅兩岸地帶耳。本縣之交通爲水路及陸路。水路爲烏蘇里江及撓力河。烏蘇里江有俄國輪船及大號戎克。北經哈巴羅夫斯克以通富錦三姓哈爾濱。南通呢嗎口。(虎林縣公署在此)自撓力口以至上流烏爾根德附近。小輪船通行無阻。陸上之交通路。由撓力口沿撓力河雖通三姓大街。其大部分爲山嶽及森林地帶。恐有胡匪之害。一般人民利用此地者甚少。北方雖通伊力喀南通呢嗎口之

道路。而其道亦無可通行之價值。夏季多以水路。冬季多利用結冰。陸路上無往來者。

林况

本縣之南境爲拉丹哈達拉嶺及堪達山。北方爲支脈之弗力山大頂山關門咀山老營盤山青山白磨子山小萊根山等山脈。此等山脈爲美良之針闊混淆林。良材極爲豐富。裏七里星河及外七里星河之兩河附近山林。爲廣大之森林地帶。其面積爲四〇〇〇餘方華里。所產之種類以紅松杉松白松爲最多且大。直徑達二尺以上者不少。各河之沿岸樹木亦繁茂。以柞木白樺白楊榆樹等類爲最多。然縣內尙無從事於製材者。惟地方人民私行砍伐以輸入於俄領地方。日本山林技師田中由十郎推定之森林面積及材料數如左。

林種	面積	材種	
		針葉樹	闊葉樹
原始的針闊混淆林	一五七·五〇町	六一·四五·〇〇石	四〇·九五〇
採伐後之針闊混淆林	二三五·五六	六四·二四·一〇〇	七六·五

落葉闊葉樹林	一四四。六八		五七。八九
未立木地散生地其他	一八五。二〇		
計	七七二。八八四	二五。六。一〇〇	一七三。三六。一〇〇

虎林縣

地勢及交通路之概況

本縣北方以至西北為外七里星河及那丹哈達拉嶺堪達山與饒河縣為界。西南及南方以陸上之假定線與密山縣相接。東隔松阿察河及烏蘇里河與俄領沿海州相對。而穆稜河自西南流於縣之南部。注入烏蘇里江。自穆稜河以南至蜜山縣界之間。雖稱為平地。然向屬低濕。向南進接興凱湖。並增加一層濕潤。該河以北各處獨立之高地居多。北方與饒河縣界相接。為棉豆之山岳地帶。其間有烏蘇里支流之七虎林河。何沁河小木克河大木克河獨木河等。其沿岸存在之平地。尙有其廣。本縣之交通為水路與陸路。本縣首要市場之呢嗎口（虎林縣署所在地）在烏蘇里江畔。於結冰期間以水往來橋上。與俄領

伊曼車站相聯絡。解冰時以輪船或戎克以通伊曼哈巴羅夫斯克或尼克來司克等處。其陸路已如穆稜蜜山兩縣之所載有中東鐵道穆稜站與烏蘇里線之伊曼站聯絡之街道。近來蜜山縣之移民已增加。利用此道以運輸產出之穀類及其工業品於俄領方面者甚多。結冰時期交通甚盛。其他地方以呢嗎口為中心。沿烏蘇里江北方。雖有通饒河縣之撓力口南通蜜山縣龍王廟之道路。然亦無重大之價值也。

林況

本縣之北方那丹哈達拉嶺及安巴倭克里山並其支脈之七虎林山新七虎林山孛拉窩集山等一帶之山地。森林均甚茂盛。自阿布沁河至縣北境之外七里星河之間。森林極為豐富。其面積已達約二。五〇〇餘平方華里。所產出之樹木以松類及楊類



爲最多。白樺柞木次之。烏蘇里江岸之平地。各處有粗木之森林。產出者以白樺柞木及楊木類爲主。並基於中俄官吏之調查。由

日本山林技師田中由十郎推定之面積材數如左。

林種	面積	材積		計
		針葉樹	闊葉樹	
原始的針闊混淆林	七九。六三町	三二。〇五。〇〇石	二〇。七四。三〇石	五二。七九。〇〇石
採伐後之針闊混淆林	一九五。八〇町	四四。〇五。九〇	五三。八四。一〇	九七。九〇。〇〇
落葉闊葉樹林	一七六。一〇町	—	五七。五二。〇〇	七〇。五二。〇〇
未立木地散生地其他	四〇三。七〇町	—	—	—
計	八五五。二八八	七五。一二。三〇	一四五。二四。四〇	二二〇。二四。八〇

## 船齡與海運事業

耿熙鈞譯

一國海運事業。及船舶公司善否。固可由種種方面觀測。惟考察船齡之如何。乃其要着之一也。夫船舶者。猶建築物。價值判斷。

非僅以其新舊爲轉移。材料千里之勢。故船舶一經進

(未完)

於其効率者。自不能少。斯則船之永年與夭折。實足卜海運事業之隆替也。洪範五福第一曰壽。世人無不欲納此福。以致保持精神。注重康健。莫或稍忽。而吾人對於事物之觀念。亦均期其久遠無恙。此恒情也。即就船齡而論。長短一差。贏絀立見。則操海運業者。邇年以來。競競焉講求航駛機關之延齡方法。豈徒然哉。

船齡與船之効率。船往往有較新且年齡較幼。而其實質不良者。例如歐戰期中。所造之船。或因需用孔亟。工料苟簡。或因海運營業者。資力薄弱。對於優良之船。不能問津。只購較劣者。以資暫時敷衍。觀此可知新而幼者。未必全係利器。又有船雖云舊。而効率較大者。蓋以平時製造。費資弗惜。精工是求。是則年即較老。効能仍著也。要之。新船舊船兩者。其効率之差別。應據下列各項。以爲定評。一、速力之大小。二、對於速力及積載能力。所需燃料數量之差異。三、保險費之多少。四、修理費之多少。五、動力之差異。及因船內設備不同。所需船員之多少。

故優良船之製造。老齡船之整頓。及其淘汰。可謂爲經營海運事業之第一要義。近來法國政府。爲整理商船起見。對於老齡船之解體。補助費用。以資獎勵。英國船主。積極出售老齡船舶。該國政府。又活用 (Trade Facility act) 而保證造船借資之本利。亦

所以提倡優良新船之製

船齡之約數。船齡云者。

用及體質如何。每於壽命有關。

十年。或二十五年。蓋以海運一途。船

往還。不與外國航駛競爭者。有之。曠。巨艦積載量多。經營運輸。

以遠涉重洋。遍駛各國爲目的者。亦有之。其服役多少。既有不同。

而能力存在。繼續等之長短。自必互見參差。然普通悉以二十年

爲標準。即買舟出價之率。亦莫不據之而定。多寡。乃世界常例也。

夫新船舊船。効率迥異。壽命估計。似應以短爲是。匪特於購價支

出示以規模。且復於整理措置較有便利。然則船舶耐久之効率。

似不若嶄新者之大。故現今各國。均按念載有效限度。岌岌焉製

造之也。

#### 世界船齡比較表

(一) 茲將世界之平均船齡噸數。自五年未滿至二十五年以上者。不論其海運事業。在國際上之競爭能力如何。悉括表中。依次示之。

去年七月調查之船齡及噸數比較(百噸以上)



船齡與海運事業

				世界船舶		
				隻數	噸數	
				五年未滿	一七·四	二六·九
				五—一〇年	二三·二	三五·七
				一〇—一五年	一三·三	一四·一
				一五—二〇年	一二·二	一一·六
				二〇—二五年	一〇·三	九·五
				二五年以上	二三·六	一二·六
				總計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二)茲將世界海運界中占有勢力諸國之船齡噸數比較。括入表中依次示之。						
去年七月調查之各國新舊船齡及噸數比較(%)						
				五年未滿	二五年以上	
	隻數	噸數	隻數	噸數		
英國	一六·四	二六·一	一九·五	八·五		
美國	二二·七	三〇·四	二〇·八	四·七		
德國	三四·四	五二·〇	二〇·六	五·二		
法國	二〇·五	三三·三	二二·二	一一·三		

荷蘭	二四·五	三六·八	一〇·七	三·四
坎拿大	一六·九	三〇·五	二五·九	一七·七
瑞威	一八·七	三〇·二	二〇·九	二一·六
日本	一六·九	二二·八	一八·九	一八·六

綜觀上表所列。英美德法以及荷蘭之船舶均占多數。且英之老齡船僅八%。美之老齡船僅四%。七。荷蘭之老齡船僅三%。四。至若坎拿大、瑞威、日本所有之船隻噸數。方之英美等國。固屬無甚懸殊。惟老齡船之比率較大。如日本竟達一八%。六。是則在海運界之世界的地位上。不能謂為無遜色也。(完)

發憤忘食。樂以忘憂。不知

老之將至。(論語)

請君平心靜氣考慮下列問題。

(一) 奉天學生有何種優點又有何種劣點？

(二) 近五十年來奉天風俗有何種變遷？

(三) 教會學校宗旨何在？所教之學生有無影響於吾國社會？

(四) 日本在奉天設立之學校有幾類？每類有若干校？其宗旨何在？所教之學生對中國有何關係？



雜俎

詩

詠懷 唐大圓

(一) 日月雖云出。燭火猶代明。禍重莫知載。福亦如羽輕。攬筆向康衢。迷陽傷爾行。浩歌和楚狂。鳳兮德未成。願言同止足。游心在養生。

(二) 楊朱嗟歧塗。墨翟歎染素。世運如江河。下流競相赴。荆棘蔽崇岡。猛虎當衢路。明哲者誰子。盈盈懷雅步。從容於中道。安能逢彼怒。

(三) 東方有一士。幽居得深悟。舉世溷濁流。獨能攬純素。靜著太玄經。不上甘泉賦。富貴視浮雲。爭食羞鷄鶩。自能結大綱。臨淵何所慕。

(四) 余年十四五。朝陽鳳初鳴。蹀躞埃壒間。羽翼終未成。鷗臯集高岡。枳棘夾路生。臨川歎逝瀾。伐檀涖河清。將欲一來儀。培風且孤征。

盛年不可再。去日何其遠。春華久零落。秋實亦已晚。颯颯商風來。嚴霜悴蘭畹。原野益蕭條。相將陟絕巘。掇薇呼夷齊。采藥招劉阮。四顧旁無人。太息行復返。

空山一大鳥。三年止於是。不飛亦不鳴。羣鳥相輕視。忽來羊角風。扶搖從此始。展

翻運霄漢。發聲震衆耳。焦鷄匿蓬蒿。鸞鳩不能起。俯首謝同儔。安知我所以。宇宙有四大。云地風水火。和合而爲人。忽焉而有我。幻形結海市。蜃樓富矣。自從有生來。是非相掀簸。世人迷實有。逐妄道已左。二乘遁空無。偏執亦未妥。我則異於是。無可無不可。

翩翩統袴子。三五歛來遊。入門呼弟兄。上堂結綢繆。斗酒開歡宴。四座羅珍羞。密語如凝脂。肝膽自相酬。人事有變態。盛衰忽不侔。高門易舊觀。車馬同時休。食客三千人。雲散復風流。豈無金石交。利盡恩則仇。末世多輕薄。吾行信何求。

秋水始灌河。涇流激湍瀨。河伯欣然喜。信美大無外。隨行至北海。百川所歸會。望洋謝海若。曰余暫溝澮。本無而云有。既約以爲泰。坐井以窺觀。安知我非大。杖策登羊腸。一步再三跌。始知丘壟間。平行未爲劣。人生於此世。歧路安可說。已覺茅簷貧。翻因大風折。出門無行車。忽聞墮其轍。古人尙中庸。退思安蹇拙。辱固有不辭。榮亦無所悅。

偶成 黃侃

佳兵戒好還。戎首將受咎。魚腹書成大楚興。夥涉爲王亦非久。坐令天下骨成丘。秦



法雖苛恐非偶。蒼生好亂終自殘。發難微功何足狃。神州紛亂且十年。楚中士女日顛連。不須共效窮途哭。請詰當時首事賢。

古風一首 黃侃

幽崖三百仞。松栝交青蒼。樵牧跡久絕。異人時奇香。禹離不能名。比擬非都梁。舒葉濯靈露。布藻當朝陽。芳風左右至。披拂我衣裳。一沾襟袖間。零穢皆銷亡。采之在筠籃。貢之在玉堂。焚以博山鑪。青火從煙颺。煩暑復何有。蚊蠅行自藏。殊物不易致。念之增慨慷。

高峯突出衆山妬。

上帝無言百鬼獐。

去年之海關收入

去年（民國十三年）海關收入共關平銀六千九百五十五萬兩視民國十二年最旺之年增多六百零五萬兩去年收入以三先令七便士又十六分之十五折合英金共一千二百七十三萬二千七百鎊民國十二年以三先令五便士又四分之三折合爲一千一百零二萬五千一百鎊去年主要各口岸收入增減之數如下

口岸 收

入

增

減

哈爾濱 一、二三五、六〇〇兩

一三一、八〇〇兩

安東 一、三七八、四〇〇兩

一八七、七〇〇兩

大連 五、四一二、三〇〇兩

二七七、九〇〇兩

詩

牛莊	九三〇、五〇〇兩	二六九、二〇〇兩
天津與秦皇島	七、四一四、七〇〇兩	一五一、三〇〇兩
膠州	三、二一一、三〇〇兩	五五二、三〇〇兩
漢口	五、五九五、七〇〇兩	一、三一〇、三〇〇兩
上海	二七、五四七、四〇〇兩	三、六四三、三〇〇兩
汕頭	一、七二四、二〇〇兩	一八四、〇〇〇兩
廣州	三、七四一、一〇〇兩	一〇一、八〇〇兩

去年總稅務司所轄之常關收入共關平銀四百二十四萬兩以平均之匯率折合英金共七十七萬六千二百三十鎊視民國十二年減少二十五萬兩各外債與賠款連善後借款之以關稅為抵者均照數付出內國公債之由總稅務司管理以關稅為抵者亦照數付出惟整理公債之應清償者已照定期拖欠一年上載報告乃由總稅務司安格聯爵士於民國十四年一月一日署名發表

### 吾社之使命

以增進人類福祉為大綱以華日共榮共存為主義  
 其施設頗為安實其營業極為公正分割資本撥發  
 收益以資於蒙滿文化之發達希圖造成於東亞模  
 範之和平極樂鄉土也

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



# 附錄

## 孔子哲學 (續)

梁任公講

### 第四節 孔子之哲理論與易

前節所論都是從論語禮記中摘出孔子學說。還未研究到他自己所著書。欲知孔學之全。要讀他所著易春秋易是孔子哲理論的總匯。春秋是孔子政治論的總匯。孔子以前的易經僅有六十四個卦。帶着那六十四條卦辭。三百八十四條爻辭。內中到底含有多少哲理。無從推測。易經成爲一種有系統的哲學。自孔子始。史記孔子世家說「孔子晚而喜易。讀之韋編三絕。曰假我數年。我於易則彬彬矣。」這段話亦見論語。可見孔子治易是在晚年。他所建設「易的哲學」是否完成。尙未可知。但我們從他所著的彖傳、象傳、繫辭傳、文言傳、中大略可以尋出他的哲學系統來。今分論如下。

#### (一) 易體

印度歐洲的哲學家以及我國古代的老子、後世的宋儒都喜歡研究宇宙的本體。是甚麼。獨孔子說：「神無方而易無體。」繫辭上傳孔子所謂「易」自然是「宇宙萬有」的代名詞。他卻直

截了當下一個斷案說「宇宙萬有是沒有本體的。」這種主張。不惟與古代「天帝主宰」的思想不同。即與老子「有物混成」。「其中有物」。「其中有精」。「其精甚真」的意思亦異。真算得思想界一大革命。宇宙本體有沒有。原是往古來今打不清楚的官司。就算是有。也不是拿智識判斷得來。那麼便是學問以外的事。所以講學問的人只好把這「第一原因」擱下。從「第一現象」說起。孔子說「天无體」。怕也是這個意思。然則「无體」的易從那裏來呢。孔子說「生生之謂易。」繫辭上傳。拿現在流行語翻譯。他說的是「生活就是宇宙。宇宙就是生活。」這句話怎麼解呢。論語有個譬喻最好。「子在川上曰。逝者如斯夫。不舍晝夜。」譬如我們在京漢鐵路。黃河橋上。看見滔滔滾滾的水。叫他做「黃河」。這黃河有本體沒有呢。照常識論。目前看見的水。就是他本體。但黃河從崑崙崙發源。合了幾百條川流。繞到這裏。那些川流的水原只是這水。爲甚麼不叫他黃河呢。黃河東流入黃海。連着就是太平洋印度洋。爲甚麼不都叫做黃河呢。然則想從水所



占的空間指出那些水是黃河本體。了不可得。換過來從時間一方面看，現在在橋下的水，像可以叫做黃河了。但甚麼是「現在」？卻大有問題。李太白有兩句好詩，說「前水復後水，古今相續流。」時間是相續的東西。細細分析下去，可以說只有過去，只有未來，並無現在。因為纔說這一剎那頃是現在，都早已過去了。要說這一剎那是現在，却還屬未來。所以想從時間指出那些時是黃河本體，也了不可得。孔子說的「逝者如斯」正是此意。所以說「易無體」。

然則甚麼是「黃河」？水之相續不斷之的動相，就是「黃河」。好像演電影，無數的影片，連續不斷的在那裏動。若把他的動相停了。光看那斷片，便毫無意義了。現在大哲柏格森常拿這種譬喻，來說明他的宇宙觀、人生觀。自命為「流動哲學」。他的立腳點和孔子很相類。孔子這部哲學書，名叫做「易」。易就是變，就是動。一個逝字，一個生字，動的原理都已盡。方生方逝，方逝方生。非逝不生。非生不逝。人身內血輪細胞，乃至肌膚毛髮，日日逝，日日生。人心中的意識，前念逝，後念生。孔子以為宇宙所以成立，就是在此。所以叫做「易」。把「易學」兩個字翻譯出來，就是「流動哲學」。

易所說既是宇宙的動相，這動相却從那裏來呢？原來宇宙間有兩種相對待的力。現代科學家名之為「正負」，或名之為「積極消極」。易學家則名之為「陰陽」，或名之為「消息」。為「剛柔」。為「往復」。為「闔闢」。為「屈伸」。那正的積極的陽的息的剛的復的闔的伸的是指「生生不已」的力。拿一個「一」符號來代表他。疊起來成個「三」。卦名曰乾。那負的消極的陰的消的柔的往的闔的屈的是指「逝者如斯」的力。拿一個「--」符號來代他。疊起來成個「三」。卦名曰坤。易經的要旨說這兩種力互相吸引，互相排拒。宇宙間一切物象事象都從此發生。所以說「闔戶謂之坤，闢戶謂之乾。一闔一闢謂之變」。說「剛柔相推而生變化」。此外還說許多「相摩」、「相盪」、「相薄」、「相錯」、「相攻」、「相取」、「相感」、「相得」、「相逮」、「不相射」、「不相悖」。都是形容這兩種力的動相。以為這兩種力對待，宇宙自然成立。若把這兩種力去掉，便連宇宙這個名都沒有了。所以說「乾坤其易之蘊耶。乾坤成列而易行乎其中矣。乾坤廢則無以見易」。據上所述，可見一部易經所講，全是動的學問。後來宋儒搬了道士的「太極圖」來說易，造出「主靜立人極」的話，恰恰和孔子的易相反了。



(二) 卦與象

將「一」「二」兩個符號、錯綜三疊起來、成了八個卦。

三乾 三震 三坎 三艮

三坤 三巽 三離 三兌

再「因而重之」更把他「相錯」起來、成了六十四卦。卦的作用全

在「象」什麼是「象」？乾天坤地震雷巽風坎水離水艮山兌澤

這八種算是「主象」。此外有許多「副象」。——如龍為乾象、

馬為坤象、水為震象之類。散見於爻辭及雜卦傳者甚多。這類都

是表示形體的象。可以名之為物象。還有表示性質及意識的象。

如乾健、坤順、震動、巽入、坎陷、離麗、艮止、兌說、以及震為決躁、坎為

隱伏、為加憂等、都可以名之為事象。這些象如代數的  $x, y, a, b$

$c, d$ 、如琴譜之  $d, r, m, b, s, b, t, d$ 、都是一種代名符號。要先明

白他、纔可以談易理。韓宣子在魯國的易名曰「易象」。繫辭傳

說「易也者象也」。可見易只是象。象外無易。要知道「象」的

作用重要。須先明白象字的意義。韓非子說「人希見生象也。而

案其圖以想其生。故諸人之所以意想者皆謂之象。」解老人看

見種種事物、便有一個印象在心目中。所印的象、是那事物的狀

態。由我們主觀的意識看出來。這是「象」的意義。有了這印象。

要把他摹寫表現出來、力其真「像」。繫辭傳下「象」字的解

釋說「象也者像也」。又說「天地變化。聖人效之。天垂象。聖人象

之。」這是引伸義。含有效法的意思。易經的「象」兼這兩義、以

為一切變動進化之跡。都有各種形態來表現他。所以說易者象

也。」羅素說「宇宙萬有都是一種事實。又以為這種狀態、都

根本於自然法則。我們應該效法他。所以說「象也者像也」。合這

兩義、便是易象的作用。繫辭傳說「以制器者尚其象」。象的最

初作用、是取象於天然狀態。造出種種器物。繫辭傳舉十三卦作

例。

作結繩而為網罟……蓋取諸離。

斲木為耜、揉木為耒……蓋取諸益。

日中為市……蓋取諸噬嗑。

垂衣裳而天下治……蓋取諸乾坤。

剡木為舟、剡木為楫……蓋取諸渙。

服牛乘馬、引重致遠……蓋取諸隨。

重門擊柝、以待暴客……蓋取諸豫。

斷木為杵、掘地為臼……蓋取諸小過。

上古穴居而野處……後世聖人易以宮室……蓋取諸大壯。

古之葬者厚衣之以薪。葬之中野……後世聖人易之以棺槨。蓋取諸大過。

上古結繩而治。後世聖人易之以書契……蓋取諸夫。

這都是看見一種象，從而象（像）之。例如上巽下坎的渙卦，三

三有「木在水上流行若風」之象。九家因此效法他製出舟楫

矣。又如上震下艮的小過卦，三三有「木上動土下止」之象。朱

說因此效法他製出杵臼來。孔子舉這幾個例，證明一切器物都

由取象而來。不惟如此，種種制度、種種道德觀念，皆從象上來。所

以六十四條傳都是發明此理。例如乾卦有天體運行之象，便

效法他「自強不息」。坤卦有地勢持載之象，便效法他「厚德載

物」。豫卦三三三三，是「雷出地奮」表發揚之象，便效法他「作樂崇

德」。復卦三三三三，是「雷在地中」表蟄息之象，便效法他第七日

放假。至日閉關商旅不行，后不省方。既濟卦有成功之象，愈成

功愈要謹慎，所以思患而豫防之。小畜卦孔疏云「凡大象所取

有若「地中有水師，君子以客民畜象」。取卦象色容之義者，「

上天下澤，履君子以辨上下」。取卦象尊卑之義，或直取卦名因

其卦義所有法之若訟卦云「君子以作事謀始」。防其所訟，諸

之統不取「天與水違行」之象，餘皆倣此。案此說甚通。諸

如此類，都是借物象事象的觸發，生出種種制度和道德標準。所

以說「夫易開物成務，冒天下之道」。又說「見乃謂之象，形乃

謂之器。制而用之謂之法，利用出入，民咸用之，謂之神。」胡適之

部易經只是「一個象字」。這話很對。他說象也說得很好。但

他說「古今說易的人不曉此理」。未免失檢。繫辭傳「蓋取

諸離」下，孔疏云「諸儒說象卦制器皆取卦之爻象之體。今韓

氏（康伯）直取卦名。案上繫云「以制器者尚其象」。則取

象不取名也。據此知孔穎達所見從前諸儒之說，皆取象為

解。即孔疏解六十四象傳亦什九皆取上下卦象。若程傳則例

尤嚴。無一卦不以象訓釋矣。胡氏所

舉之各卦意象亦多前人已言者。

（三）爻與辭

繫辭傳說「聖人說卦，觀象繫辭焉，以明吉凶。又說「易有象，所

以示也。繫辭焉，所以告也。」又說「聖人立象，以盡意。繫辭焉，以

盡其言。」又說「君子居則觀其象而玩其辭。讀此可知辭與象

並重了。辭有兩種。一卦辭，如「乾元亨利貞」。二爻辭，如「初九

潛龍勿用……」。卦辭的比較還簡單。爻辭便複雜到了不得

了。要研究爻辭，先要懂得「辭」的界說。繫辭傳有一句最要緊

說道：「辭也者，各指其所之。」「之」往也。言「辭」各指示卦

爻之所往。左傳記卜筮事所謂「遇大有之睽，」遇觀之臨，」等

等，就是這個「之」字。由大有往睽，由觀往臨，即大有變成睽，觀

變成臨也。然則卦爻為什麼有「之」呢。「之」有甚麼公例呢。



這卻要很費周折，纔能說明。

第一須知每卦六爻，有所謂「位」。最低那一畫叫做「初爻」。倒數上去二三四五到頂上那一畫叫做「上爻」。文言傳說「六位時成」，就是指這六爻的位。

第二六位中最主要的是第五位。算是一卦之主。其次第二位是與「五」相應的。繫辭傳說「列貴賤者存乎位」。每卦「五」位最貴。「二」位次之。其他皆賤。繫辭傳所謂「非其中爻不備」。「二」「五」皆中爻也。第三卦爻的「之」有一定法則。二與五相之初與四相之。三與上相之。因為他是同位。繫辭傳說「二與四同功而異位。三與五同功而異位」。因是異位，所以二與四、三與五是不能「相之」的像。下象棋各種子各有他的走法。後儒講的「卦變」。「飛伏」。「互體」等等。隨意亂「之」便是「馬行田」。「卒回頭」了。

第四為什麼有「之」呢。卦中各爻已定位者不「之」。未定位者纔有「之」。怎樣叫做定位未定位呢。易經以一陰一陽相間排比成。三三既濟。算是定位。所以他的卦名叫做「既濟」。既濟卦是六爻都無可「之」了。反之未濟卦三三是六爻皆可「之」。其餘各卦是少的有一爻可「之」。最多的有五

可「之」。如乾卦是二四上三爻可「之」。坤卦是初三五爻三爻可「之」。餘仿此。

第五「之」的法則最簡單的是本卦各爻相之。如未濟卦初之四二之五三之上便成了既濟了。若僅二與五相之就變成上乾下坤的泰卦。這就是「未濟之泰」。但別的卦卻不能如此直捷。例如乾三三二之五四之初上之三依然是陽爻。不是和沒有變一樣嗎。所以要生出「相錯」「旁通」的法則來。

第六繫辭傳說「八卦相錯」。文言傳說「六爻發揮旁通」。這是研究辭的「所之」。一個要緊關鍵。旁通的原則是拿兩個「各爻恰恰相反」的卦平列起來。彼此互通。例如

三三乾 三三坎  
三三坤 三三離

兩兩反對恰成配偶。但不止此。還要將八卦相錯起來旁通。例如乾坤坎離四卦相錯成了。

三三同人 三三訟  
三三師 三三比  
三三明夷 三三大有  
三三需 三三晉

八個卦也是兩兩反對恰成配偶。所以同人與師旁通。訟與明夷旁通。比與大有旁通。需與晉旁通。凡旁通是要各從其偶。萬不能亂來的。



第七旁通也要按着「位」。二通五。初通四。三通上。不能越位。亂通。例如乾的二爻是可動的。和坤旁通。把坤的五爻通了。過來變成三三同人。這就是「乾之同人」。

第八爻的「所之」分爲「當位」「失道」兩大類。二五先動。然後初四或上三和他相應。叫做「當位」。二五未動。而初四上三先動。叫做「失道」。二五動了。而初四上三不和他相應。也叫「失道」。但「失道」是可以補救的。別爻有變。還可以還歸「當位」。所以繫辭傳說「化而裁之存乎變」。一變」的法則更複雜了。旁通之中又有旁通。例如乾坤旁通成同人。同人又與師旁通。所以繫辭傳說「易之爲道也。屢遷變動不居。周流六虛。上下無常。剛柔相易。不可以爲典要。唯變所適」。以上把「所之」兩字大畧說明。夫然後可以講到辭的作用了。辭也者。各指其之。指的甚麼呢。繫辭傳說「辨吉凶者存乎辭」。又說繫辭焉以斷其吉凶。「辭」的作用。就是察驗「所之」之當位或失道。指出他的吉凶。來下斷案。易辭的斷案有十一種。元亨利貞吉凶悔吝厲孚無咎。所謂「辨」就是辨這十一種。所謂「斷」就是斷此十一種。而學易的人最要緊。卻在一個「悔」字。悔必思變。換則通。通則久。故雖遇凶吝。

結果可以無咎。所以孔子說「假年學易。可以無大過」。

(附言) 以上大抵採用清儒焦循之說。循著有易通釋。易圖略等書。專發明旁通變化之例。對於漢儒的「方士易」。宋儒的「道士易」。胡適所命名「極有趣」。一概排。專務以經解經。以傳解經。循又深於數學。用數學的頭腦。來說易。更覺精密。王引之批評他「繫破混沌。掃除雲霧。足使株守漢學而不求是者。爽然自失」。這話對極了。依我看。焦氏解爻辭最好。依着他。條條差不多都可通。他解卦辭及大象傳都不好。因爲原文講的是卦象。他卻泥着「各指其所之」來求他。便許多窒碍了。要之古今說易的書。我是推他第一了。他所著易話有一條。拿象棋譜來比易的辭。極有理致。

原來的卦辭爻辭。大率舉一個象。下一個斷案。例如乾卦「初九潛龍勿用」。上九亢龍有悔。初九的象是「潛龍」。給他個斷案說「應該勿用」。上九的象是「亢龍」。給他個斷案說「這便有悔」。孔子作易傳。是因這些辭。求出他所以然之故。爲甚麼潛龍該勿用呢。因爲「陽在下也」。爲甚麼亢龍便有悔呢。因爲「盈不可久也」。若再問爲甚麼盈不可久呢。這篇傳雖然沒有答。別篇傳卻有了。謙象傳說「天道虧盈而益謙……人道惡盈



而好謙。』若再問爲甚麼天道虧盈益謙呢。他跟著答，因爲『謙尊而光，卑而不可踰。』繫辭傳說『仰以觀于天文，俯以察于地理，是故知幽明之故。』又說『感而遂通天下之故。』又說『明於天之道而察於民之故。』又說明于憂患與故。這四個『故』字就是說的『所以然之故。』一部十翼，就算是發明一個『故』字，有人說『孔子只說這事，應該如此做，不問爲甚麼應該如此做。』這話未免冤枉孔子了。兩篇彖傳、兩篇象傳和文言傳、繫辭傳中解經的話，那一句不是解答『爲甚麼』的問題。做學問不問個『爲甚麼』，還要得嗎。孔子雖不肖，何至如此。

若問孔子怎麼樣能求這『故』呢。我說他全是用歸納法。最緊要的法門，就是繫辭傳說的『近取諸身，遠取諸物。』怎樣『取』法呢？彖傳說『萬物賅，而其事類也。』繫辭傳說『方以類聚，物以羣分。』又說『以類萬物之情。』又說『其名稱也，雜而不越，於稽其類。』這是說宇宙萬有，雖像是各各隔離，卻總有相同之處。要把各種事物分出類來，研究他的『共相。』又說『參伍以變，錯綜其數，通其變，遂成天地之文，極其數，遂定天下之象。』又說引而伸之，觸類而長之。』這是把各種事物參驗比較，研究他的別相和他的互相關係。又說『夫易彰往而察來，顯微而闡幽，開而

當名辨物正言，斷辭則備矣。』這是經排比參較的結果，纔下正稿的斷案。正名主義，算是完成了。焦循說『孔子讀易，韋編三絕，都是因爲反覆檢驗比較，所以連牛皮繩都斷了三回。』易這話很有理致。我們看孔子治易的方法，可以推到做一切學問的方法了。

(四) 繁變與易簡

照上兩段講來，一部易經可謂麻煩極了。六十四卦就有六十四種象，而且一卦不止一象，卦象就不止百數。三百八十四爻就有三百八十四種象，而且『之』來『之』去『之』一處便變一個象，相錯又相錯，旁通又旁通，而且聽人『神而明之』聽人唯變所適，你想這一鬧，不是真鬧到千頭萬緒，沒有結果了嗎。孔子說言天下之至賾而不可惡也，言天下之至動而不可亂。他說『繁賾是繁賾極了，不必嫌他，變動是變動極了，卻不會亂。』爲甚麼『不可惡不可亂』呢？他說易『幢言往來朋從爾思。』子曰『天下何思慮，天下同歸而殊塗，一致而百慮，天下何思慮。』然則怎樣纔能『同歸』纔能『一致』呢？他跟着說『日往則月來，月往則日來，日月相推而明生焉，寒往則暑來，暑往則寒來，寒暑相推而歲成焉，往者屈也，來者信也，屈信相感而利生焉。』



物象事象，雖然至賤至動。其實不外兩種對待的力。一正一負。在那裏往來屈伸。相推相感。兩種力是什麼？他的符號就是乾坤。『乾以易知。坤以簡能。』天下再沒有比他更簡易了。所以說『天下之動。貞乎一者也。夫乾確然示人易矣。夫坤隤然示人簡矣。爻也者。效此者也。象也者。像此者也。』孔子的意思說『許多皮帶。許多輪子。在那裏動。其實只是一個總的發動機。你看那代表『一』符號的乾。不是給我一個極易的名相嗎？那代表『一』是符號的坤。不是給我們一個極簡的名相嗎？無論甚麼象。不過是像他。無論甚麼爻。不過是效他。這可以證明『殊塗而同歸。百慮而一致。』至賤而不可惡。至動而不可亂。了。這便是『一以貫之』的學問。

咸恒兩卦的象傳。各有兩句話。文義全同。僅換一字。說道『觀其所感。而天地萬物之情可見矣。』『觀其所恒。而天地萬物之情可見矣。』

「所感」是天地萬物的動相。「所恒」是他的靜相。這兩句話極精妙。其實亦只是一開一闔。一往一來。一屈一伸。與乾坤同一理。咸恒列在下經之首。和上經的乾坤相對。確有精意。最後的卦是未濟。未濟之前是既濟。這也極有道理。到了既濟。六爻的位都

定了。動相完全停止。所以講旁通的易理。最忌是變成「兩既濟」。凡各卦各爻的「所之」。若有變成「兩既濟」的徵兆。象傳總說他是「其道窮」。所以拿未濟放在最後頭。未濟便六爻都大變而特別了。象傳兩言『終則有始。』就是此意。

這樣看來。易學也可以叫做「數理哲學」。孔子的思想。全從詩經有物有則。這句話生出來。以為宇宙事物。都有他本身自然法則。好像數學上一定的「式」。我們依着這「式」做去。再不會錯。算式千變萬化。至于無窮。所用的法不外加減乘除。所得的數不外正負。看起來像是極繁。實際乃是極簡。所以鄭康成說「易」字有三個意義。一是「變易」。二是「簡易」。三是「不易」。其實三個意義也可以說只是一個。孔子以為用這種易學可以把宇宙自然法則。研究出來。應用到人類的生活。所以用許多話來贊美他。說道『與天地相似故不違。知周乎萬物。而道濟天下。故不過。』『範圍天地之化而不過。曲成萬物而不遺。』

『夫易聖人所以極深而研幾也。唯深也。故能通天地之志。唯幾也。故能成天下之務。』

『形而上者謂之道。形而下者謂之器。化而裁之謂之變。推而行之謂之通。舉而措之天下之民。謂之事業。』



然則易學在世界哲學史上有多少價值呢？我學力不敷，不敢妄下批評。但我對於孔子的易有兩點懷疑。第一易學的立腳點是在「因果律」他的價值的大小和「因果律」價值之大小成比例。到底「因果律」的權威是否有這種絕對不可抗方。我們還不敢深信。第二人類的文化，是否由模倣自然產生出來——例如是因看見風行水上，纜造舟楫。是否因看見「木上動土下止」纜造杵臼。這種次序，是否倒置。認自然法則為盡美盡善。勸人摹倣他，是否適合於人類造化的功用。我們也不敢深信。我想論易學應該用這兩點來定他價值。但在二千年前有這種「繁變而簡易」的頭腦。我們是除了敬服之外，更無別話了。

第五節 孔之政治論與春秋

(一) 大同與小康

孔子政治上根本觀念，在禮記禮運篇的發端。今全錄其文如下。

「昔者仲尼與於蜡賓。事畢出遊於觀之上。喟然而嘆……言偃在側曰。君子何歎。孔子曰。大道之行也。與三代之英。丘未之逮也。而有志焉。

大道之行也。天下為公。選賢與能。講信修睦。故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使老有所歸。壯有所用。幼有所長。鰥寡孤獨廢疾

者。皆有所養。男有分。女有歸。貨惡其棄於地也。不必藏於己。力惡其不出於身也。不必為己。是故謀閉而不興。盜竊亂賊而不作。故外戶而不開。是謂大同。

今大道既隱。天下為家。各親其親。各子其子。貨力為己。大人世及以為禮。城郭溝池以為固。禮義以為紀。以正君臣。以篤父子。以睦兄弟。以和夫婦。以設制度。以立田里。以賢勇知。以功為己。故謀用是作。而兵由此起。禹湯文武成王周公由此其選也。此六君子者。未有不謹於禮者也。以著其義。以考其信。著有過。刑仁講讓。示民有常。如有不由此者。在勢者去。眾以為殃。是為小康。」

我們從前心目中的孔子，總以為他是一位專門講究倫常，提倡禮教的人。甚者以為他是主張三綱專制，極端的保守黨。你聽他說「禮義以為紀，以正君臣……」等等，是大道既隱的現象。因為這些「故謀用是作，而兵由此起。」這不是和老子的「大道廢，有仁義。」「失德而復禮。」同一見解嗎？因此可知孔子講的倫常禮教，都不過因勢利導，補偏救弊之談。並非他的根本主義。

孔子心目中理想的社會，就是頭一段所講的大同。大同社會怎



樣呢？『天下爲公。選賢與能。』自然是絕對的『德謨克拉西』了。『講信修睦』自然是絕對的和平主義。非軍國主義了。大同社會是要以人爲單位。不以家族爲單位的。所以『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兒童是要公育。老弱廢疾是要公養。壯丁卻要人人執一項職業。男女是平等的。男有男的職分。女有女的歸宿。生產的要提倡的。總不使『貨棄於地。』但私有財產制度。是不好的。所以必不藏諸己。勞作是神聖。力不出於身的人最可惡。但勞作的目的是爲公益。不是爲私利。所以『不必爲己。』這幾項便是孔子對於政治上經濟上的根本主義。他本來希望自己握政權。隨使用那一國。都可以做個模範國。但始終不得這機會。所以偶然參觀鄉下人年底的燕會。觸動他的平民主義。就發這段感慨。後來作春秋也許是因這個動機。

大同小康不同之點。第一。小康是階級主義。大同是平等主義。第二。小康私有主義。大同是互助主義。第三。小康是國家家族主義。大同是世界主義。把禮運兩段比勘。意義甚明。論語這部書。像是有子曾子的門人記的。有子重形式。曾子很拘謹。所以孔子許多微言大義。沒有記在裏頭。但內中也有一兩處可以與大同主義相發明。如『不患寡而患不均。不患貧而患不

安。蓋均無貧。和無寡。安無傾。』董仲舒解這幾句最好。他說『有所積重。則有所空虛矣。大富則驕。大貧則憂……』春秋繁露 經濟 調均篇

論語還有一章。和大同主義很有關係。

『顏淵季路侍。子曰。盍各言爾志。子路曰。願車馬。衣輕裘。與朋友共。敝之而無憾。顏淵曰。願無伐善。無私勞。子路曰。願聞子之志。子曰。老者安之。朋友信之。少者懷之。』

子路講的是『貨惡其棄於地也。不必藏諸己。』顏淵講的就是『力惡其不出於身也。不必爲己。』孔子講的是『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使老有所歸。壯有所用。幼有所長。』這都是大同主義。質言之。都是把私有的觀念。根本打破。我這解釋。敢信絕非附會。因爲孔門兩位大弟子。和老先生言志。當然所講都是最勝義諦。

『小康』在春秋書中叫做『平升。』『大同』叫做『太平。』要明白這兩種分別。然後春秋可讀。後來儒家兩大師孟子所說比較的多言大同主義。荀子所說比較的多言小康主義。這是後世孔學消長一個關鍵。

### (二) 春秋的性質

要研究春秋。須明白這部書的性質。今將重要的幾點說明。



第一 春秋非史。東漢以後最通行的誤解，都說春秋是紀事的史書。如果春秋是史書，那麼最拙劣誣罔的史家，就莫過於孔子。王安石罵「春秋是斷爛朝報」，還太恭維了。例如「天王狩於河陽」，明明是晉文公傳見周天子，他卻說天子出來行獵。如「甲戌己丑陳侯鮑卒」，一個人怎麼會死兩回呢？史家天職在紀實事，這樣做，還能算「信史」嗎？認春秋是史，是把春秋也毀了。把史學也毀了。

第二 春秋是孔子改制明義之書。然則春秋到底是一部甚麼書呢？春秋是孔子政治理想，借記述史事的形式，來表現出來。孟子說

『王者之迹熄而詩亡，詩亡然後春秋作。晉之乘，楚之檮杌，魯之春秋，一也。其事則齊桓晉文，其文則史。孔子曰：其義則丘竊取之矣。』

這是說魯國本來有一部春秋，如晉乘、楚檮杌一樣。孔子的春秋，表面上的「事」與「文」也是和他一樣。至於「義」却是孔子所特有的。「義」怎麼特有呢？孟子又說

『春秋天子之事，是故孔子曰：知我者其惟春秋乎，罪我者其惟春秋乎。』

春秋不過一位學者的著述，為甚麼說是天子之事？事後人讀春秋「知孔子」罷了，為甚麼又會「罪孔子」呢？因為春秋是一部含有「革命性的政治書」，要借他來建設一個孔子的「理想國」。所以說是「天子之事」。一位學者做這種事業，已是駭人聽聞。況且其中還有許多「非常異義，可怪之論」。何休公羊所以「知我罪我」都由此起。細讀孟子這兩段話，春秋性質大略可明了。但孔子改制是普為後世立法，並不專為那一朝代。後來漢的春秋家說孔子為漢制作，雜引緯書中許多矯誣之說，卻非本來的經義。

第三 治春秋當宗公羊傳。現在所稱春秋三傳，謂公羊、穀梁、左氏。然西漢一代傳者，獨有公羊。穀梁傳授，已不甚可信。若左傳者，其著書之人，姓左丘，其書名國語。漢末諸博士皆言「左氏不傳春秋」。劉歆移書讓太常博士，因劉歆欲佐王莽篡漢，惡春秋之義，不便於己，乃將分國記事之左傳，割裂增竄，變為編年解經之書。名曰左氏傳。說孔子這部春秋專據史官舊文，憑各國赴告，自是春秋真成了斷爛朝報了。所以欲明春秋，惟當以公羊傳為主。再拿穀梁傳和春秋繁露參証。何休的公羊傳解詁，傳自胡毋生，也多半可信據。



第四 春秋之「微言大義」傳在「口說」司馬遷說「

孔子不春秋……制義法王道備人事。七十子之徒口受其傳

指。史記十二諸侯年表序。所以治春秋非求他的「口說」不可。為甚麼專

用口說呢。公羊傳說「定哀之間多微詞。」定元董生說義不訕

上。智不危身。繁露楚莊王篇。太史公說「為有所刺譏褒諱挹損不

可書見。十二諸侯年表。據此或因在專制政治之下。許多「非常異義

可怪之論」不便寫出來。也未可知。但據我看。不專為此。實因當

時未有紙墨。專恃刻簡。傳寫不便。故著書務求其簡。老子將許多

道理縮為五千言。也就為此。孔子春秋之義。如此其複雜。全寫出

來。到不便傳授。所以一切意義。都拿字句體例表示他。春秋「口

授傳指。」想是為此。既已代代口授。難保無漏失。無附增。無誤謬。

所以現在的公羊傳。我們不敢說他個個字都是孔子口說。也許

有戰國西漢的儒者。把自己意思添入。孔子的微言大義。也不得

見都收在裏頭。但除了他。更無可據。只得以他為主。參以孟子董

子等書。總可以見春秋學說的大概了。

第五 未修春秋與既修春秋 莊七年公羊傳云「不修春

秋曰「雨暘不及地尺而復」君子修之曰「星實如雨……」

所謂「不修春秋者就是孟子說的晉之乘。楚之檮杌。魯之春秋。

「何氏解詁云「不修春秋謂史記也。古者謂史記為春秋。」孔子作春秋。是拿魯史原本來

修改一遍。所修改之處。微言大義。便寄託在裏頭。作傳的人。還及

見魯史原本。故引來作證。現在原文是沒有了。但據傳及解詁。還

可推測一二。例如第一條「元年春王正月。」

不修春秋疑當作「一年春一月公即位。」

何以見得呢。據傳發問「元年者何……」解詁說明「變一為

元者……」知魯史本作「一年。」孔子修之。將「一」字變為

「元」字。表示甚麼意思呢。解詁說「明王者當繼天奉元。養成

萬物。」表「以天道節制君權」的意思。據傳發問「曷謂先言

王而後言正月……」知魯史本無「王」字。孔子加入。加入表

什麼意思呢。解詁說「春秋記新王受命於魯。」春秋是孔子「

理想國」的制度。標一「王」字。明新王之義。據傳發問「何言

乎王正月……」知魯史本作一月。孔子修「一」為「正。」又

是甚麼意思呢。傳說「大一統也。」解詁說「政教之始。」因為

孔子常說「政者正也。」一年中初施政教。那個月改他作「正

月。」據傳發問「公何以不言即位……」知魯史本有「公即

位」三字。孔子刪去。刪去甚麼意思呢。傳說「成公意也。」因魯

隱八讓國。「君子成人之美。」故從其意。不書即位。就這一條推



勘孔子修春秋怎麼修法。修了何以能寄託微言大義。口說何以如此重要。都可以略見了。

(三) 春秋與正名主義

春秋既專用字句體例來表示義法。所以用字最謹嚴。第一步講的就是正名主義。董子的春秋繁露有深察名號篇專發明此理。他說『春秋辨物之理。以正其名。名物如其真。不失秋毫之末。故名實石則後其五。言退鷁則先其六。聖人之謹於正名如此。君子於其言無所苟而已矣。』所舉『石鷁』的例證見於春秋僖十六年。經文春王正月戊申朔隕石於宋五。是月六鷁退飛過宋都。傳文曷謂先言實而後言石實石記聞。聞其確然。視之則石。察之則五。……曷為先言六而後言鷁。六鷁退飛。記見也。視之則六。察之則鷁。徐而察之則退飛。』

觀此可知春秋用字異常謹嚴。不惟字不亂下。乃至排字成句。先後位置都極斟酌。將此條與前文所舉『星實如雨』條合觀。可知所謂名物如其真。確費苦心。春秋正名之義。全書皆是。今更舉個顯著的例。經文。桓公二年夏四月取郕大鼎於宋。傳文。

此取之宋。其謂之郕鼎何。器從名。地從主人。器何以從名地。

何以從主人器之與人。非有即爾。至于地之與人。則不然。俄而可以為其有矣。然則為取可以為其有乎。曰否……

這一段說器物之名和地名性質不同。故記載當各有格式。與荀子正名篇所說名的品類互相發明。都是論理學的重要基礎。又說『取不可以為其有。』是借動詞應用的法則。表明所有權正。確不正確的觀念。凡讀春秋皆須如此。』

春秋將種種名(字)詳細剖析。而且規定他應用的法則。令人察名可以求義。就名詞論。如時月日之或記或不記。或記春夏秋。日仿。如或稱名。或稱字。或稱爵位。或否。或稱國。或稱人。就動詞論。

如兩君相見通稱曰『會』。春秋分出『會』。『盟』。『遇』。『來』。『如』等名。盟之中又有『殊盟』。『蒞盟』。『尋盟』。『背命』等名。『會』之中又有『殊會』。『離會』等名。皆將一名內容。外包之大小。剖析罄盡。如同一返國得立之諸侯。皆而有『入』。

『納』。『立』。隱四年解詁。立納入皆為篡。莊六年解詁。『納』。『立』。國人立之曰立。他國立之曰納。從外曰入。『歸』。『復歸』。『復入』。桓十五年傳。復歸者出惡歸無惡。『歸』。『復歸』。『復入』。復入者出無惡入有惡。『入』者出入無惡。種種異辭。乃至介詞連詞之屬。如『及』。桓二年傳。及者何累也。

「隱元年傳」何以不如「以」桓十四年傳「以」如「遂」桓八年傳「遂者何」如「乃」宣八年傳「乃」凡各種詞用之。都有義例。這就是春秋嚴格的正名主義。

欲知正名主義的應用。最好將春秋所記各事分類研究。今舉「弑君」為例。

(例一) 隱四年三月戊申 衛州吁弑其君完。

(例二) 隱四年九月 衛人弑州吁于濮。

(例三) 隱十四年冬十月壬辰 公薨。桓元年公即位。

(例四) 桓二年春王正月戊申 宋督弑其君與夷及其大夫孔父。

(例五) 文元年十月丁未 楚世子商臣弑其君髡。

(例六) 僖九年冬 晉里克弑其君之子奚齊。十年 晉里克弑其君卓及其大夫荀息。

(例七) 文十六年 宋人弑其君處白。

(例八) 文十八年冬 莒弑其君庶其。

(例九) 宣二年秋九月乙丑 晉趙盾弑其君夷皋。

(例十) 成十八年春 晉弑其君州蒲。

(例十一) 襄二十九年 閔弑吳子餘祭。

(例十二) 昭十三年 楚公子比自晉歸於楚弑其君虔。於乾谿楚公子棄疾弑公子比。

(例十三) 昭十九年夏九月 許世子止弑其君買冬葬許悼公。

(例十四) 哀四年三月 盜殺蔡侯申二月 葬蔡昭公。

右所舉十四例。就主詞 *弑* 方面研究。凡弑君之賊。書其名以明罪有所歸。這是原則。如「例一」。以下例四例五例六例九例十二例十三皆同。但其中卻有分別。如「例五」之「楚世子商臣」加「世子」兩字。以見不惟弑君。且是弑父。更罪大惡極了。例十三之「許世子止」。表面與例五全同。但內中情節不同。世子止是進藥誤殺。自己痛心。認為弑君。春秋許他認罪。然則怎樣能表出他和商臣不同呢？下文有葬許悼公一條。春秋之例「君弑賊不討不書葬。為其無臣子也」。隱公一今書葬。便見止之罪可從未減了。傳云曰許世子止弑其君買是君子之。這是許人懺悔的意思。聽止也葬許悼公是君子之赦止也。例九雖與例一同式。但弑君的人是趙盾。不是趙盾。因為盾力能



賊而不討。故把罪名加他。例十二之「楚公子比」亦像與「世討子商臣」同式。但情節又不同。這回弑君的實是棄疾，不是比。爲什麼書「比」呢？因爲棄疾立比度便自殺。故把罪名加於比。這都是說弑君的人，罪有應得。反之有弑君的人無主名的是認被弑之君罪有應得。其例有三：（一）稱人以弑。如例二例七說有些人弑他。這些人並非有罪。如例二的「衛人」便是石碯主謀。確是有功無罪。（二）稱國以弑。如例九例十一文十八年傳「稱國以弑者衆弑君之辭」。解詁一人弑君國中人人盡喜。故舉國以明失衆。當坐絕也。成十八年解詁義畧同。這明是說暴君該死。弑他是國民公意了。（三）稱開或稱盜以弑。如例十一例十四被弑的雖未必得罪國民。然狎近小人亦屬咎由自取。稱人稱國皆明弑者無罪。被弑者反有罪。稱開稱盜明弑者罪不足責。而被弑者亦與有罪。還有例十二之主詞亦表示被弑者有罪。言公子比歸於楚。春秋之例「歸無惡」。見上所以加這一句便反証楚靈王（虔）之該弑了。參合以上各條的義例。有一半是正弑君的罪名。使「亂臣賊子懼」。有一半是正被弑之人的罪名。使暴君凶父懼。真算得「非常異義可怪之論了」。可見孔子並不主張片面倫理。後人說「君雖不君，臣不可以不臣」。這些話決非孔子之意。

就更實詞（二）方面研究被弑者稱「其君某」。這是通例。但亦有分別。如例六書「弑其君之子奚齊」。因其未踰年即位。未成乎爲君。如例十一書「楚公子棄疾弑公子比」。明是兩公子相殺。因棄疾脅比立之。已認爲君。故加以弑名。如例四例六皆連書「及其大夫」。所以表章死難之臣。如例二書「衛人殺州吁」。明衛人並未認州吁爲君。故不言弑而言殺。如例十一之吳子餘祭。例十四之蔡侯申。不皆稱「其君」。見被弑者與弑者並非有君臣之分。如例二書「于濩」。例十二書「于乾」。明其在國外。凡此皆因一二字之異同。定其情之差別。都是正名主義的作用。春秋有一件最奇怪的事。凡魯國篡弑之禍。他都不肯直書。但明白他的義例。推勘起來。案情依然分明。例如隱公爲桓公所弑。據例三所舉在隱公十一年書「公薨」。二字。在桓元年書「公即位」。三字。表面上一點看不出來。但須知春秋有兩個例。一是「君弑賊不討不書葬」。一是「繼弑君不言即位」。別的「公薨」之後。都有「薨我君某公」一條。隱公底下沒有。就知道他一定被弑。而且是「賊不討」了。繼弑君本不該即位。桓公自行即位。春秋直書他。可見弑君的賊就是他了。繁露玉英篇云「桓之志無王故不書弑君兄」。像這些在經文上。是很簡單。都靠「口授其指」的傳來說。



明。只要參伍錯綜研究一番。大義還是炳然。

以上所舉專論弑君一例。還未詳盡。其實全部春秋都該如此讀法。

董仲舒曰：『春秋慎辭謹於名倫等物者也。』繁露精華篇又曰：『春秋

無通辭。從變而移。』竹林篇又曰：『是故為春秋者得一端而多連

之。見一空而博貫之。』精華篇又曰：『貫比而論是非。』玉杯篇所謂『

慎辭』即是『正名』。『名』指單字。當論理學上所謂『詞』(The

三)『辭』指連屬成句。當論理學上所謂『命題』(Proposition)

三)春秋的『辭』和易的『辭』性質很有點相同。都是用極嚴正

極複雜的論理學組織出來。必要知孔子論理學的應用。纔能讀

這兩部書。

#### (四)春秋之微言大義

司馬遷說『春秋文成數萬。其指數千。』史記太史公自序若要把他一一

羅列。非別成專書不可。但其中大半是為當時社會補偏救弊在

今日已無研究之必要。今僅刺取數條。以見大概。

第一張三世。春秋二百四十年。歷十二公。分為三世。『隱桓莊

閔僖』五公名『據亂世』。『內其國而外諸夏』。『文宣成襄』四公

名『升平世』。『內諸夏而外夷狄』。『昭定哀』三公名『太平世』。天

下遠近大小各一。夷狄進至於爵。隱元『升平世』當禮運之小康。

『太平世』當禮運之大同。但禮運大同懸想古代。『大道之行』。

小康乃指後世。『大道既隱』。像是希圖復古。春秋則由據亂而升

平而太平。純是進化的軌道。孔子蓋深信人類若肯努力。世運必

日日向上。所以拿春秋作個影子。太平世的微言。可惜傳中所存

甚少。內中最顯明的。就是拋棄褊狹的國家主義。種族主義。專提

倡世界主義。這確是對於當時封建制度一種革命思想。

第二以元統天。以天正君。春秋發端之『元年春王正月』。謂之

『五始』。繁露說春秋變一謂之『元』。元猶原也。元為萬物之

本。乃在乎天地之前。重政篇又說：『以元之深。正天之端。以天之

端正王之政。』二端篇隱元年解詁同這個『元』字。就是易傳『大哉乾元。

萬物資始。乃統天』的『元』字。就是『無方無體』之易。就是『自

然法』。天是指自然的現象。『以元統天』。是說自然法支配自然

現象。『以天正君』者。謂人君當察自然現象之變遷。以求合於自

然法。原來古來迷信思想甚多。以為自然界的災變。都與人事有

關。孔子是否仍有這種迷信。不敢斷定。但他以為利用這種觀念。

叫時主有所忌憚。也是一種救濟良法。所以全部春秋。記災異甚

多。都含有警告人的意味。這種用意本甚好。但後來漢儒附會太



過便成妖誣了。

第三重人。子夏說「春秋重人諸譏皆本此」繁露俞序篇引這句話

可得春秋綱領。春秋對於當時天子諸侯大夫凡有勞民傷民多

取於民之事一一譏刺無所假借。傳及繁露引証極多不具列不外欲裁抑強

有力者之私欲擁護多數人之幸福對於違反民意之君主概予

誅絕。如前所舉弑君諸條是其明證。僖十九年書「梁亡」傳云「

自亡也」解詁云「明百姓得去之君當絕者」據春秋例滅國罪

極重。梁本為秦所滅乃春秋不著秦滅國之罪而言梁自亡是尊

明違反民意的暴君理宜滅絕。隱四年書「衛人立晉」傳云「孰

立之石碯立之則其稱人何衆之所欲立也」凡此之類皆表絕

對尊重民意之義。

第四無義戰。孟子說「春秋無義戰」董仲舒說「春秋重民」

……是故戰攻侵伐雖數百起必一二書傷其害所重也……會

同之事大者主小戰伐之事後者主先……使起之者居下是

其惡戰伐之辭。繁露竹林篇可見春秋是絕對主張平和主義和墨子

「非攻」之旨正同。

第五譏世卿。春秋全書大精神在反對當時貴族政治所以世

襲執政的制度認為最不好。隱三年書「尹氏卒」宣十年書「齊

崔氏出奔衛」就字面讀去很像不通。為甚麼不書尹某崔某。難

道姓尹的同一日都死絕嗎。難道姓崔的都跑完嗎。兩處的傳都

說「其稱尹氏何貶」為貶譏世卿。如三十一年傳大夫之

昭二十三年書尹氏立王子朝。是說明後一百多年亂國的「

尹氏」與前一百多年死的尹氏是同一族人若從前死了不世

襲何至有後來之禍呢。襄二十五年齊崔杼弑其君這就是春

秋的微言大義。此外「大夫無遂事」桓八年莊十九年〇三譏

父老子代執政」桓五年九年傳文都是這個意思。

第六貴讓。禮運說「爭奪相殺謂之人患」孔子以為一切禍害

都起於爭奪。所以最獎勵讓德。春秋記讓國之人有八。(一)魯隱

公。(二)(三)宋宣公繆公。(四)公子目夷。(五)衛叔武。(六)曹

公子喜時。(七)吳季札。(八)鄭叔術。文中都備極獎勵。雖有別的

罪惡却為之諱。意思是拿來和當時篡弑之禍做反對的比照。是

一種救世苦心。

第七惡諛。諛是作偽。孔子所最惡。文三年。襄十四年。二十六

年。哀六年。十三年。傳文皆特別發明此義。例如戰爭本已是罪惡。

詐戰則罪惡尤重。繁露說「春秋惡詐擊而善偏戰」偏戰謂經日

定地各居一



面鳴『鼓出戰不  
相詐』見解詰。又說『春秋之於偏戰也。比之詐戰則謂之義。

比之不戰則謂之不義。』俱竹林篇孟子所謂。彼善於此即指偏戰。所以兵家『兵不

厭詐之說。儒家是反對的。用兵尚且如此。其他可知。

〔八〕重志。繁露說『春秋之論事莫重於志。』玉璣志是指行為的

『動機。』孔子最重動機。拿來做善惡最高標準。所以論語說『苟

志於仁矣。無惡也。』春秋傳中有許多『成其志』『如其志』等文。

後世所謂『誅心之論』就指此類。多不具。這是鞭辟近裏』的意

思。原來是極要的。但專論動機。不問成績之好壞。也是不對。所以

春秋有些地方。特加矯正。例如宋宣公讓國。給兄弟繆公。繆公又

讓過給姪兒夷。兩位『志』自然都是極好。但因此釀起爭端。

繆公的兒子馮到底弑了與夷。結果是不好了。春秋雖嘉許宣繆

之讓。卻說『宋之禍。宣公為之也。』隱三可見孔子論善惡。原不專

偏於動機一面。以上八條。不過我個人認為重要的。隨手舉來。此

外春秋重要的大義。不下百條。限於篇幅。恕不多述。就一方面看。

春秋可算得孔子的『法典』。所以漢轅固生在竇太后前。毀老子

書。太后翻臉罵他。說『安得司空城旦書乎。』司空城旦。漢刑律名。但孔子

本是主張『禮治主義』的人。說春秋全是法典性質。董仲舒說『

春秋有『十指』。前三指最為提要。他說『舉事變見有重焉。一指

也。見事變之所至者。二指也。因其所以至者而治之。三指也。』繁

十指。『事變之所至』是結果。『所以至者』是原因。既知原因。想方

法對治他。以求免於惡結果。便是作春秋的本意。

第六節 結論

孔子說『中庸其至矣。夫民鮮能久矣。』論語又說『君子之中庸

也。君子而時中。』禮記中『時中』兩個字。確是孔子學術的特色。『

中』是就空間言。不偏走兩極端。常常取折中的態度。加上一個

『庸』字。是歸於適用的意思。孔子贊美大舜說『執其兩端。用其

中於民。』禮記這兩句是『中庸』最好的注脚。又說『我叩其兩

端而竭焉。』論語是說從兩極端推出真理。又說『攻乎異端。是害

也已。』論語『異端』即兩端。『攻』即詩經『可以攻玉』之攻。是修治

的意思。『已』止也。孔子的意思說。凡兩極端所主張。都含有一面

真理。但都各有各的毛病。若像攻玉的樣子。來修治他。一番他的

毛病就去掉了。孔子一切學說。都含有這樣精神。

例如楊朱的為我。極端的主張『自己本位說』。墨子的兼愛。極端

的主張犧牲自己。專務利他。孔子的『人格說』。主張『相人偶』的

『仁』。用恕的方法。從兩端推出來。所以『已欲立而立人。已欲達



而達人。這便是執楊墨兩端，求得中庸。又如道家說：「法令滋彰，盜賊多有。」極端的反對法治。法家說：「以法治國，國之福，不以法治國，國之賊。」極端的崇拜法治。孔子卻從中間尋出個禮治主義來。又說：「出於禮者入於刑。」他的春秋便是一半含有禮制的性質，一半含有法律的性質。這便是執道法兩端而求得中庸。又如老子說：「其鬼不神。」墨子說：「明鬼。」孔子却說個「體物不遺，如在左右」的「鬼神之神」。說鬼神有主觀的存在，沒有客觀的存在。這又是執老墨兩端，求得的中庸。又如老子極端的主張「絕欲」，慎到鬧到「非生人之行，而至死人之理」。陳仲子鬧到「必蠲而後可」。楊朱合他相反，極端的主張「樂生逸身」。孔子講的「禮」却是因人之情而為之節文。飲食男女的情是應該尊重的，但須加以「品節」。所以他自己一面是「食不厭精，膾不厭細」，一面是「飯疏食，飲水，曲肱而枕之，樂在其中」。這又執老楊的兩端，求得的中庸。又如棘子成反對當時「文勝」的流弊，說：「君子質而已矣，何以文為？」本也含一面真理。孔子嫌他太偏了，說：「文質彬彬，然後君子。」或人問：「以德報怨，何如？」要矯正人類殘刻計較的惡性，本也甚好。孔子因為如此，便行不通，說出個「以直報怨，以德報德」。這都是折中適用的意

思。所以叫做「中庸」。以上所說，不過隨手舉幾個例。其實孔子學說的全部都是如此。孔子主張這種「中庸主義」有什麼根據呢？中庸說：「萬物並育而不相害，道並行而不相悖。」易繫辭傳說：「天下同歸而殊塗，一致而百慮。」孔子是最崇信自然法的人。他以為自然法的好處，因為自然界本身有「自然的調和力」。所以能「至賤而不可惡，至動而不可亂」。因為有調和力，所以不妨「並育並行」，而且非「並育並行」，顯不出調和力來。因為有調和力，所以能「同歸一致」，卻是非「殊塗百慮」。那調和力更無所依據。孔子學說的立腳點，在效法自然。「中庸」是效法他調和的結果，並育並行，是供給他調和的資料。孔子主張調和，不主張排斥。因為他立在中間，看見那極端所說都含有一面真理，所以不肯排斥他。墨子便不然，他立在這一個極端，認為真理，覺得那一個極端是真理的反對，非排斥不可。所以他的書中「非甚麼」「非甚麼」的篇名，有許多出來。孔子是最尊重思想自由的人。他的書裏頭從沒有一句排斥異己的話。有人說子殺少正卯，豈不是壓制思想自由麼？我說這件事決不是事實。史記孔子世家錄有「誅亂政大夫少正卯」。八個字，但史記有許多後人竄入的話。本來不可盡信，就是太史公選擇材料，也非字字精密，再讓一步說，史記



這八個字靠得住，也許是殺了一個凶虐不奉職的人，至於說的罪名是「其居處足以聚徒成黨，其談說足以飾褒焚衆，其強禦足以反是獨立」，這是出晉王肅偽撰的，孔子家語斷斷信不得的，我想孔子是主張禮治主義的人，像法家的殺人立威他是根本反對的，後來偽書最喜歡講齊太公誅華士子產殺鄭柯孔子殺少正卯三事，三個被殺的人罪名都是一樣，太公子產孔子異時異地不謀而合做了三篇印板文章，天下那有這情理，所以我要替他三位辯冤。後來儒家兩位大師孟子距楊墨，荀子非十二子，雖說是不得已，已經失卻孔子精神了。至於李斯教秦始皇「別黑白而定一尊」，董仲舒教漢武帝「表章六藝罷黜百家」，更是和孔子精神相反。因為這種做法便是極端，不是中庸了。

中國為甚麼能產生這種大規模的中庸學說呢？我想地勢、氣候、人種都有關係。因為我們的文明是發育在大平原上頭，平原是沒有甚麼險峻峽詭的形狀，沒有極端的深刻，也沒有極端的疏忽，沒有極端的憂鬱，也沒有極端的暢放。這塊大平原位置在溫帶氣候四時俱備，常常變遷，卻變遷得不甚激烈，所以對於自然界的調和性看得最親切，而且感覺他的善美。人類生在這種地方，調和性本已應該發達，再加以中華民族是由許多民族醇化而成，若各執極端醇化事業便要失敗，所以多年以來，調和性久已孕育孔子的中庸主義，可以說是這種環境的產物。

和孔子相先後的哲學家，怎麼多為甚麼二千年來的中國幾乎全被孔子佔領呢？世主的特別提倡固然是原因，但學說的興廢斷不是有權勢的人能說完全支配。一定和民族性的契合反撥有一種「針芥相投」的關係。我們這平原民族，溫帶民族，生來就富於調和性，凡極端的事物多數人總不甚歡迎，所以極端的意思雖或因一時有人提倡主持，像很興盛，過些時候稍為鬆勁，又反到中庸了。孔子學說和這種民族特性最相契合，所以能多年做思想界的主腦，就是為此。

然則中庸是好呢？還是壞呢？我說兩面都有好處在他的容量大，從沒有絕對排斥的事物，若領略得他的真意義，真可以做到「魚相忘於江湖，人相忘於道術」。所以中國人爭教流血的笑話，始終沒有鬧過。佛教基督教和各種學術從外國輸入，我們都能容納。中庸主義若從這方面發展出去，便是平等自由的素質了。壞處在容易沒却個性，凡兩種事物調和，一定是各把他原有的性質繩削了一部分去，這就是把他的個性損壞了。專重調和的結果，一定把社會事物的輪廓弄得圓圓不分明，流弊所極，可以以把社會上千千萬萬的人，都像一個模型鑄出來，社會變成死的，不是活的了。我想孔子時代的中庸主義，還沒有多大毛病，越



久毛病越顯著。後來中庸主義和非庸主義，卻成了對峙的兩極。中庸這個名詞，已經變質了。依着老子說『一生二，二生三』的道理，『甲』與『非甲』兩極端生出第三者的『乙』來，叫做中庸。此後怕是『乙』與『非乙』兩極端再生出個第三者的『丙』來，叫做新中庸罷。

孔子的中庸還含有時間性。所以說『時中』。易傳說隨時之義大矣哉。』又說『與時偕行』。全部易經說『時』字的幾於無卦不有。春秋的三世，也是把『時』字的關係看得最重。因為孔子所建設的是流動哲學。那基礎是擺在社會的動象上頭。自然是移步換形。刻刻不同了。『時中』就是從前際後際的兩端，求出個中來適用。孔子因把『逝者如斯』的現象看得真切，所以對於時的觀念最爲明瞭。『生乎今之世，反古之道』是他所反對的。『雖百世可知』卻是要有所損益。簡單說孔子許多話，都像演電影似的。截頭截尾，就教你在白布上顫動的。那一段落來注意。若不懂得時間的意味，便覺他有許多話很奇怪了。孟子上他個徽號說是『聖之時』，真是不錯。孔子『中』的觀念，容或還有流弊。這是『時』的觀念，卻是好極了。我們能受他『與時偕行』的教訓，總不要落在時代的後頭。那麼非唯能順應，而且能向上

了。

### (二) 孔子自得之學

以上所說都是孔子教人和治世的學問。凡一位大哲，總有他自得之學。拿現在的話講，就是一種徹底的人生觀。由他自己証得的。像孔子這樣的聖哲，如何能沒有呢。可惜論語禮記裏頭講得的甚少。我們不甚看得出來。莊子講得頗多。卻又『寓言十九』不敢盡信。康南海先生和章炳麟君都很信。只得就現有的材料推度一二。

『子曰：吾十有五而志於學，三十而立，四十而不惑，五十而知天命，六十而耳順，七十而從心所欲，不踰矩。』

論語這一章，是孔子講自己進德的階段。當然最可信憑。我們試把他剖析研究一回。『志於學』的『學』字，我想總是完成人格之學。前文已經說過了。『立』字怎麼解呢？論語別一章說『子曰：可與共學，未可與適道，可與適道，未可與立，可與立，未可與權。』我想『立』是自己有一種見解，站得住腳的意思。『可與立，未可與權』便未到不惑的境界。『權』是對於是物發生疑點，用比較評量的方法，來決定他。『不惑』是種方法，用得最熟，判斷力完全成就了。『知天命』就是自然法的發現。是孔子一生主要的學



問「耳順」一語最難解。惟用莊子可以大略說明。莊子說「孔子行年六十而六十化……使人乃以心服而不敢言立。郭注。定天下之定。」寓言篇又述孔子告顏回說「無聽之以耳而聽之以心……入遊其樊而無感其名。入則鳴不入則止。」人間世篇這兩段話像是說明「耳順」的道理。雖然不易全懂。但總是講的內助工夫。離開五官的感覺。自己証出自己。佛家說有相分、見證分、相分略當西洋哲學所謂物、見分略當他們所謂心、自證分是證出我有這個心、證自證分是證出爲甚麼能證出我有這個心、証自證分西洋心理學家從未說到、孔子所謂耳順、像是「證自証」工夫、楞嚴經講耳根圓通說的「何不自聞聞」。「反聞聞自性」卷六就是這種境界。這話太奧妙。不細說了。等諸君將來自己研究罷。「不踰矩」的「矩」就是大學「絜矩之道」的「矩」。「矩」是孔子最崇信的自然法。「從心所欲不踰矩」便是與自然法合爲一體。依佛說便是「自性圓滿」了。我對於這章書如此解法。雖不敢說一定對。大概還有點邊際。

這種境界從那裏得來呢？是全靠內省的工夫。論語有「內自省」、「內自訟」兩句話。可惜講得太簡略。大學中庸便比較的詳密了。這兩篇書雖不是孔子所作。大學中庸都有「故君子必慎其獨」。但其爲孔門嫡派學說無疑。

也。『這句話中庸說「內省不疚。無惡於志」。大學說「所謂誠其意者。無自欺也」。這就是做內省學問的握要方法。所以中庸又說「君子之所不可及者。其惟人之所不見乎」。專從別人管不了自己地方鍛鍊自己的心。工夫用慣了。心境自然光明俊偉。大學又說「知止而后有定。定而后能靜。靜而后能安。安而后能慮。慮而后能得」。常用這種內省工夫。來鍛鍊自己的心。自然會運用思慮。自然會有所得。『得』這甚麼呢？得的自性圓滿。中庸說「唯天下至誠。爲能盡其性。能盡其性。則能盡人之性。『自己的個性和人類的公性。本是一體。同恕度工夫。』所以盡其性。即盡人之性。非盡人之性。便自性也不能盡。領會到這種境界。所以「子絕四。無意。無必。無固。無我」。意必固我四件事。詳細解析。費話太多。簡單說個無我。因爲其性即人之性。人之性即其性。只要把「我」擴充到極量。「我」的界域自然消滅了。所以孔子最後的得力。進到無我。既已無我。自然是佛說的「無罣碍。無恐怖」。所以說「仁者不憂。智者不惑。勇者不懼」。又說「樂以忘憂。不知老之將至」。孔子既證悟這種境界。爲甚麼不學莊子。專講出世法。卻還是禮咧。樂咧。春秋咧。糾纏不休呢。論語有兩段話最好。「天下有道。吾非斯人之徒與。而誰與。丘不與易也。」是知其不可。而爲之者。



與『持世的聖哲專現身在惡社會中說法。甘受無量苦惱。來救度衆生。孔子正是這一類人。』

(二) 孔子之人格

我屢說孔學專在養成人格。凡講人格教育的人。最要資格是以身作則。然後感化力纔大。所以我們要研究孔子的人格。

孔子的人格在平淡無奇中現出他的偉大。其不可及處在此。其可及處亦在此。前節曾講過孔子出身甚微。史記說『孔子貧且賤。他自己亦說『吾少也賤。』孟子說孔子爲委吏。以一個異國

流寓之人。而且少孤。幼年的窮苦可想。所以孔子的境遇很像現今的苦學生。絕無倚靠。絕無師承。全恃自己鍛鍊自己。漸漸鍛成這麼偉大的人格。我們讀釋迦、基督、墨子、諸聖哲的傳記。固然敬仰他的爲人。但總覺得有許多地方是我們萬萬學不到的。惟有孔子他一生所言所行。都是人類生活範圍極親切有味的。庸言庸行。只要努力學他。人人都學得到。孔子之所以爲大。就在此。

近世心理學家說人性分智(理智)情(情感)意(意志)三方面。倫理學家說人類之良心。不外由這三方面發動。但各人各有所偏。三者調和極難。我說孔子是把這三件調和得非常圓滿。

而且他的調和方法。確是可模可範。孔子說『知仁勇三者天下之達德。』又說『知者不惑。仁者不憂。勇者不懼。』就是理智的作用。『仁』就是情感的作用。『勇』就是意志的作用。我們試從這三方面分頭觀察孔子。

(甲) 孔子之知的生活。孔子是個理智極發達的人。無待喋喋。觀前文所臚列的學說。便知梗概。但他的理智。全是從『下學上達』得來。試讀論語『吾十有五。一章。逐漸進步的階段。歷歷可見。他說『我非生而知之者。好古敏以求之者也。』又說『十室之邑。必有忠信。如丘者焉。不如丘之好學也。』可見孔子並不是有高不可攀的聰明智慧。他的資質。原只是和我們一樣。他的學問。卻全由勤苦積累得來。他又說『君子食無求飽。居無求安。敏於事而慎於言。就有道而正焉。可謂好學也已矣。』解釋好學的意義。是不貪安逸。少講閑話。多做實事。常常向先輩請教。這都是最結實的爲學方法。他遇有可以增長學問的機會。從不肯放過。郊子來朝。便向他問官制。在齊國遇見師襄。便向他學琴。入到太廟。便每事問。那一種遇事留心的精神。可以想見。他說『學如不及。猶恐失之。』又說『學之不講。是吾憂也。』可見他直是以學問爲性命。終身不肯拋棄。他見老子時。大約五十歲了。各書記他



們許多問答的話。雖不可盡信。怕他虛受的熱忱，真是少有了。他晚年讀易，韋編三絕。還恨不得多活幾年。好加功研究。他的春秋，就是臨終那一兩年纔著成。這些事蹟，隨便舉兩件，都足以鼓勵後人向學的勇氣。像我們在學堂畢業，就說我學問完成。比起孔子來，真要愧死了。他自己說：『其爲人也，發憤忘食，樂以忘憂，不知老之將至云爾。』可見他從十五歲到七十三歲，無時無刻不在學問之中。他在理智方面能發達到這般圓滿，全是爲此。

(乙) 孔子之情的生活。凡理智發達的人，頭腦總是冷靜的。往往對於世事，作一種冷酷無情的待遇。而且這一類人生活，都含「單調性」。凡事缺乏趣味。孔子卻不然。他是個最富於同情心的人。而且情感，很容易觸動。『子食於有喪者之側，未嘗飽也。』『子見齊衰者，雖狎必變。凶服必式之。』可見他對於人之死亡，無論識與不識，皆起惻隱。有時還像神經過敏。『朋友死，無所歸，子曰：『於我殯。』』孔子之術，遇舊館人之喪，入而哭之，一哀而出涕。『顏淵死，子哭之慟。』這些地方，都可證明孔子是一位多血多淚的人。孔子既如此一往情深，所以哀民生之多艱，日日盡心欲圖救濟。當時厭世主義盛時，論語所載避地避世的人，很少。那長沮說：『滔滔者，天下皆是也。而誰與易之。』君子卻說：『

鳥獸不可與同羣。吾非斯人之徒與，而誰與。天下有道，丘不與易也。』可見孔子極極皇皇，不但是爲義務觀念所驅，實從人類相互間情感發生出熱力來。那晨門雖和孔子不同道，他說：『是知其不可而爲之者與。』實能傳出孔子心事。像論語所記那一班隱者，理智方面都很透亮，只是情感的發達，不及孔子。像屈原一又過度發達了。孔子對於「美」的感情，極旺盛。他論「韶」、「武」兩種樂，就拿「盡美」和「盡善」對舉。一部易傳，說美的地方甚多。如乾之以美利利天，他是常常玩領自然之美。從這裏頭得着人生的趣味。所以他說：『天何言哉。四時行焉，百物生焉。天何言哉。』說：『智者樂水，仁者樂山。』前節講的孔子贊易，全易效法自然。就是這個意思。曾點言志說：『浴乎沂，風乎舞雩，詠而歸。』孔子喟然嘆曰：『吾與點也。』爲甚麼嘆美曾點，爲他的美感能喚起人「趣味生活」。孔子這種趣味生活，看他篤嗜音樂，最能證明。在齊聞韶，聞到三月，不知肉味。他老先生不是成了「戲迷」嗎。『子於是日哭，則不歌。』可見他除了有特別哀痛時，每日總是曲子不離口了。『子與人歌而善，必使反之，而後和之。』可見他最愛與人同樂。孔子因爲認趣味爲人生要件，所以說：『不亦說乎。』不亦樂乎。說：『樂以忘憂。』說：『知之者不如好之者，好之者』



不如樂之者。』一個「樂」字就是他。老先生自得的學問。我們從前以爲他是一位乾燥無味、方嚴可憚的道學先生。誰知不然。他最喜歡帶着學生遊泰山、遊舞雩。有時還和學生開玩笑呢。『夫子莞爾而笑。』論語說子溫而厲、威而不猛、恭而安。』正是表現他的情操恰好好處。

(丙) 孔子之意的生活。凡情感發達的人、意志最易爲情感所牽。不能強立。孔子卻不然。他是個意志最堅定、強毅的人。齊魯夾谷之會。齊人想用兵力劫制魯侯。說「孔丘知禮而無勇」。以爲必可以得志。誰知孔子拿出他那「不畏強禦」的本事。把許多伏兵都嚇退了。又如他反對貴族政治。實行「墮三都」的政策。非天下之大勇。安能如此。他的言論中說「志」說「剛」。說「勇」。說「強」。的最多。如「三軍可奪帥也。不可奪志也。」這是教人抵抗力要強。主意一定。總不爲外界所搖奪。如「君子和而不流。強哉矯。中立而不倚。強哉矯。國有道不變。塞焉。強哉矯。國無道。至死不變。強哉矯。」都是表示這種精神。又說「志士仁人。無求生以害仁。有殺身以成仁。」又說「志士不忘在溝壑。勇士不忘喪其元。」教人以獻身的觀念。爲一種主義或一種義務。常須存以身殉之心。所以他說「仁者必有勇」。又說「見義不爲無

勇也」。可見講仁講義。都須有勇。纔能成就了。孔子在短期的政治生活中。已經十分表示他的勇氣。他晚年講學著書。越發表現這種精神。他自己說「學而不厭。誨人不倦」。這兩句話看似尋常。其實不厭不倦。是極難的事。意志力稍爲薄弱一點的人。一時鼓起興味做一件事。過這時便厭倦了。孔子既已認定學同教育。是他的責任。一直到臨死那一天。絲毫不肯鬆勁。不厭不倦。這兩句話真受之無愧了。他贊易在第一個乾卦說「天行健。君子以自強不息」。自強是表示志力。是表示這力的繼續性。以上從知情意(即知仁勇)三方面分析。合綜觀察孔子。試把中外古今別的偉人哲人。來比較。覺得別人或者一方面發達的程。度過於孔子。至於三方面同時發達到如此調和圓滿。真是未有其比。尤爲難得的。但是他發達的途路很平易近人。無論甚麼人都可以學步。所以孔子的人格。無論在何時何地。都可以做人類的模範。我們和他國做他後學。若不能受他這點精神的感化。真是自己辜負自己了。

(三) 孔門弟子及後學

孔子雖如此偉大。他們弟子中卻沒有很出類拔萃的人物。或者爲孔子所掩。也正可知。顏淵、子路兩位想是很了不得。但可惜都

早死了。有若年齒最尊。算是孔門長。老子夏子游子張都佩服他。曾子卻不敢苟同。大概孔子卒後，孔門或分有曾兩派。曾子注重內省之學。傳授子思。大學中庸兩篇，就是這一派學說得精華。後來開出孟子。有子之學，像是重形式。言動都「似聖人」。子夏子游子張和他同調。都注重外觀的禮樂。一部禮記都是這一派的記述。後來荀子非十二子篇，罵子思孟軻那一段，有兩句話說：「以為仲尼子游為茲厚於後世。」像思軻之學，和子游有點淵源。或者禮運的「大同」，由子游展轉到孟子，也未可定。非十二子篇又有「仲尼子貢是也」一句。荀子如此推尊子弓，把他和仲尼並稱。或者荀學和仲弓有點淵源也未可知。

據非十二子篇，知荀子時儒家的派別有子張氏之儒、子夏氏之儒、子游氏之儒、並子思孟軻共為四派。荀子立於此四派之外。共為五派。據韓非子顯學篇說：「儒分為八。有子張之儒、有子思之儒、有顏氏之儒、有孟氏之儒、有漆雕氏之儒、有仲良氏之儒、有孫氏之儒、即荀卿、有樂正氏之儒。」想以上各家，都有他的特色。纔分出派別來。可惜內中有好幾派學說，全然失傳。顏氏之儒，想是宗法顏回。如今一無可考了。漆雕氏之儒，是漆雕開傳下來。論語記「子使漆雕開仕。對曰：『吾斯之未能信。』」可見這人很有點倔

強。不願做官。顯學篇說漆雕氏一派「不色撓。不目逃。行曲則違於臧獲。行直則怒於諸侯。他純從意志剛強方面效法孔子。成為孔門的武侯派。或者孟子書中的北宮黝、孟施舍，都是這一派，也未可知。漢書藝文志有漆雕子三篇。可惜佚去了。子張在孔門中氣象很為闊大。曾子子夏子游都不甚以為然。十游曰：吾友張然而未仁。曾子曰：堂堂乎張也。難與並為仁矣。所以他自成一派。子游南教於吳楚。或者南方儒學多出其傳。樂正氏即樂正子春與子思同出曾子。子思廣大精微。樂正卻極其拘謹。「下堂而傷其足。三月不出。猶有憂色。」禮記檀弓。確是曾子「戰戰兢兢。臨深履薄」的意思。所以和思孟分馳。仲良氏不見他書。據孟子書楚國有位陳良。「北學於中國。」北方之學者，未能或之先。」不知是他不是。要之以上兩書所舉儒家十派，重復除去後起的孟子。荀卿有傳書可考外。其傳大半失傳。漢書藝文志有子思二十三篇吟嚙存中庸一篇。但揣想當時最有勢力，且影響於後來最大的，莫如子夏一派。子夏最老壽。算起來，當在百零六歲以上。門弟子自然衆多。而且當時中原第一個強國的君主魏文侯，受業其門。極力提倡。自然更得勢了。後來漢儒所傳六經，大半溯源子夏。雖不可盡信。要當流傳有緒。所以漢以後的儒學，簡直可稱為「子夏氏之儒」了。



子夏在孔門算是規模最狹的人。孔子生時，已曾警戒他道：『女爲君子儒，無爲小人儒。』他自己尙且器量很小，門弟子更不消說了。所以當時同學，就很不滿意。子游說：『子夏之門人，小子當灑掃應對進退則可矣。』抑末也。本之則亡如之何。他論交友，主張『可者與之，其不可者拒之。』他的門人述以問子張。子張就說：『孔子不如此說，是應該『尊賢而容衆，嘉善而矜不能。』看這幾段，子夏學問的價值和教育的方法，可以推見了。荀子說：『正其衣冠，齊其顏色，噤然而終日不言，是子夏氏之賤儒。』非十篇。把子夏門下那班人迂闊拘謹，專講形式的毛病，可謂形容盡致。孔門各派都中絕，惟此派獨盛，真算孔子大大的不幸。怪不得墨子看不上這些陋儒，要起革命軍了。』

(完)

(註) 孔子爲世界最純正大哲，又復生在中國，吾人應如何尊崇而模仿之。乃世人不察，妄事新奇，非聖之論，風起雲湧。致現時羣衆失其終身嚮向，斯真中國之大憂也。茲特轉刊梁先生講稿，用爲喚醒沉迷之一助。有心人其慎思而詳說之。

(編者識)

## 旅行算數

耿詒都譯

對於厭嫌算數的兒童，引起他喜好算數的興趣。

某家有在小學校念書的兩個兒童，各科成績全都可觀。只有算術一門，差的太遠。後來他們的父母替他們想法補救，就藉着兩個兒童素日所喜好坐火車的事情，設了種種計數的練習。漸漸才引起他們算術上的興趣。所以教作「旅行算術」。把這個方法試用以後，那原來厭嫌算術的二童，一天一天就變作很喜好玩算術的了。在學校算術的成績，也自然不像從前那樣兒劣下了。

「旅行算術」本來沒甚高深的意思，只因二童喜好坐火車，若把那旅行的光景，取作材料，再加上些關於計算上的問題，給他們講講，一定是願意聽的。譬如對二兒童說：『我們預備旅費一百元，往千山旅行去。你們倆人管會計罷。從家裏起身到火車站，雇一輛汽車，花錢若干？每一個人得均多少？大人的火車票要買兩張，每一張若干元若干角？兒童的票是半價，兩張共要多少錢？你們那幾筆賬，都寫上罷。』又假設將到開車的時候，對二童說：『車快開啦，管們上去罷。』兒童們聽着這樣投意的話，也就彷彿實在坐了火車似的。這個兒童說：『我若渴，就買汽水喝。』那個兒童說：『我若餓，就買點心吃。』他們的父母說：『那可以，可



是得把汽水一瓶和點心一樣多少錢。都要寫賬記着。二童歡歡喜喜的去寫。不但這麼着。而且把到千山以後假定住旅館的一切花費。都自己寫上了。既是這麼一項一項的記好了。那來往的旅費和零用甚麼的。每一個人應該多少。原來的一百元還剩若干。二童都能算得出來了。

這個方法。並沒有甚麼難處。只是揣測兒童的心理。引導兒童的精神。務必把那感覺困苦。的學科。憑藉一種事情。久而久之。教化。成有興味的。取個比方說。若打算增進兒童的食欲。僅僅勸他吃。不如給他一個美觀的飯碗。一面誇講碗好。一面兒童高興起來。那飯自然能多吃一點。又若獎勵兒童認字。僅僅用乾燥無味的書去看去記。不如給他一冊附有圖繪的課本。能引起興致來。那認字的功效也就自然多收了。「旅行算術」的四個字。乍看着。倒是新鮮。實在取意和這兩個比方是沒有多大的差別啊。

(完)

### 去年海關收入表

去年(十三年)海關收入、共關平銀六千九百五十五萬兩、視民國十二年最旺之年增多六百零五萬兩、去年收入以三

先令七便士又十六分之十五折合英金共一千二百七十三萬二千七百鎊、民國十二年以三先令五便士又四分之三折合、為一千一百零二萬五千一百鎊、去年主要各口岸收入增減之數如下、

口岸	收	入	增	減
哈爾濱	一、二三五、六〇〇兩	一、二二一、八〇〇兩		
安東	一、二二六、四〇〇兩			一八七、七〇〇兩
大連	五、四一二、三〇〇兩			二七九、九〇〇兩
牛莊	九三〇、五〇〇兩			二六九、二〇〇兩
天津與秦皇島	七、四一四、七〇〇兩	一、五一一、三〇〇兩		
膠州	三、三二一、三〇〇兩	五、五二二、三〇〇兩		
漢口	五、五九五、七〇〇兩	一、三三〇、三〇〇兩		
上海	二、七五七、四〇〇兩	三、六四三、三〇〇兩		
汕頭	一、七二四、二〇〇兩	一、八四〇、〇〇〇兩		
廣州	三、七四一、二〇〇兩			一〇一、八〇〇兩

去年總稅務司所轄之常關收入、共關平銀四百二十四萬兩、以平均之匯率折合英金、共七十萬七千六百二十鎊、視民國十二年減少二十五萬兩、各外債與賠款運善後借款之、以關稅為抵者、均照數付出、內國公債之由總稅務司管理、以關稅為抵者、亦照數付出、惟整理公債之應清償者、已照定期拖欠一年、上載報告、乃由總稅務司安格聯爵士於民國十四年一月一日署名發表、



# 教 育

## 奉天教育廳訓令第八一五號 令各學校

邇來社會風尚逐漸奢侈學生在校費用亦逐漸增多而以中等以上各校爲尤甚就膳費一項而言年耗七八十元其書籍衣服等費尙不在內因之中產之家欲供給一中等學生之費多苦力有未逮循此演進必至寒門子弟咸抱向隅教育前途可爲悚懼須知求學時代必先有堅忍耐苦之精神而後學業有成就之希望先聖教人以飯食安居爲不可求以惡衣惡食爲不足恥良有深意况一銖一粟無非出自家庭更何忍耗父兄血汗之資違一己口腹之慾自十四年起所有中等學生膳費至多不得過小洋五元其餘不急之浮費并應由各該校長隨時注意力加限制學生節省一分消耗即家庭減少一分負擔而寒士讀書亦可減少一分阻力造端雖微關係至鉅除分行外合令該校轉飭遵照此令 十三年十二月十七日

## 奉天教育廳訓令第八七七號 令各縣知事

案據瀋陽縣知事呈稱竊查職縣各村學田業由縣視學崔德化邢有政等先後清理完竣呈報鈞廳暨職署存查在案此項學田既撥歸學校所有經理租金簡章自應詳細釐訂俾資遵循而杜流弊謹擬定經理教育公產租金簡章十四條除通令各校遵照外理合繕具簡章備文呈請鑒核備案實爲公便等情查各縣村有學田向無劃一經理辦法該縣所定簡章尙屬妥切自應通行各縣一體照行除指令准予備案并分行外合行鈔同簡章令仰該縣轉飭遵此令 十三年十二月十九日

### 附簡章

各縣經理村有教育公產簡章

### 計開

第一條 各村教育公產之租佃遵照教育廳規定之投標辦法由出租金最高者承租投標以前須呈由縣署派員監視

第二條 各村出租教育公產每年限至二月底將租金交齊一律填發三聯租照以資信守租照格式由教育公所規定之

第三條 各村教育公產租金專備本村學校辦公不得移作別用

第四條 此項租金由租戶逕繳學校由學董或公共推舉之經理人負出納保管之責

各村公共推舉之公產租金經理人其年籍履歷須由學董會同村長呈報縣署備案

第五條 此項租金收入後由學董或公共推舉之經理人將收租日期租金數目據實呈報縣署備案其呈報期限至遲不得過收齊租項五日之後

第六條 租金收入後應即存於儲蓄會及妥實商號或出貨生息但出貨生息須取具妥實承還保結其償還期限至多不得過六個月

前項存儲或出貨均用學校名義

第七條 各該租金之動用須於事前由學董或公共推舉之經理人會同校長或教員造具預算聯名呈請縣署核示其未經呈准擅自動用者無論是否正當均責令該經理人賠償其零星動用在十元以下無須呈請者須由校長或教員在單據上署名蓋章方准核銷以防經理人之捏冒

第八條 每學期終了須將本學期租金四柱表連同收支計算書據呈報縣署備案其呈報期限至晚不得過寒暑假前次四柱表併須公布周知

第九條 此項租金不得混於會款之中須由學校另立帳簿前次帳簿須永久保存以備稽核

第十條 學董及公共推舉之經理人於交卸時須將歷年經手出納租金數目造冊交代清楚與新任會銜呈報縣署備案

第十一條 學董或經理人等對於租金如有影射挪移等情弊一經查覺或被舉發均以侵佔公款論

第十二條 歷年用餘租金其經理手續適用本簡章之規定



第十三條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改之

第十四條 本簡章自公布日施行

**奉天教育廳訓令** 第八九〇號 令各縣知事

查各縣區教育會所定會章多未遵章呈報遇有改選涉訟紛紛援引以致本廳無案可稽嗣後各縣區教育會均應按照教育部修正教育會規程第十六第十八條之規定擬定會章及互選細則經開會通過後呈請該管縣知事核准轉報本廳審核備案如會章早年經廳核准與現行規程抵觸者亦應重行修正遵章呈報凡章則未經報廳令准有案者概作無效除分行外合行抄同修正規程令仰該縣轉飭遵照此令 十三年十二月二十日

#### 附規程

#### 修正教育會規程

#### 第一章 通則

第一條 教育會以研究教育事項發展地方教育為目的

第二條 教育會之名稱各以其設立區域定之

甲省教育會 乙特別區域教育會 丙縣教育會 丁區教育會

第三條 各教育會不相統轄但遇必要時得互相聯絡組織聯合會議

第四條 教育會為講求學術促進文化得設各項研究會及講演講習等會

第五條 教育會得以會員決議事項建議於教育官廳

第六條 教育會得處理教育官廳委任事務

第七條 教育會不得干涉教育行政及教育以外之事

第二章 會員

第八條 教育會會員資格如左

甲現任學校教職員 乙曾任學校教職員二年以上者 丙現任教育行政人員 丁曾任教育行政人員三年以上者 戊專門以上學校畢業担任教育職務一年以上者

第九條 凡研究教育學術著有聲望及協助教育經費者得由教育會公推為名譽會員

第十條 教育會為會員應納入會金及會金但名譽會員不在此限

第三章 職員

第十一條 教育會得設會長副會長及其他職員

第十二條 職員由會員互選其任期一年或二年

第十三條 教育會於每屆選舉前兩個月應組織會員資格審查會

前項審查會在省由省教育會通知中等以上學校校長及省視學組織之在縣區由縣區教育會通知高等小學以上學校校長及縣視學組織之

第十四條 審查會應將會員履歷名冊於選舉一個月前審查完畢並正式宣佈之

第十五條 互選職員時其投票人應以列入上條所載名冊者為限

第十六條 互選細則由教育會定之

第四章 經費

第十七條 教育會經費以左列各款充之

甲入會金 乙常年會金 丙特別捐助會金 丁官廳補助費



第五章 附則

第十八條 組織教育廳應按照本規程擬具會章在省及特別區域教育會呈請該管教育行政長官核准立案轉報該管教育行政官廳

政官廳

第十九條 本規程自公布日施行

奉天教育廳訓令第八九一號 令各縣知事

查地方教育關係根本教育行政人員非遴委真才不足以謀整頓而資發展各縣視學教育所長縣立師中校長或負視查指導之任務或司一縣一校教育之專責倘或學識未充貽誤殊非淺鮮本廳為整頓教育選拔真才起見舉行地方教育行政人員考試業經擬具章程奉

省長令准在案凡有志應考合格人員務於十四年一月二十八日前遵式備具履歷保結書詳細填註來廳報名并呈驗足資證明資格之文憑書類及最近半身四寸像片以憑審查除試期地點臨時牌示外合行抄錄章程及履歷保結書式令仰該縣迅即廣為週知切切此令 十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附章程

地方教育行政人員考試章程

第一條 地方教育行政人員考試依本章程之規定行之

第二條 本省男子年在二十五歲以上具有左列各款資格之一者得與考試

- 一 高等師範或專門以上學校畢業任教育職一年以上者
- 二 師範或中等以上學校畢業任教育職五年以上者

第三條 有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者雖具有前條各款之資格不得與試

一 曾經褫奪或停止公權者

二 曾受撤差或記過處分者

三 品行卑污被控查實有案者

四 素有嗜好或患精神病者

第四條 地方教育行政人員考試舉行地點日期臨時定之

第五條 地方教育行政人員考試者儘十四年一月二十八日前取具奉天省立學校校長或縣教育公所所長二人之保結自行來應報名並呈驗足資證明資格之文憑書類

第六條 具保結人如有虛偽情事查出後除將原保撤銷外並予原保人以相當處分

第七條 審核資格不合者先期示知不得與試

第八條 地方教育行政人員考試分爲第一試第二試第三試第一二試均以筆試行之第三試以口試行之

第一試試國文一道

第二試之科目如左

(一) 算學 數學 幾何 代數 (二) 教育

(三) 地方教育行政策問 (四) 文牘

第三試就應試人經驗設爲問答

第九條 凡第一試不及格者不得與第二試第二試不及格者不得與第三試

第十條 第三試及格者除特別擢用外遇有縣視學教育所長縣立中等學校校長缺出儘先任用

第十一條 各應試人第三試及格後如發見第三條各款情事之一有確証者即取銷其及格資格



第十二 本章程自呈准公布日行施

奉天地方教育行政人員考試履歷保結書

附送文憑書類	履歷 （註明歷次 任職解職 年月）	資格 （註明某校 某科畢業 及入校與 畢業年月）	籍貫		姓名	
			住址	貫	年歲	名

為具保結事今保得  
結是實

所具履歷書填載各項均屬切實併無地方教育行政人員考試章程第三條各款情事所具保

具保結人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奉天教育廳訓令第

號 令桓仁縣知事

案據該縣視學劉亞鐸呈稱竊視學自十月八日起至三十日止共查城區師中小各校十五處茲將查畢各校狀況與隨時指導事項暨普通應行政進意見繕具學務報告書學校調查表及視查概況表各二份除分呈桓仁縣暑備查外理合備文檢同書表各一份呈送請鑒核示遵等情附呈報告書調查表逐日概況各一份前來查學董高鴻恩熱心辦學應傳諭嘉獎校長姜殿甲宋維清學董呂鈞孫富榮教員羅啓華歐陽甲孫正達等均能盡職殊堪嘉許教員趙毓祥榮福祥李淑容李玉屏倪恒慶何慶生等教法稍差應飭改良學董閻喜亭李佩功孟慶林教員徐益謙魯淑興李晉忱等均不稱職應即撤換此外該視學所陳各節亦屬可行除指令外合令該縣遵辦具報此令 民國十三年十二月十六日

奉天教育廳訓令第

號 令撫順縣知事

案據該縣視學孫中奇呈稱竊視學於十月一日起至三十一日止共計視查第一七八各區學校二十二處三十七級謹將視查情形繕具報告書及調查表逐日概況表繕造清楚理合備文呈送鑒核示遵等情附呈報告書調查表逐日概況各一份前來查教員鄧佐相王恩全李郁章等教法盡心對於校務亦能負責應各記功一次校長白育青侯殿邦學董劉清圃高慶林教員張景榮趙希賢康振明趙希泮王緒恩蕭雲張錫文唐國華韓德明等均能盡職殊堪嘉許教員依鶴齡王玉璫金寶鈞楊遠山姜德先等教法稍差應飭改良村長李慶春對於校務不加維持校長王文章不知振作均應嚴加申斥村長鮑永增對於學務不加提倡反消極破壞應記過一次教員佟儒修李得凱梁際周張萬沅張寶宸學董沈多奎等均不稱職應即撤換此外該視學所陳各節亦屬可行除指令外合令該縣遵辦具報此令 十三年十二月十六日

奉天教育廳訓令第

號 令新民縣知事

案據該縣視學高鴻威呈稱竊視學本年十月份視查學務報告業經呈送在案茲自十一月七日起至二十九日止共視查學校二



十四處理合將視查各校情狀繕造報告連同各該校調查表暨逐日概況表一併備文呈請鑒核示遵等情附呈報告書調查表逐日概況各一份前來查學董陳壽山熱心校務應記功一次校長常紀泰教員賈文振陳甫齡宋開國張書懷李振華學董曲成智任萬榮孫永福等均能盡職殊堪嘉許教員馬成駿袁春青馬步雲李良臣王永權劉金墀鄧華山周紹岑關寶權鄧書元等教法稍差應飭改良教員傅中華玩視課業應記過一次教員吳鍾珽擅自離校拋荒學生課業殊屬不成事體應記大過一次並停發一個月補助費學董聶恩愷田文楷對於校中煤爐不知早為預備致令學生畏寒均不到校教員張全真於課餘不知束身自持乃作無益之遊戲應各記大過一次以昭炯戒教員何泰昌教管均差應予調換並飭改良學董汪世綿鄧玉峰教員李紹全均不稱職應即撤換此外該視學所陳各節亦屬可行除指令外合令該縣遵辦具報此令 十三年十二月十六日

奉天教育廳訓令第

號 令蓋平縣知事

案據該縣視學張守衡呈稱竊視學於十月內除星期日例假日及在所編寫報告外共查學十七日計共查學校二十八處所有查視情形已隨時詳載日記茲繕就報告書二份填寫調查表一份業已編訂成冊除分呈蓋平縣公署外理合檢同書表一併備文呈請鑒核示遵等情附呈報告書調查表逐日概況各一份前來查教員王繼文整頓校務頗著成績應傳諭嘉獎校長秦汝衡呂殿卿李正華學董陳錫麟郭錫殿陳兆恂郭福安教員史占甲牟向陽徐清濂曹恩富等均能盡職殊堪嘉許教員王保民李蘭田張日新翁日崗孫永煥羅鴻達李卓如任承麻李玉春劉毓祺張英甲楊金山李建芳崔顯芝張鴻恕汪為德馬殿元李俊峯李景陽等教法稍差應飭改良學董陳學智辦學敷衍教員宋殿英未經請假即擅自離校均應嚴加申斥此外該視學所陳各節亦屬可行除指令外合令該縣遵辦具報此令 十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奉天教育廳訓令第

號 令黑山縣知事

案據省視學卞鴻儒呈稱竊視學於十一月五日至黑山縣視查除對於該縣各方面學務情形詳為考查並隨時指導外計先後視查城鄉各校凡二十處理合將視查該縣學務情形繕具報告書連同調查表呈請鑒核施行等情前來查學董張維一張潤身籌款



建築校舍村正宋子元提倡教育不辭勞怨應各記功一次士紳魏玉魁借給校舍不取租金學董劉錫九尤純溥辦理學務異常熱心均應傳諭嘉獎事務員楊九鵬勤於職務成績卓著應酌增薪金以資激勵縣視學王者貴教育所長王日宣學董潘榮久校長孫尙海佟瑞教員李遇春董雨濤龐廣湖張亞新趙以文朱述菴龐廣漢張鶴年等均能盡職殊堪嘉許校長張純景教員楊國政程耀天季魁德段恩溥高天民彭廣明高鳳翥周之翰張連陞李毓山張振瀛張秉寰李績臣等教法稍差應飭力圖改進教員張素賢楊逢春教管均差應嚴加申斥楊聘之侵佔縣立第五小學地基會經廳令限期移出在案何以尙未執行殊屬玩忽應由該縣勒令移出並予以相當處分以示懲戒此外該視學所陳各節均屬切要可行除指令外合令該縣遵照辦理具報此令 十三年十二月十九日

### 奉天教育廳訓令 第 號 令興京縣知事

案據該縣視學孟慶魁呈稱竊視學自十一月六日開始視查興京第六區一帶縣區私立各小學校同時奉興京縣署訓令附帶調查鄭家堡子腰堡兩村會產及佟家莊子學田訟案當在腰堡停留四日鄭家堡子停留二日佟家莊子停留三日除將所有會產訟案調查清楚擬具辦法詳報縣署外復商同鄭家堡子由會地內撥出三段爲學校運動場學校園及學校造林場腰堡由會地內撥出四段爲學田可收入租糧百石值奉小洋一千五百餘元擬用爲創辦該區蠶桑農林學校基本金佟家莊子亦增報學田一段合之原有者年可共收租糧十五石左右均經視學當場取具切結存縣備案視學在鄭家堡等三村共停留九日在板成峪村又阻雪三日故十一月份祇視查十四校計二十二級除將報告書繕寫清楚調查表概況表等依式填注呈報外所有各村增報學產情形及十一月份視查校數銳減原因理合具文呈報恭請鑒核等情計呈送報告書調查表暨概況表各一份前來查教員史永泰王振洋蘇廷勛均能盡職殊堪嘉許教員富貴斌呂維周臧廣忠唐玉清宋懷文劉慶勛等教法稍差應飭改良學董林格因循校務教員范迪程夏雲奇敷衍課程均應嚴予申斥學董劉萬昌教員曹俊卿均不稱職應即撤換此外該視學所陳各節亦大致可行除指令外合行令仰該縣遵辦具報此令 十三年十二月十九日



奉天教育廳訓令第 號 令黑山縣知事

案據該縣視學王德貴呈稱竊視學現將視查黑山縣十月份報造書表恭呈鑒核等情附呈報告書調查表逐日概況各一份前來查學董王祝三借用校舍不取租金王子興捐資建築校舍殊堪嘉尚應各記功一次學董張普宣教員蘇遇陸李鳳閣杜春山等均能盡職殊堪嘉許校長崔景超羅永慶甘純毅楊景春勞思侯齊宗岐于曾賢等教法稍差應飭改良教員龐國賞對於課業稍事敷衍應嚴加申斥教員周豐久擅自離校似此玩忽殊屬不合應記大過一次此外該視學所陳各節亦屬可行除指令外合令該縣遵辦具報此令 十三年十二月十九日

奉天教育廳訓令第 號 令復縣知事

案據該縣視學高仰霄呈稱竊視學十月分赴治城東南鄉村視查學校四十所茲謹繕成報告書擬具改進意見除分呈復縣公署外理合檢同各項書表一併具文呈請鑒核示遵等情附呈報告書調查表逐日概況各一份前來查教員李日德趙典常朱乃聖等對於校務熱心經營應傳諭嘉獎教員郝連茹崔玉瑄等均能盡職殊堪嘉許教員趙樂臣教法優良熱心職務應酌增薪俸以資鼓勵教員張守道楊鎮華孫文卿孫萬峯馬毓政李景昌孫其昌奚作山等教法稍差應飭力圖改進教員張子銘教法既差對於學生曠課亦不禁止殊屬非是應嚴加申斥教員劉維憲玩忽課業孫毓昌教法既欠研究學生程度又多低劣于鳳桐擅自離校應各記過一次教員姜發瑞人地不宜應行調換教員邢振清曠廢職守張毓容應弛校務均應撤換此外該視學所陳各節亦屬可行除指令外合令該縣遵辦具報此令 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奉天教育廳訓令第 號 令瀋陽縣知事

案據該縣視學邢有政呈稱竊視學於十月份前往西北兩路視查學校學塾共計五十處茲謹遵章造具各項書表擬具改進意見除分呈瀋陽縣公署外理合 同各項書表一併具文呈請鑒核施行等情計呈送報告書調查表各一本概況表一份前來查校長



戴桂莊王會文教員錢寶琳張永吉馬振茲李德信宋文等均能盡職殊堪嘉許教員周懷慈郎慕仇孫以侗吳泮林柳富春金淑貞  
鐵如珍趙玉山慕貞李鴻燁張殿英關尙義崔長悅杜景會富鴻興郭榮蔣殿昇劉慶祐田錫殿關文慧任福泉袁啓多李績韓春芳  
等教法稍差應飭改良校長道恩海教員閻英斌于濟華學生缺席太多教員馬汝融王蒿山敷衍課程均應記過一次後楊連屯下  
寺等處私塾均異常頹廢應飭力加整頓此外該視學所陳各節均大致可行除指令外合行令仰該縣遵辦具報此令 十三年十  
二月二十四日

奉天教育廳訓令第 號 令莊河縣知事

案據該縣視學張任先呈稱竊視學九月份視查各校報告書表等業已呈送在案茲於十月七日復至正西西北鄉查至十月三十  
日止計查四十八校謹將所查各校教育狀況及改進情形繕具報告書調查表逐日概況各一份除呈縣署外理合檢同報告書表  
一併呈請鑒核示遵等情附呈報告書調查表逐日概況各一份前來查校長徐永保熱心校事應傳諭嘉獎教員藥德滋李如仁王  
泮章學董張廣泮等均能盡職殊堪嘉許教員藥福堂鞠連普寇恩深錢學憲潘文順華傳勤鄭縉陳永仁王鴻興趙殿忠陳永綱張  
精一姜文選李永年姜繼禹楊景芳王步雲張成德蔡天恩姜文煥李長安崔裕吉姜志先宋克卿任傳信李向陽李嘉元朱克讓等  
教法稍差應飭改良教員李其榮寇春芳等疎懈職務應各記過一次教員曹冠英擅自停課應記大過一次學董叢殿英教員劉毓  
樹華耀芳均不稱職應即撤換此外該視學所陳各節亦屬可行除指令外合令該縣遵辦具報此令 十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奉天教育廳訓令第 號 令柳河縣知事

案據該縣視學吳景賢呈稱竊視學業將視查柳河縣學務總報告書暨十二月份視查柳河縣區立學校狀況報告書和各項表冊  
繕寫完竣除呈報縣署外理合檢同報告書二本調查表二本概況表一紙備文呈請鑒核示遵等情附呈報告書教育公所調查表  
教育會調查會調查表全境學務調查表全境學務一覽表各一份前來查校長姜渭璜張金泉等辦學熱心成績卓著應各記功一



次以示獎勵教育公所所長宋召南教育會長馬向奎張慶雲等均能盡職殊堪嘉許此外該視學所陳各節亦屬可行除指令外合令該縣遵辦具報此令 十三年十二月二十日

奉天教育廳訓令 第 號 令遼源縣知事

案據該縣視學周鳳岡呈稱竊視學于本年十一月視察遼源縣城鄉各學校茲將視查各校教育情況繕具報告書表除分呈遼源縣署外理合具文檢同書表一份暨逐日概況表一紙一併呈報鑒核示遵等遵附呈報告書調查表逐日概況各一份前來查教員李安仁教授盡心成績卓著應傳諭嘉獎校長周恆遠教員馮向春王惠勳等教法稍差應飭改良學董閻保魁齊振邦對於校務漫不經心教員李長祿教管疏懈均應嚴加申斥教員孟昭源不稱厥職應即撤換四海窩柵學塾辦理腐敗塾師王作賓亦不稱職應將該塾速行解散查該村住戶較多應成立正式學校令塾中學童儘數入校肄業以免貽誤此外該視學所陳各節亦屬可行除指令外合令該縣遵辦具報此令 十四年一月五日

奉天教育廳訓令 第 號 令撫順縣知事

案據該縣視學孫中奇呈稱竊視學於十一月一日起至三十日止共視查學校二十處三十三級謹將視查情形繕成報告書及調查表逐日概況表繕造清楚理合備文呈送鑒核示遵等情計呈送報告書調查表暨概況表各一份前來查教員陳鳳起邵茂文鄂桂春等對於校務異常熱心應各記功一次教員陳保原王樹勳吳嘉田金乃甲張邇文王鳴振王之慶雙玉明等均能盡職殊堪嘉許教員蕭葆蔭朱恩墀關榮庠田錫璞洪永平曹永忠唐佐相等教法稍差應飭改良教員于濟川無故曠課應記過一次代理學董張銘林教員郭慶榮趙福全歐嗣昌均不稱職應即撤換第六區新堡第二小學校應另舉學董以專責成此外該視學所陳各節均大致可行除指令外合行令仰該縣遵辦具報此令 十四年一月五日

奉天教育廳訓令 第 號 令桓仁縣知事

案據該縣視學劉之鐸呈稱竊視學自十一月六日起至二十七日止因降大雪山谷擁阻艱於跋涉並因查勘學田事宜僅視查學校七處茲謹將視查各校狀況與隨時指導事項暨普通應行改進意見繕具報告書調查表概況表各二份除分呈縣署外理合檢同書表備文呈請鑒核示遵等情附呈報告書調查表逐日概況表各一份前來查學董王中日姜鳳鄭國新等均能盡職殊堪嘉獎教員劉喜德孫光祖楊逢春馮景陽等教法稍差應飭改良教員李東藩擅離職守應記大過一次此外該視學所陳各節亦屬可行除指令外合令該縣遵辦具報此令 十四年一月五日

哀哀詞徐積

哀哀復哀哀。哀哀至此極。孤兒與慈母。中路忽相失。恍惚須臾間。終日不復得。誰復坐我堂。誰復入我室。誰復飲兒酒。誰復哺兒食。兒飢復說念。兒寒復誰恤。耳不聞慈語。目不見慈色。譬如行路人。日遠如一日。行人猶可期。遠道猶可追。天窮地盡處。一日猶可歸。哀哀復哀哀。此去無盡時。誰言生離別。不如死離別。君不見人已閉門鳥已棲。黃昏塚畔孤兒啼。

道傍兒黎廷瑞

落日古道傍。依依聞哭聲。云是田舍兒。垂髫纔九齡。前母久已沒。後母無復情。饑寒早自知。驅役不得傍。甫過南山樵。又督西疇耕。蚤汲或至晚。夕春恒達明。曾不少懈怠。動輒遭笞刑。斑斑膚無完。恍恍神不寧。命也可奈何。怨辭安敢形。但願後母心。回慈念孤生。待我年力壯。與母供使令。余聞重歎息。爲汝雙涕零。憑誰絃履霜。彈與汝母聽。



# 中華民國十三年中外大事紀

嘯天

## ▲一月

- 一日曹令減輕科刑並令切實遵守交通部議定路電暫行條例
- 北京偽政府令各省區改選衆議院議員宣布民國十三年四月十四日舉行初選五月十四日舉行複選蒙古西藏青海則定五月二十日舉行
- 四日派各省長爲各該省衆議院議員選舉總監督 廣州民黨要人集議組織建國政府推孫中山爲總統進行北伐
- 七日任命申葆藩爲欽廉護軍使 北京教育部誥誡各校整飭學風 日本清浦奎吾內閣成立
- 八日湖北省長湯薊銘辭職以蕭耀南兼署
- 九日衆議院通過孫寶琦組閣案
- 十二日任高凌霨爲稅務處督辦 國務總理兼陸軍總長張紹曾兼代國務總理內務總長高凌霨均准辭職 署外交總長顧維鈞署財政總長王克敏海軍總長李鼎新司法總長程克署教育總長黃郛署農商總長袁乃寬交通總長吳毓麟均准辭職
- 任孫寶琦爲國務總理派曹錕督辦熱河林墾事宜 任顧維鈞爲外交總長程克爲內務總長王克敏爲財政總長陸錦爲陸軍總長李鼎新爲海軍總長王寵惠爲司法總長范源廉爲教育總長顏惠慶爲農商總長吳毓麟爲交通總長
- 十四日司法總長王寵惠未到任以前著司法次長薛篤弼暫行代理部務 老洋人在隨縣被部下擊斃
- 十五日派吳佩孚兼任督辦直魯豫汽車道路事宜 日本又有大地震
- 十六日衆議院通過查辦王克敏案 沙市駐軍譁變
- 十七日膠濟路火車失慎乘客多人慘遭焚斃
- 二十一日教育總長范源廉辭職以張國淦繼任 勞農俄國人
- 二十二日豫軍新編第三支隊譁變
- 二十四日任財政總長王克敏兼鹽務署督辦
- 法捷條約在巴黎外交部簽字

二十六日北京學生會等團體開會遙祭列寧

三十日派陸榮廷暫署督理廣西軍務善後事宜林俊廷為欽廉邊防督辦

三十一日派張景惠督辦全國國道籌備事宜

▲二月

二日派戴陳霖為全權代表列席萬國郵政大會

三日孫中山令廣州善堂以善產為担保發行軍用手票五十萬

賴克夫被舉為蘇俄人民委員會會長以續列寧之任 美國

前大總統威爾遜逝世

七日孫中山任楊庶堪為廣東省長二十一日北京偽政府下令

裁撤漳廈護軍使缺免廈門鎮守使唐國謨職以張毅繼任

二十三日中智商務條約在倫敦簽字 北京偽政府令裁撤瓊

崖鎮守使缺任鄧本殷為瓊崖護軍使 教育部公布國立大學

校條例

二十四日赤俄與外蒙結成赤塔庫倫路約

二十五日外交部照會日使催結日本震災時殺害華僑案

二十六日北京偽政府任曹銳督辦直隸全省官礦事宜

二十七日內務部開禁烟會議拒土會代表請懲辦種烟抽稅之

各省軍人官吏

二十八日兩湖巡閱使蕭耀南開去第二十五師師長兼職以陳

嘉謨繼任 直隸督理王承斌開去第二十三師師長兼職以王

維城繼任

▲三月

一日法使嚴催解決金佛郎案 奉天營口間舉行郵便飛行

四日土耳其實行撤廢回教主教主即赴瑞士 土德友約簽字

七日外部電駐美施使向美政府探詢中國召集關稅會議意見

八日韶關孫系豫軍蹂躪市場全城罷市 張毅任福建陸軍第

一師師長

九日福建王永泉軍被海軍在峽兜截住繳械千餘王氏弟兄逃

往泉州

十日陸錦辭第九師師長兼職以董政國繼任

十四日中俄協定大綱磋商就緒由王正廷加拉罕簽定字頭

齊燮元辭浦口商埠督辦兼職以吳鴻昌繼任

十七日孫傳芳電請免王永泉本兼各職聽候查辦

十八日熊炳琦辭督辦膠澳商埠事宜兼職以高恩鴻繼任 派

孫丹林為督辦鄭州商埠事宜



十九日公布蘇皖贛巡閱使署組織令 楊池生任瀕軍第一師師長楊如軒爲第二師師長

二十日中俄交涉由外交部接收辦理 張福來辭陸軍第三十

四師師長兼職以楊清臣繼任

二十一日張家口地震 河南歸德駐軍一部譁變

二十三日湖北樊城駐軍因欠餉譁變

二十五日塘山礦井崩陷

二十六日各埠對外交週年大會紛電日本撤廢二十一條交還

旅大

二十八日甘肅省長林錫光免職以陸洪濤兼署 北京內務部

電各省擬將全國一千七百二十六縣併成一千縣

二十九日使團因各省禁烟廢弛提出抗議 派袁祖銘爲川黔

邊防督辦李樹勳爲四川第二師師長劉文輝爲四川第九師師

長

#### ▲四月

二日安徽馬聯甲辭第一混成旅旅長兼職以倪朝榮繼任孫中

山下令制止西江將領行動

三日使團照會去年臨城劫案外人損失賠償三十五萬元 齊

燮元兼督辦導淮事宜

六日日本雷艦十五隻到漢口

八日周蔭人幫辦福建軍務善後事宜

十一日北京僞國務院大裁兵

十四日周蔭人臧致平在同安大戰臧軍失敗

十六日派歐陽庚爲全權代表互換中波條約

十七日奉天教育會提倡向日本收回教育權

十八日美參院通過全部移民案

十九日國務院開欠薪清理處成立會 法德在基爾交換政治

犯

二十日溥儀召集近支王公內府大臣會議應付國會提案取

消帝號及優待條件辦法

二十一日土耳其國會通過全部憲章及預算案

二十二日英帝國展覽會開幕

二十四日唐在復爲中國代表出席國際航空會議

二十五日衆議案通過審查議員兼官吏案及查辦蔡成勳公賣

烟土勒種罌粟案 吉林督軍孫烈臣病逝

二十七日使團會議提出川湘戰事僑民損失案調查計二百二

十餘萬照會政府請速賠償

二十八日張作相任吉林督軍

二十九日張學良升任陸軍第二十七師師長

▲五月

一日衆議院決定取締議員兼任官吏

二日王秉鈞任滇軍第三師師長 西藏班禪來京

三日美使照會聲明美國在中東路之權利 許崇智奉孫令爲

粵籍軍隊總司令

四日顧維鈞等發起華洋博物館

五日湖北崇陽兵變

六日奉天張總司令招集三省鄉老會議

七日北京及各處舉行對日國耻紀念遊行大會

八日鄭士琦辭陸軍第五師師長兼職以孫宗先繼任

十二日岳昭燹任駐墨西哥公使張孝若任駐智利公使

十三日孫傳芳任閩粵邊防督辦周蔭人任督理福建軍務善後

事宜 全國水利局總裁兼揚子江水道討論委員會副會長江

天鐸辭職以常耀奎繼任

十五日有人以炸彈假裝物品送顧維鈞宅由僕人啓祺傷僕三

人

十九日美德簽定禁酒條約

二十一日北京軍警大捕共產黨拘學生多人

二十二日第三屆全國運動會在武昌開會 英人麥蘇士發明

死光

二十四日庫倫活佛逝世

二十六日廣州全市商界七十二行代表議決罷市 孫傳芳被

炸受傷兇手已逃

二十七日四川督軍一缺裁撤任楊森督理四川軍務善後事宜

鄧錫侯爲四川省長田頌堯辦四川軍務劉存厚爲川陝邊防

督辦劉湘爲川滇邊防督辦

督辦接收海衛事宜 梁如浩辭職所有交涉事宜由外交部接

辦

二十八日廣州總罷市

三十日王爲蔚辭蘇皖魯豫四省剿匪副司令兼職以豫東鎮守

使劉煥臣兼任

三十一日中俄交涉正式簽字中俄國交即恢復 劉湘兼籌川

邊防務事宜



▲六月

三日任陸徵祥爲國際保工會第一委員蕭繼榮爲第二委員

四日北京僞內務部令七月一日起實行裁道尹

六日解決德賠款反對德債務之中德協定由外部與德使秘密

簽字 駐英朱代使報告中智商約在倫敦簽字

七日派蒯壽樞爲駐日留學事總裁 北京各團體因中俄交

涉成功開會慶祝

十日派劉存厚兼四川陸軍檢閱使撤閩北護軍使缺任孟昭月

爲閩北鎮守使 楊增新電告喀什噶爾提督馬福興有非法行

爲已拿獲槍斃

十一日法總統米勒蘭宣告辭職

十三日孫任廖仲凱爲廣東省長 法國參議院議長陶梅果常

選爲大總統內閣總理馬薩爾辭職以愛里歐組閣

十四日東三省各團體通電否認中俄協定 浙廬收容賊楊兩

部

十六日公布中俄協定條件

十八日任陳洪範爲四川陸軍第八師師長

二十日組織中俄會議辦事處以劉鏡人充秘書長

二十一日外蒙通告俄政府決行共和脫離中國

二十三日北京僞政府以國禁烟會攻擊中國烟禁廢弛令各

省區切實查禁

二十六日天津俄領事署交還俄代表哈平 東三省積匪慮占

奎槍斃

▲七月

一日熱察綏巡閱使王懷慶辭熱河都統兼職以米振標繼任幫

辦軍務一缺即裁撤

二日准孫寶琦辭職以顧維鈞兼代國務總理

九日美國民主黨大會投票至一百零三次選出哈維思爲候選

總統勃賴民揚爲候選副總統

十一日派施肇基王廣圻朱兆莘爲國際禁烟會議代表

十二日外部公布中德交涉文件十一種

十五日公布商標局組織條例 直隸永定河決口三百丈京師

附近天津均淹沒

十六日廣州沙面罷工

十八日任何光烈四川陸軍第五師師長

二十一日陝西交口兵變與高峻舊部連合謀逐劉鎮華

二十二日外部以上海智利領事違約爭裁判權

二十五日曹錕衛兵因搗妓館殺警警界擬罷崗偽內閣議決商

曹府懲兇恤警

三十一日俄國第一任大使加拉罕正式晉見曹錕並呈遞國書

▲八月

一日日政府公布奢侈品稅則本日實行

二日外部向俄大使抗議俄國虐待華僑

三日安徽大刀會匪占領英山

四日永定河口又決口六百丈馮玉祥率兵二千搶修 日本芳

澤公使回京進行日俄交涉

五日北京偽政府令內財兩部電商各省長都統查勘災情撥款

賑濟並派高凌霨兼充賑務督辦 倫敦舉行歐洲參戰國會議

六日英俄會議簽定草約

七日天津俄租界由中國依約收回

八日偽政府下令關於免稅厘稅事項由財政部交國務院核定

顧維鈞等組織博物院 廣東滇軍與商團衝突風潮了結

九日倪嗣冲在京病故偽政府下令撫恤 汕頭商民反對強迫

契稅登記新章全體罷市

十一日廣東孫中山任胡思舜為第三軍軍長

十二日外部照會使團要求同意路電郵航關稅徵收賑災附捐

沙面罷工風潮了結

十三日駐京美使舒爾曼回國臨行催決無線電案 廣東商團

購買之軍械被扣留因之商團職員全體辭職商界全體罷市

十四日沙面罷工風潮因英法領事迫令赴捕房復職之華捕立

即解決又決裂 西班牙屬摩洛哥又起叛亂

十五日北京偽內閣決定派唐在禮為外蒙宣慰使謝國鈞為西

藏宣慰使 北京偽政府派韓鈞馬聯甲李濟臣兼會辦導淮

事宜 巴西又起革命

十六日班禪代表二人到京

十七日蘇皖贛閩迫浙江解散賊致平楊化昭軍隊

十八日使團承認移交俄使館

十九日國際聯合會全權代表陳鏞辭職以戴陳霖繼任 沙面

罷工風潮完全了結

二十日江浙人民又進行和平運動 廣東廖省長以商團因扣

械罷市抵抗下令通緝團長陳廉伯

二十二日廣東商團聯防總部移佛山召集全省商團大會議佛



山等處先後罷市並與防軍接戰

二十三日衆議院通過第四屆省議會議員選舉法案

二十四日國際赤化工黨大會在倫敦開會

二十六日江蘇全省下動員令浙軍亦扣車派兵佈防 重慶大火

二十八日陳調元專任對浙軍事四省剿匪總司令由副司令張培榮兼代

二十九日四國公使照會外部警告浙事

▲九月

一日農商部開全國實業會議使團要求上海及黃浦江中立日本開追悼震災大會

二日蘇軍在崑山開始攻浙軍

三日蘇軍下全部總攻擊令 浙軍滬軍公推盧永祥任聯軍總司令宣布討曹 聯軍任何豐林爲第一軍總司令臧致平爲副

司令陳樂山爲第二軍總司令楊化昭爲副司令張載陽爲第三軍總司令潘國綱爲副司令

四日張總司令通電討曹 孫中山誓師北伐

五日孫中山發表宣言出師詔關 瀏河之蘇軍大敗

六日雲南唐繼堯通電北伐

七日偽政府下令討浙 各要埠開九七紀念大會 偽政府下

令免盧永祥何豐林職以齊燮元督師征討 智利國總統亞歷

山德辭職

八日段合肥通電討曹 偽政府禁滬報發售並拘禁新聞記者

九日崑山之浙軍大獲勝利

十日蘇軍第十九師譁變

十二日北京衆議院通過顏總理案 偽政府下令保護鹽稅

十三日張總司令誓師討賊

十四日偽政府下令任顏惠慶爲國務總理兼內務總長顧維鈞

爲外交總長王克敏爲財政總長陸錦爲陸軍總長李鼎新爲海

軍總長黃郛爲教育總長高凌霨爲農商總長吳毓麟爲交通總

長

十五日鎮威軍攻克朝陽敵軍大敗 京津戒嚴 浙軍占領宜

興 張總司令通電痛責武力之非是 蘇軍向南京行總退却

北京偽政府兼代國務總理顧維鈞辭職 偽外交總長顧維

鈞內務總長程克財政總長王克敏陸軍總長陸錦海軍總長李

鼎新司法總長王寵惠教育總長張國淦農商總長顏惠慶交通

總長吳毓麟均辭職 偽政府下令重任顧維鈞爲外交總長顏

惠慶兼內務總長王克敏為財政總長陸錦為陸軍總長李鼎新為海軍總長張國淦為司法總長黃郛為教育總長高凌霨為農商總長吳毓麟為交通總長 偽政府任孫潤宇為國務院秘書長

十六日鎮威軍在阜新獲捷

十七日東三省商聯會通電討賊 偽政府下令任吳佩孚為抗

奉軍總司令彭壽莘為第一軍總司令王懷慶為第二軍總司令

馮玉祥為第三軍總司令 盧永祥移滬督師 浙軍第二師師

長張載陽辭兼省長職 美國退還庚子賠款中華教育文化基

金會成立

十八日聯軍全部集中淞滬 東三省省議會聯合會通電討賊

鎮威第二軍攻克三義站北票 偽政府派陸錦舉行秋戌合祝

禮 六省討賊同志會宣言討賊 日本東京又地震葡萄牙承

認俄國

十九日蘇軍又下總攻擊令 鎮威軍開始攻擊山海關 英美

法三國對華取不干涉主義

二十日偽政府下令任孫傳芳為浙江督理兼浙閩巡閱使 孫

傳芳到杭州 俄國哥利爾自稱皇帝

二十一日各省一致通電討賊

二十二日偽政府任夏超為浙江省長 俄大使加拉罕正式入

俄使館 鎮威軍攻克開魯 北京軍警拘捕議員丁佛言彭養

光 奉俄協定成立

二十三日張總司令撥款百萬元令設賑務處賑濟難民 鎮威

軍攻克二十家子

二十五日孫中山宣布建國大綱全國公民通電討賊 勃牙利

王莫里司三世被暗殺

二十六日偽政府任齊燮元兼浙滬護軍使 北京偽政府發行

特行庫券四百二十萬元充戰費 全國舉行拒毒運動

二十九日蘇皖兩軍在石湖蕩作戰 張錫鑾在津病逝

三十日鎮威軍佔領建平 鎮威軍在太平庄獲捷 鎮威軍第

二軍攻克葉柏壽 國際聯盟協定條約成立

▲十月

一日閩蘇兩軍在石湖蕩與聯軍校戰 西哥加爾士將軍當選

總統

二日國際聯盟行政會改選非常任委員中國落選中國代表退

出聯盟 鎮威軍攻克陵源 漂陽蘇軍潰退



三日蘇軍總司令部退至蘇州

張盧會銜通電使團勿貸款北方 日本東京又地震

四日張盧通電內國銀行團勿貸款北方 鎮威軍佔領赤峯

日本對華國民大會開會

五日熱河直軍大敗 偽政府下令將熱河總指揮劉富有襲治

漢免職 吳佩孚任王承斌代總司令統轄第二第三兩軍及陝

軍王氏即出京赴熱 上海舉行曹錕賄選國恥紀念 鎮威軍

攻克三十家子 日本聲明擁護滿蒙權利

六日鎮威軍在山海關下總攻擊令

七日蘇閩軍攻松江 鎮威軍佔領無名口九門黃土嶺等地

八日賊軍第三混成旅長馮玉榮因戰敗仰藥自盡 鎮威軍占

領山海關

九日文豪林紆逝世 鎮威軍佔領秦皇島及沙河寨三道關

英國議會解散並發表總選舉期

十日各埠舉行第十二屆國慶紀念

十一日鎮威軍占領石門寨

二十一日鎮威軍占領要路溝 清室端康瑾太妃逝世

二十二日朝鮮金剛山起火災

二十三日馮玉祥胡景翼班師回京 李彥青車慶雲在京被捕

曹錕在公府被拘禁

財政總長王克敏偽交通總長吳毓麟均逃往外使館 鎮威軍

佔領乾溝鎮 北京偽外交總長顧維鈞潛逃 北京發表停戰

令 曹錕下令免吳佩孚本兼各職任吳為青海屯墾督辦任王

承斌為直隸督軍 印度發生洪水災

二十五日馮玉祥胡景翼孫岳等聯名通電以建國大綱辦理國

政

二十六日 吳佩孚以曹錕名義下令免馮玉祥之職

二十七日國民軍推段合肥為大元帥 鎮威軍佔領灤州車站

偽交通總長吳毓麟逃往天津

二十八日鎮威軍佔領昌黎

三十日直軍全體投降鎮威軍並俘獲師長楊清臣旅長田維

等少將以上者三十八人 鎮威軍佔領唐山 國務院總理顏

惠慶辭職外交總長顧維鈞兼內務總長顏惠慶財政總長王克

敏陸軍總長陸錦海軍總長李鼎新司法總長張國淦農商總長

高凌霨交通總長吳毓麟辭職

▲十一月



一日曹錕下令退位 任黃郛代國務總理特任王正廷爲外交  
總長兼財政總長王永江爲內務總長李書城爲陸軍總長杜錫  
珪爲海軍總長張耀曾爲司法總長王迺斌爲農商總長黃郛兼  
交通總長

二日國民軍占領楊村 孫岳軍占領保定 曹錕完全交出印信  
三日國務院公布冬日曹錕宣告辭職令由國務院依法攝行大  
總統職務所有各官署公務均仍照常進行京師地方治安關係  
重要應由警衛司令會同步軍統領京兆尹警察總監妥慎辦理  
國民軍占領天津總站

四日任財政總長王正廷兼鹽務署督辦 派鹿鍾麟爲京畿警  
衛司令

取銷京畿警衛司令一職裁撤京畿衛戍總司令部 陸軍第二  
十三師師長王維城免職 任命王承斌兼陸軍第二十三師師  
長

五日國民軍驟逐河儀出宮 美國克里基當選下期大總統  
六日安徽李傅業宣布獨立並擁戴

七日督理河南軍務善後事宜張福來免職督理一職即裁撤  
派胡景翼前往河南辦理軍務收束事宜 河南省長李濟臣免

職以孫岳繼任 內務總長王永江未到任以前以薛篤弼暫行  
代理部務 農商總長王迺斌未到任以前以劉治洲暫行代理  
部務 任張允明爲淞滬護軍使 令國務院組織清室善後委  
員會

八日溥儀移出宮禁 公佈修正優待清室條件 張總司令入  
關 任李烈鈞爲參謀總長 全國煙酒署督辦王毓芝辭職以  
王正廷繼任 航空署督辦兼署長趙玉珂辭職以何遂爲署長  
京兆尹劉夢庚辭職以王芝祥繼任 京師警察總監薛之珩  
辭職以張璧繼任 下令裁撤步軍統領衙門軍警督察處京師  
一帶稽查處

九日馮玉祥到天津  
十日任易培基署教育總長

十一日熱察綏巡閱使兼陸軍第十三師師長王懷慶免去本兼  
各職巡閱使一職即裁撤 王懷慶已免去本兼各職其所率各  
軍殘部著熱河都統米振標妥爲收束京師憲兵總司令車慶雲  
免職以劉大翰繼任 張總司令宣言不干政治

十二日任姚國楨爲全國烟酒事務署督辦 田文烈病逝  
十四日暫兼全國烟酒事務署督辦王正廷辭職 山東省長熊



炳琦辭職以龔積柄暫行兼護

十五日張盧等通電公推段合肥為臨時執政 英國駐埃司令李斯達被刺

十七日第二次鴉片會議開會

十八日裁撤熱河林墾督辦及赤開護軍使

十九日鎮威軍占領角山寺及玉麟山

二十日馮玉祥王承斌宣言獨立

二十一日鎮威軍占領喇嘛廟及安民寨 瑞典布拉欽哥組閣

德國議會解散

二十二日馮總司令晉京

二十三日吳佩孚組織護憲政府

二十四日段合肥晉京 任唐紹儀為外交總長龔心湛為內務

總長李思浩為財政總長吳光新為陸軍總長林建章為海軍總

長章士釗為司法總長王九齡為教育總長楊庶堪為農商總長

葉恭綽為交通總長 段合肥就中華民國臨時執政 張總司

令晉京 張總司令宣言不令奉軍入京 葡萄牙得民哥沙內

閣成立 公佈臨時執政府制 下令公佈段合肥就執政職勸

慰百官整頓紀綱

二十六日外交總長唐紹儀財政總長李思浩海軍總長林建章

教育總長王九齡農商總長楊庶堪未到任以前各該部次長沈

瑞麟張訓欽徐振鵬馬叙倫劉治洲等暫行代理部務

二十七日任財政總長李思浩兼鹽務署督辦 財政整理會副

會長張志潭免職派丁志源繼任

任命張厚琬為陸軍次長 下令馮玉祥不准辭職

二十九日任吳炳湘為京師警察總監未到任以前以李壽金暫

行代理 督理安徽軍務善後事宜兼省長馬聯甲免職督理一

缺即裁撤任王揖唐為安徽省長 任命鄭洪年為交通次長

三十日司法次長李述膺免職王文豹兼署 下令優恤前內務

總長田文烈 曹銳逝世

▲十二月

二日蔡成勳免去省長兼職以胡思義繼任 張總司令由京回

津

三日任盧永祥督辦直隸軍務善後事宜 直隸省長以楊以德

暫行兼代

四日公佈臨時法制院官制 任姚震為臨時法制院院長 任

龔心湛兼賑務督辦



六日曹銳賄選竊位禍國殃民著內務陸軍兩部嚴行監視聽候公判 任胡景翼督辦河南軍務善後事宜

七日下午令賑濟直隸江西福建湖南湖北四川察哈爾綏遠等省區之水旱災 下令各地方長官籌賑受兵災各省 下令縮減

軍餉並令陸軍部查核

九日督辦全國國道籌備事宜張景惠免職以黃郛繼任 七國

公使通牒承認執政府

十日各省巡閱使均行裁撤 下令准張作霖解除東三省巡閱

使職仍令指揮三省一切軍事 任張作霖督辦奉天軍務善後

事宜張作相督辦吉林軍務善後事宜吳俊陞督辦黑龍江軍務

善後事宜

十二日齊燮元通電下野 江蘇督軍齊燮元免職督軍一缺裁

撤 江蘇省長韓國鈞兼督辦軍務善後事宜 派盧永祥為蘇

皖贛宣撫使 盧永祥現在出差督辦直隸軍務善後事宜以

李景林暫行署理 熱河都統米振標令來京供職所轄軍隊交

關朝璽妥為收束 任關朝璽署理熱河都統 此次參加榆關

熱河戰事之第三第九第十三第十四第十五第二十第二十三

第二十四第二十六等師第十二第十三第十四第十六第二十

五第二十六等混成旅屢經收編沿用原有隊號重行編制殊屬不合所有各該師旅隊號一律取銷

十四日督理江西軍務善後事宜蔡成勳免職督理一職即裁撤

任方本仁暫行督辦江西軍務善後事宜 瑞士選舉大總統

揭曉以機安馬利亞當選

十五日李彥青槍斃

十六日齊燮元忽折回南京

十七日任龔心湛兼督辦京師市政事宜 土耳其加入國際聯

盟

十八日察哈爾都統張錫元辭職以張之江繼任 任鹿鐘麟為

陸軍第一師長劉郁芬為第二師長

十九日齊燮元自任保安總司令並備戰抗盧 俄國發生內亂

二十日裁撤京東河東道事宜處 坎拿大取締東方移民

二十一日楊樹莊代理海軍軍總司令 任張壁為稅務處督辦

俄國發生洪水災

二十二日日使對無線電問題提抗議 英國協洛本國製糖事

業 日本陸軍省設航空研究會

二十四日日本舉行第五十次議會開會禮各黨派到會者四百

餘人



# ◎本雜誌投稿簡章

- 125
- 第一條 投寄之稿暫以學術調查雜俎三門為限
  - 第二條 投寄之稿或自撰或翻譯或介紹外國學說而加以意見者均所歡迎惟均須以文言達之語體文暫從割愛
  - 第三條 投寄之稿須繕寫清楚並望標明句讀
  - 第四條 投寄譯稿並請附寄原本以資核勘閱畢無論刊否均即寄還如原本不便附寄請將原文題目原著者姓名出版日期及地點詳細叙明
  - 第五條 來稿請註明姓名別字住址及現在職業以便通訊至揭載時如何署名聽投稿者自定
  - 第六條 投寄之稿刊載與否由本處主任幹事核定之事前不能豫覆原稿亦概不檢還惟長篇在五千字以上者如未經揭刊得因豫先聲明並附郵費寄還原稿
  - 第七條 刊載之稿酌酬獎金其標準如左
    - 甲學術門自撰或譯自西文者每千字由四元至十元譯自東文者每千字由三元至六元
    - 乙調查門每千字由二元至四元
    - 丙雜俎門每篇由一元至兩元
    - 丁特別著述臨時從優議酬
 以上酬金均以現大洋計
  - 第八條 投寄之稿如聲明不受酬金刊載後酌贈本雜誌若干期
  - 第九條 獎金於投寄之稿刊載後一日發給如投稿人住址有變更時須預先通告本處
  - 第十條 刊已先在他處發布者恕不致酬如著作權仍欲留為已有須於投稿時預行聲明
  - 第十一條 投寄之稿其文責須由投寄人負之
  - 第十二條 投稿請逕寄奉天教育廳內奉天編譯處收

## 東 北 雜 誌 月 出 一 冊

廣告	廣告概用白紙黑字如須繪圖刻圖工價另議	廣告價目均按奉大洋計算	目		價	告	廣	郵	表	費	郵	表	價	定	月	出	一	冊	費	須	先	惠	不	中華民國十四年一月一日初版發行
			普通	上等																				
			正	正	對面	封皮之內面	底	位	郵	本國	本國	本國	本國	本國	本國	本國	本國	本國	本國	本國	本國	本國	本國	本國
			文	文	文	文	文	文	文	文	文	文	文	文	文	文	文	文	文	文	文	文	文	文
			後	中	前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十	元	五	十五	元	八	十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一百	元
			元	五	十五	元	一百	零	五	元	一百	元	一百											



購平民識字課本者注意

平民識字課本第一期出版者業經售罄茲  
爲代謀平民學校便利起見將該課本重新  
改訂並增加資料務期內容完善用饗讀者  
現已廣續付印不久出書來春始課之期轉  
瞬即屆有欲購者望早日向奉天教育廳編  
譯處張鏡玄君接洽或函商均可此啓

平民教育研究社啓